

连漪九一

香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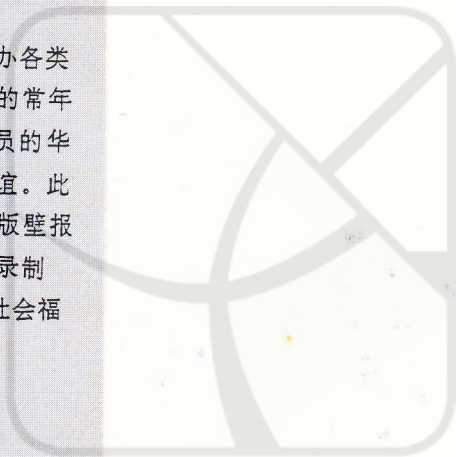
砂朥越师训学院华文学会出版

砂朥越师训学院 华文学会简介

本学会于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日正式成立，当时的顾问讲师为陈祥瑞师。

目前本学会顾问讲师为林依湛师、陈秀琼师和许庆平师。

学会每年皆举办各类学术性与竞技性的常年活动，以提高学员的华文水准及联络情谊。此外，学会尚有出版壁报栏、涟漪、节目录制——光华之声及社会福利服务。



许庆平讲师惠存：

转赠 马华文学电子图书馆
6250-2102



KELAB BAHASA CINA
Maktab Perguruan Sarawak, Mind.

砂勝越師訓學院 敬贈
華文學會

20.10.91

謹以此書
獻給敬愛的
林依湛講師

燃起一把香火吧
你我皆是点灯的人
让千年前的袅袅
飘至万年后的灿烂
灯是希望
相承着光的命脉
搏动的心跳中
鼓动着
愿是千千万万条炽热的心
千千万万个
无数的憧憬

KATA-KATA ALUAN PENGETUA EN. JAMES WEE LAI KHOON

Terlebih dahulu saya ingin mengalu-alukan penerbitan kali pertama buku "Lian Yi" Persatuan Bahasa Cina. Saya mengambil kesempatan ini untuk mengucapkan syabas kepada Persatuan Bahasa Cina atas daya usaha untuk menerbitkan buku ini dan tahniah atas kejayaan yang diperolehi.

Kegiatan seperti ini adalah sangat digalakkan. Saya yakin kegiatan ini dapat menanamkan minat dan memupuk bakat menulis di kalangan guru-guru pelatih. Selain daripada itu, guru-guru pelatih juga berkesempatan meningkatkan kemahiran seperti ini sememangnya amat penting dan berkait rapat dengan profesion kita sebagai guru.

Saya percaya guru-guru pelatih juga akan mendapat banyak pengalaman dan pengetahuan terutama dalam hal pengurusan dan pengendalian penerbitan buku seperti ini. Pengalaman ini hanya boleh didapati melalui pengalaman praktik secara langsung.

Akhir kata, sekali lagi saya ucapkan tahniah di atas kejayaan penerbitan "Lian Yi". Semoga usaha seperti ini akan berterusan pada tahun-tahun akan datang.

"BERKHIDMAT DAN BERBAKTI"



(JAMES WEE LAI KHOON)
Pengetua,
Maktab Perguruan Sarawak,
Miri.

院长的话

首先，我要恭贺由华文学会所编辑的《涟漪》91终于面世了。我也藉此机会恭喜华文学会涟漪编委会在付出了一番努力后，最后成功地出版了这本《涟漪》91。

诸如此类的活动是值得提倡的。我敢肯定地说通过这类活动，不但能培养学员们的写作兴趣，同时也可以发掘学员们的写作才华。除此以外，学员们也能藉着这个机会来提高他们的语言能力及写作能力，而这些技能对于教师这一行业是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的。

我也相信《涟漪》91的出版，将为学员们带来更多更广的经验与更丰富的知识，尤其是进行筹备编辑、出版书刊方面的经验。这些宝贵的经验并非手到擒来，而是必须亲身经历和体验后，才能透彻的了解并获益。

最后，我再一次的为《涟漪》91的成功出版献上我真诚的祝福。谨希望这次努力不懈的精神将永远持续下去。

谢谢。

美里砂朥越师训学院院长
黄来勤

目 录

頁 數

灯 闪

你	王书梅	11
归	李淑英	14
猫	王丽光	16
夜	刘幼梅	18
家	尹俊然	20
理想	法 兴	23
桔子	刘芳芳	25
头发	萧美珍	28
扇子	房惠群	31
思念	魏彩霞	33
池	廖顺忠	35
老树	锤丽芳	37
读你	王书梅	39
追鸽	黄秀梅	41
尘问	鞠药如	44
心情篇	初 笔	46
妈妈说	廖崔岑	50
生活坊	张永丁	53
拨电话	刘丽娟	56
蒲公英	王扬明	58
谈时间	林依湛	61

目 录

頁 數

谈责任	林依湛	63
离家以后	霄儿	65
去日苦多	恺忻	67
那棵野树	舜宗	69
遥寄相知	星心	70
转瞬心情	星海	72
渐行渐远	清平	74
写给叮咛	蔡敬	77
怀念父亲	林利美	79
知足常乐	陈秋響	81
不如归去	陈兰芬	82
也是问候	谢在莉	84
只有祝福	黄顺娟	87
生活感言	陈媚嫱	90
悠悠我心	郑桂珠	92
老人的话	许巧雯	94
细水长流	谢薇薇	98
击掌之间	彭得铭	100
愁去来兮	黄秀梅	102
护花使者	王书梅	104
去年月圓時	清平	107
永恒的执着	宜宁	110
哭泣的前奏	枫红	112

目 录

頁 數

人生的驿站	陈 麒	114
鱼竿的风波	池永妍	116
紫色的信笺	黄慧玉	119
坎坷的人生	彭玉萍	121
光阴的故事	余秀芳	124
丽丽这个人	官雪娇	125
大开杀戒记	谢在莉	128
承诺的愁绪	黄诗蓉	130
红楼不是梦	谢薇薇	132
蓝与绿的故事	杨秀珍	134
另一片天空下	林美娥	136
种木瓜的故事	许志枫	138
活在他乡的寂寞	田瑞华	141
都市人没有了天空	李淑华	143
后悔也是将来的事	陈文世	145
红笔下端的√与×	蔡美玲	148
老师早安·老师再见	蔡美玲	150
你想对我说些什么?	彦 馨	151
收音机叫我想起了事	甘美娟	153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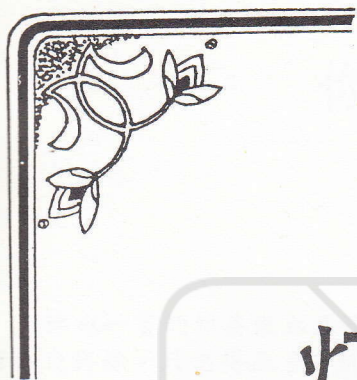
頁 數

灯 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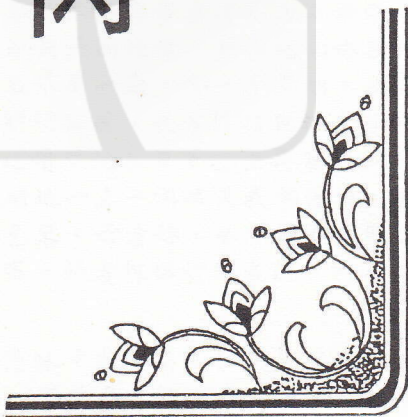
手	无 言	157
痛	彭得铭	158
送别	翁兴华	160
妆扮	杨泽红	161
伞的话	陈晓虹	162
风向鸡	陈兰芬	163
果子狸	甘美娟	164
柠檬醉	李优烈	166
不再清明	田 宏	168
岁月三迭	谢在莉	170

灯 烁

表	清 平	175
开店	古 阿	177
一块二	鞠药如	186
泪在红尘	余亭亭	201
希望在明天	寒 诗	206
漫长的道路	石 平	217
书房传来的叹息声	石 平	222



灯
闪



你

王书梅

你以一贯的雄姿傲立在这宽阔的土地上，我却不曾好好去晓得你。只记得在多年的以前，爷爷曾经述说你的故事，可是并未能将你豪迈的影子尊入我心中。多年以后的今天，是如此偶然地让我亲身走入你的故事中，可惜我还未来得及熟悉你。

我来的时候，海潮没有热烈地澎湃，涛浪不因此而汹涌。你的木麻黄树连基本的舞姿都吝嗷得不为我牵动。可怜的我，风尘朴朴，带着满袋的憧憬，热情地向你投怀送抱，而你却是冷漠地对我不屑一顾。那一个星期，你让我折腾在你的故事中。你明明知道，我未能摆脱那个绿的豆芽梦。你清楚知道，我还懵然地在象芽塔里挥霍那闪烁缤纷的色采。而你就是残酷地一点一滴破灭我的憧憬，我的热情，我的美梦，我的色采。你看你，从那高不可攀的气势向我逞威。高处不胜寒，弱者惊惧你的威严，叫人战战兢兢存在你的故事中。

我非常懊恼自己的愚昧，当初怎可如此马虎低估你。你并非我意识中的慷慨，那种来者畅迎的爽快。嗟呼！严谨的你，岂会容许我这庸人我行我素在你的故事里。你不

晓得我渴望被尊重吗？我渴望在你的故事里扮演一个好角色，那怕是充演咖喱啡。我疑惑了，你真的令我百思莫解。既允准了我的到来又处置我于不仁，枉我如此一厢情愿，痴望着你，那怕只盼到一个回眸的微笑。

我遗憾，对你的种种表现而遗憾。我有满腹的苦水，不知该如何排除，都是拜你所赐的。为何我们不能有个和谐的开始？难道你的文化是这样的霸道吗？我原有的一颗炽热的心，在第二天时，静悄悄地回归诗巫，留下我空虚的躯体。你那里会知道那种行尸走肉日子的痛苦？你不知道我在自己创造的阶梯上跌下来，跌得粉身碎骨，遍体鳞伤。我即不能实现美丽的憧憬又不能延续我的美梦，何必留此徒悲伤，空遗恨？你的一泼冷水熄灭我的热情，叫我如何继续绘画我喜爱的色彩？与其被你藐视，不如让我的躯体归去寻回我的心，这样我才会好过些。我告诉自己，我才不是一个贱骨头，缠赖着你。我才不稀罕你，抛弃你是我潇洒的作风。你可以无情，我更是无义，看谁够狠？

然而，在一个无星的夜幕下，一种莫名的驱使，叫我静下来好好再看你一眼。我又看到那一排列的木麻黄树，今夜在暗淡之中被我看到它们的苍老，仿佛是岁月的痕迹，明画在它们身上。我的耳旁也听到了海潮在吭啸，就像一位怨妇在愤泣。我住了思绪。木麻黄树要对我说些什么话吗？海潮为何今夜如此凄凉地呼唤？我回转，定睛注视你，捕捉你面庞上还有的表情。顿时，我惊讶起来！是的，我惊讶。于今夜，你大大的震撼了我。这一击，打碎了我们长久以来的围墙。天呀！我对你的认识竟是这么的肤浅。看那个陈旧，已落了颜色的铁牌，你的名字在上面还靠着灯光才生光辉。你的名字是历史唯一的见证。我凝望着，跌坠在激昂的思潮里。

呵！妳呀妳，得天下英才而教之，所以你顶天立地于此，面不改色。我从来都不晓得妳是以宽厚的胸襟接纳了许多幼嫩的心灵。妳就像一位母亲，谆谆善诱地在培育投入妳怀中的孩子。妳训练他们有胆识，背负时代的使命，在未明的社会，植下了知识的根苗。妳陶造他们，开拓了他们的视野又建立了他们的壮志，好使他们任重道远，踏上这条献身的道路。你是一位成功而又骄傲的母亲，你的孩子们个个未敢忘了妳的教育，何处觅得他们的踪迹，何处必有他们轰轰烈烈的作为。社会要感激妳，国家永远欠妳一分情。

我的天啊！在我眼前的妳竟是一位伟大的教育家，怎能不令我惊讶呢？过去对你的恩恩怨怨，像过往云烟都散了。我又再次懊恼我自己的愚昧，怎能对妳感人的史略视而不见？妳在这片土地上已默默耕耘了几载？今夜，那铁牌上的名字叫我心动。那海潮，那木麻黄树是你唯一的知己，难怪它们会这样地叫住我。啊！我这无知的人哪，你真的是身在福中不知福，一点儿的委屈就意气用事。请原谅我的愚昧，我的无知，我只是一位凡夫俗子正待着你来为我开窍。

我的憧憬，我的美梦被点燃了。我知道在妳的故事中，妳将帮助我实现憧憬，点缀我的梦。我要将我的热情重新投向妳，而妳将是我今后学习中喜欢涂绘的色采。噢！那溜走的心哪，归来这里罢，我要以真人好好在妳的故事中发挥我的生命力。

妳以一贯的英姿傲立在这宽阔的土地上。妳的外表是冷漠，其实你的心窝是温暖的。以后的日子还长，我知道我与妳已经有了一个融洽的开始了。

归

李淑英

不知从何时开始，有了想离家，这小天地，而到外头的世界闯闯的念头。没想到这一天真的来临了。如今我是个离乡背井的游子。我身处异乡，感到很凄凉孤独无依。孤独不是因为没结交到新朋友，而是惦念故乡亲人时，感觉上的空虚寂寞。

别了家乡，背着包袱，来到异乡做个学子，开始接触新的生活环境。我听不到父母嘘寒问暖声，听不到家乡那属于大自然的乐队——溪流之流水声，更感受不到在家时那般的温煦。天下游子之情怀不知是否皆如此呢？

「家」，一间外观简陋破旧的木板屋，是以往我常想离开的地方。因它在我心目中曾经是个微不足道之地，感觉上是渺小的。如今归心似箭的我，「家」，它在我心目中已渐渐变得宏壮雄伟。虽然它没有百花齐放的花园，没有供鸭子们嬉水的池塘，也没有一望无际的庭院，但它却是游子获得温暖、暂且停下脚步歇息之地。此外，它也是游子最终所欲归之处。从前在家时体会不到父母的关怀，离家后才渐渐体验到那种力量。不知曾几何时，我变得如此软弱。母亲一句问候的话，使我哽咽得说不出话语。泪

水夺眶而出，一点都不听使唤。

家乡那潺湲的溪水，翻滚着溪中的小石头，发出潺潺清脆之声，仿佛奏起了一首旋律优美的曲子。溪水清澈见底，倒映着一朵朵鱼儿肚白色般的鳞云。偶尔飘来了有意凋落的花瓣，却遇着了无情的溪水。花瓣儿任由溪水的飘流，没有能力也不可能停止飘泊。我不愿做个飘浮不定的游子，但愿家乡的景物依旧，待我归去之时能再目睹这一切景物。

希望燕儿们为我捎个口信。在八月中旬，我将踩着轻快的脚步，奔回我日夜思念的家乡，以便与我思念的家人相聚。

猫

王丽光

我是一个名符其实的爱猫者。猫，在咱家可说是一种宠物，所以我对猫儿的感情特别深厚。家中的大猫小猫一见我这小主人回来，就会不厌其烦的缠住我的脚，撒娇的转着圈子“咪咪”叫个不停。

家中曾有一段时间闹猫荒，接着就上演了老鼠夜夜笙歌的场面。这下子可把整个家弄得乱七八糟，我们一家大小都不能忍受，于是就到处去物色好品种的猫。找来找去，都不能如愿以偿，最后却在街头碰到了一只流浪的灰猫。灰猫当时已是有孕在身，所以它来我们家不久，就生了两只蓝眼的白雌猫。

时间溜逝极快，这三只母猫接二连三的产下了小猫，这下子可忙坏了我们，因为产下的小猫只需一个多月就会开始东奔西跑了，那时我就大有机会替这群小猫收拾它们到处遗留下来的粪便。我因为喜欢猫，所以这项任务自然而然就压在我的肩头上。

我的妈妈本来就对猫的本性很反感，再加上那一群「未经世故」的小猫，可使她厌恶极了！妈妈一看见小黑猫爬上桌，就会一巴掌狠狠的将它“扫”到地上去；一看见

另一只白猫坐在她的沙发椅上，就会呼喝它“滚”。久而久之，猫儿一看见妈妈大人的降临，就会退避三舍，除非有我在场就另当别论。

我过于保护猫儿，妈妈便开始责怪我了。她说我把猫儿宠坏了。

妈妈起初还会留有余地的说：「假如你要把猫儿全部留下的话，就必须注意家里的卫生。」原来妈妈是顾忌猫的卫生情况。这当然不成问题。

过了一段时间，猫儿逐渐长大了，它们在家中所占去的空间就显得多了，吃的也多了，种种问题开始出现。

妈妈又说：「不如将这些猫儿送出或丢掉算了。」哇！我怎么舍得。看！多可爱，它们可是有灵性的生物呀！我当然是第一个投反对票的成员，再付加一百个的不愿意。

我反对又奈何？假如我理智的话，我知道这群小动物的确不应该久留在家中。最后它们还是被送出去了。有的被爸爸送到伊班长屋，另外的就放在街头或马来乡村，希望能有人领养。家中还剩下原先的那三只母猫。

小猫代代如此处理。我每次碰见此情景，就会有很多感触。也因为我的个性如此，家人常常都是乘我不在时，才将猫儿送走。

人的命运有好有坏，有起有落，更何况是猫呢？就如我家的猫儿，它们的际遇就有天渊之别。

夜

刘幼梅

落日璀璨的光芒镶上了天边的云彩，晚风轻拂，轻轻的吻遍我的全身；它掠过树梢，树叶盈盈的摇摆。遥远的天边，有着一抹淡淡的白光，濛濛的好像雨后的晨雾。

美丽而神秘的夜之神，又穿着她底高贵而充满着诗情画意的晚礼服，飘飘然的来到这世界。我常认为，夜是寂寞的，是宁静的。但在另一方面，夜却是热闹的，也是丑恶的代表。

美丽皎洁的月亮，高高的挂在黑蓝色的天边，亮晶晶的星儿，不时用它那微弱的光芒，向大地眨眨眼，是否想探望一下大地的人群？从小对它就有了好感，尤其是挂在天之一隅的孤星。它像清高的隐士般孤单、寂寞，却又那样高尚。

远处偶而传来了几声猫头鹰的啼声，夜莺也不时向月亮唱歌，不远的椰子树，被月光映射成长长的倒影。

我倚靠在屋角的栏杆上。几只萤火虫带着微弱的萤火在远处徘徊。四野寂寂的夜中，草虫却是那么热闹，传来阵阵秋虫凄凉的鸣声，屋外的蚯蚓，青蛙声，忽远忽近的蝉声以及其他杂虫的鸣声，像在奏着自由的交响曲。这使

我感到有些许的失望、惘然。我原以为在原野的夜，应可得到恬静的享受，但这些歌王歌后的歌声却又像足了闹市，灯火辉煌的夜，加上点点的星辰，更加深了我的信念，我认为在那里都避不了现实，于是我有些恨草虫无理取闹，夜夜笙歌。

夜，黑漆漆的模糊一片，风轻轻缓缓的吹，点点疏落的星，眨着美丽而晶莹的眸子。睡意侵袭着我，我想就在这里睡吧！让星儿们哄我，让风吻我……………。



家

尹俊然

夜深了，若隐若现的月牙高高的悬挂在高空，旁边伴着无数颗闪闪发光的星星。月亮呀月亮，你的身旁还有着星星相伴，而我却是一个人独坐在书桌前，呆望着眼前被阵阵凉风吹着而摇晃的几只纸鸢。四处静得只听到草丛中草虫唧唧的鸣叫声。好熟悉的声音，它令我想起每当夜深时，我家后院草丛中也有此类似的虫鸣声。

屈指一算，离家又有六个星期了。在这六个星期中，每天都过着很繁忙、很紧凑的生活，就连每个周末的时间也被一些活动挤得满满的。虽然，这样的日子是累了些，但过得倒很充实。

看看日历，距离那红圈圈着的日子还有廿五天。廿五天后，我又可吃到妈妈烧的一手好菜了。

回家，很美的字眼，口中念着“回家”二字，心中有说不出的激动。想想，真希望那廿五天快快的过去，真希望现在已在那座温馨的“皇宫”中了。

每次回家，妈妈总是会杀鸡杀鸭来“招待”我这个每次回家口中都喊着“减肥”，“减肥”的游子。所谓的回家，就是拿几件换洗的衣服回去，“打扰”了母亲一段时

间，然后又从家中带一些吃、用的东西出来，来去匆匆之间，真觉得家是最真切。

家最真切。回想以前在家时，耳边时时都会听到母亲的唠叨。当时，真是讨厌母亲那种总是唠叨不停的态度，对着一大堆功课和恼人的家务事，真想到外面的天空展翅痛快的飞翔，遨游在那一片无涯的天空。然，现在在家门来回穿梭之间，已有两个年日了，心中总是挥不去想听到那些唠叨声的意愿。

以前在家中，总喜欢和哥哥顶嘴，与妹妹吵架，然而现在回家以后，没有什么机会再与兄妹们吵闹，母亲也总是来不及唠叨了。哥哥已成家，有了自己的事业，也决定定居他乡，只是偶尔回家一趟。妹妹也将随着自己的夫婿到外国去创造他们的未来，要回国、回家，都不知是那一年、那一月、那一日的事了。

母亲，她唯一的隐忧是可想而知的。她害怕不久的将来，整间房子只剩下她与父亲相伴。前次回家，发觉到房子真的阔了许多，多出了好多空间，空间中塞满了寂静，尤其是当父亲出门工作时，整整五间睡房的屋子，空空荡荡的。房内偶尔会看到几只蟑螂在空间中跑来跑去。唉！可怜母亲独自一人在父亲出门时要与这些昆虫为伴。

张灯结彩的家，只有在梦中可以看到了。以前在未过新年前，一定来个大扫除，挂上大灯笼，把屋子布置得焕然一新。现在，只是匆匆的由远方赶回家过个年，拍拍屁股又离开家，只留下一些“杂事”让母亲自个去打扫。家，家是越来越冷清了。

回家，回家长住，现在还不是时候。待我学成归来时，希望能回到自己的乡土工作，希望到时我能常常回家，

能时常陪伴在母亲的身旁。那时，当父亲出门工作时，母亲一定不会再独自一人独处于那间空空荡荡的家了。



理想

法 兴

理想是心中想像最佳，最美好的憧憬！

在小时候就有儿时的理想。

在那天真活泼无知的岁月里，理想中总是希望快点长大，不须依赖别人，能独立自主生活，多自由自在！

长大了，进了中学，心中理想又改变了！

进了中学时，心目中是希望快点能够毕业，以便能成为一名公务员，有固定的薪水，不愁收入。那时的生活费十分低，每月又有几十元储蓄，生活该是多美满。

然而在高中念书时，理想又不同了，那时十分羡慕大学生活，心中的理想是能进大学，做个知识份子，多令人尊敬。

天无绝人之路，终于进了大学。高中的理想实现了，但是做了大学生，理想又转变了！

在那忙碌上课，交作业，写论文，在图书馆寻找参考书及参与活动的日子中，总是希望早日能毕业，以便能服务社会。理想中奉献自己，服务大众才算是有意义及美丽的人生。

时间匆匆而过，毕业了。出来社会服务，理想实现了，但一切满足吗？一切圆满吗？

理想是达到了，但心目中又有其他理想。理想，如烟火，也似浪花，滚滚漂漂而去。

人，总该有理想，做为生活上追求的目标，做为美满生命的尺度，但是那是真真实实最佳，最优秀，最好的吗？

人心如猿，有这个理想，那个理想，理想一达到，一切算是最佳，最好的吗？

你说是吗？

桔子

刘芳芳

桔子，青皮桔子、日本桔子，还有许许多多不知名的桔子。桔子，不管是哪一种，是在我的家乡轻而易举就能得到的水果，而且价钱也很便宜，因此我的家乡就被称为「桔子城」。

在生活水准比较高的地方，桔子就少得可怜，甚至价钱也特别昂贵，但幸亏还是有很多人特别喜爱它。在这些地方，平时最常见的桔子可说皆是日本桔子。而青皮桔子，就很少能见到，若有，我就好像找到金矿那样高兴，无论多昂贵，都会掏腰包买它几粒来吃。

说到吃桔子，就使我对家乡的思念更加深一层。家中的每一个成员，就连家中养的狗以及屋旁的桔子园，都是我思念的对象。

从我一踏进美里师训学院起，我就没有多余的时间去想念家乡的桔子了。由于迎新周的关系，太累了，因此每晚回到宿舍一倒下就睡着了。一直到迎新周完毕，我们“自由”后，才能有时间去回想每一件所发生过的事情和去买所需用品。因此，那个星期日就约了好朋友去逛街，当走到水果摊时，所看到的桔子都是日本桔子，虽然价钱昂

贵，但还是买下一些。回到宿舍，我就把它摆放在桌子上，可是当我看到它或吃它时，并不觉得甜，只觉得苦涩，因它只会加深我对家乡的思念。

吃桔子，就使我想起慈祥的父亲。我们的屋旁种了几棵青皮桔子，因此每当一到生产季节，我们就能尝到青皮桔子的美味了。爸爸每天都会到桔子园去摘一桶的桔子回来给我们吃，无论多热的天气或是下雨天，吃了心里感到特别的舒服，因为这是爸爸一手栽种的成果。

而我每次吃桔子时，妈妈总是说我只会选大的吃，小的从不吃。那时我就会告诉她，如我们去买桔子，也总是选大的，妈妈也只有认同的分儿。如今，我在这里却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拿着桔子吃，而在家就不同了。每天吃完晚饭，我就会和家人一边看电视，一边慢慢享受自家种的青皮桔子，真有天伦之乐感。唉！现在却不能享受到这份逸趣了。

吃桔子的同时，也使我想起家中可爱的小弟。小弟吃桔子时，一定先准备好盐，然后才去拿桔子吃。而小弟吃桔子时却有一个习惯，那就是喜欢把桔子皮先剥掉，然后把几粒种子放进每个剥下来的桔子皮里。

在家里，每天煮完晚饭，我一定不会忘记拿了两粒桔子去喂两只可爱的大狗，而它们一定会准时坐在楼梯口等我拿桔子给它们吃。当他们一看到我手中的桔子，就高兴得跳起来，希望我能立刻剥给它们吃，实在可爱。

大哥、二哥和大弟都是在外工作，而他们吃到青皮桔子的机会也特别少，所以他们一回家，一定大吃特吃自家种的青皮桔子。他们一回家，一定会告诉我外地很难找到青皮桔子，而且价钱也很昂贵，那时我就会笑他们。可是

谁知道现在却是轮到自己去尝这种滋味了。

望着那桔子皮与种子，我好像又见到父母和兄弟，一家团聚在一起的有说有笑，不禁泪流满面。



头发

萧美珍

非常羡慕其他女孩有一头润滑、柔软及乌黑的长发。自己多么渴望也有一头漂亮的长发。可是往往自己的头发不如人，每一根头发宛如铁线般粗糙，浓密的头发如鸡毛帚的扫毛，又象椰子的壳盖在头上。若留了长发，人们见到我时，可会被吓着呢！只见到我浓密的长发比漫画中的女鬼长发披肩的更恐怖，而看不见我真正的脸孔。

人人都说我的头发多，一定是有遗传的。可是我父母的头发都不怎么多，甚至爸爸的头发都落得快要象甘地先生的光头，不知为何生出来的儿女都是头发多多。

头发多，带给我许多的烦恼、忧虑及头痛。就如每一次的拍照，洗出来后的照片，第一眼先看的就是我的头发。有时候拍出来的照片，我的头发十足像极了椰子壳盖在头上，甚至遮住了双眼，实在不敢看自己。因此对拍照也产生了一种恐惧感，不甚喜欢。

平常我的头发都是妈妈剪的，犹记头一次去理发店，理发师一看到我的头发，就说：「妳的头发这么多，好难剪噢！」那时，我坐在椅子上多么尴尬，真希望有一个洞口让我闯进去。对于她这么一说，真不知该如何开口解释

才好，只能勉强的回她一笑。心里头为自己起誓以后不再有第二次踏入理发店了，真是难堪！

妈妈有一个古老的思想，每一年的华人佳节来临，每一个女儿都须电头发，整身崭新，过新年。哈！电了头发就更糟糕了。每一次我电了头发，好几个星期都不敢出街，甚至都不敢踏出大门一步，怕被人取笑像个「鸡毛窝」。

随着年龄的增长，对自己的头发也有一些保护了。闲时到处问那些对头发有研究的人，该用什么招牌的洗发水好使我的头发能够落掉一些或变成柔软。直到现在我已用了好多种牌子的洗发水，可是头发还是那么多，那么的粗。虽头发也常落掉一些，可是落了又很快重生了。于是我便开始动手去拔那些像铁线般的头发，「开牙」的头发及白发。渐渐的拔头发便成为一个习惯，不论读书，写字或什么场合，双手都会很自然的去拔它。中学时期的某一年，拔得太厉害了，头顶露出了一个没发的小圆圈。家人及朋友开始慰问我发生什么事。自己不知所措，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他们才好。就从那一时起，对拔头发的习惯才有一些收敛。

也有一些人称赞及羡慕我的头发，他们说非常羡慕我有乌黑的头发，既能保护头部，又能增添美感。对于他们的赞誉，在我听来乃隐藏着别层意思，那就是含有讽刺之语。甚至还有一些人会跑过来问我的头发是不是假发，真是令我气得七孔生烟。

无论如何，它始终还是我的头发，生根稳固的在我头上。其实自己的心胸应该更加宽广。看，那些光头的人多么渴望有头发，他们遭受到更多人的谏言、嘲笑、同情等

。自己有头发就该感到庆幸、自豪及自荣。不论人家怎样评论我的头发，我也不再把它当做一回事。毕竟我仍可随时创新，改造我的发型，做一个千面女郎呀！



扇子

房惠群

在这科技发达的工业社会里，任何事物都讲求快速及舒服。那些曾经为人们服务一时的日常用具已逐渐被人们遗忘了。每当处在一个闷热，没冷气及风扇设备的环境里，拿起手中的纸张来驱热时，就会让我忆起那曾伴我渡过童年时光的扇子。

在那个时候，扇子是我们那一带最普遍的驱热用具，因为我们家还没有电流供应。犹记得，我们家一共有两种扇子。一种是如现在市面还可见到的，即由一枝枝竹片贴上美丽的图案，另一种是由外婆亲手为我们特制的。它是用藤编制而成的，非常耐用。由于外婆精于编制手工艺品，因此她把扇子编成各种不同的形状，非常别致。除了大小不同，还分圆形、正方形、椭圆形、荷叶形等。

但我们都喜欢竹片扇，因为它使我们联想到潇洒的侠客及读书子弟的书香味。尤其是打开的那一刻，“嗖”的一声，它就从一小把竹枝而变成一把精美的扇子了，多么新奇及洒脱！可是它却往往承受不了我们的一开一合，不超过几天就面目全非了。因此爸妈为了不浪费钱，就不再买这种扇子，而一律采用外婆特制的扇子了。外婆为了不

让我们失望，就把编制好的扇子，画上各人喜爱的图案。它虽没有买来的那种潇洒，但它是精致而且具有独特的美

当时，我们的扇子并不单单用来驱热，而且还把它当成我们游戏时的一种用具。我们常用它来比赛捕捉蝴蝶、拍打苍蝇及蚊子等。在傍晚时分，就用它来表演武林大战、媒婆说亲、美人照镜等。最令我难忘的是哥哥扮演的这个婀娜多姿的媒婆。

晚饭后，我们常和外婆一起围坐在屋前，一边摇拂着扇子，一边聆听外婆讲故事。在外婆一扇一拂之下，一个个精采、紧张的故事就展开了。外婆常告诉我们关于日本侵略本州时，所见到及所经历的事情。在我印象最深的是当年外婆及妈妈如何逃过达雅人的猎头行动。所以那个紧张及恐怖的情节常出现在我孩时的梦中。

除此以外，扇子也带给我睡觉时必须吹风扇的习惯。当年，我是和外婆一起睡的，而外婆必定要在睡觉前，把热气扇走才能入睡。因此，睡觉时，外婆必先为我扇凉直到我入梦乡为止。如今，每当我在睡觉时，被阵阵凉风拂过，就会回想起那段外婆替我扇风的日子。

现在扇子已逐渐少见了，更何况是那种陪我渡过童年时光的扇子。但至少那曾经盛行一时的扇子，在我脑海中留下了一段美好的回忆。

思念

魏彩霞

今夜有月无云。望着窗外，凝视着那皎洁的明月挂在宝蓝色的夜空，那么的清晰、明亮。那夜的光辉笼罩着大地，浸润着整块土地，使土地上一切的生命都有一种白昼时谁也想不出的颜色。吊在衣杆上的衣服点缀着大地，加上月光的照耀，使大地加添了一片色彩。那一排排的衣服所反映出来的影子被风吹得摇摇晃晃，令人陶醉。那一栋栋的钢筋水泥住宅巍峨的竖立那儿，找不到白日所见的污垢及褪色的油漆，所见的只是玻璃窗所反射的月色的光芒。

早晨的喧哗欢笑已消失于时间里，所遗留下来的只是夜间的虫鸣。今夜有月亮陪伴着我，望着明月使我想起一首唐诗，「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思绪立刻涌上心头，家在那儿？家已在十几廿里之外。闻也闻不到，看也看不到，捉也捉不到，只能在记忆中摸索、捕捉，但也是只能捉到一点儿影子。

凉风阵阵呼啸而过，使我感觉到好冷好冷，犹如一把利刃自我尾龙骨森冷插入。在这夜阑人静的异乡，想起母亲温馨的爱，内心里才感到一丝丝甜甜的暖意。母亲那串

也串不尽的叮咛仍记在心头。那串串的叮咛包含了无尽的慈爱、关怀、爱护、纵容和疼惜。多希望立刻飞回到母亲的怀抱，轻轻的倾诉我一切的喜、怒、哀、乐。那满脸皱纹的母亲一定会静静的听我倾诉。

记得父亲曾对我们说过好多有关人生的道理。父亲为了我们的学业、前途、幸福到处奔波劳苦。那满脸深陷的皱纹，满头灰白的头发是为我们牺牲的明据。那双粗黑的双手替我们遮风挡雨，挪开一切的阻碍。哎！我们曾否称颂父爱的伟大呢！忘不了父亲给予我的教导、训诲及呵护。

「只道相思好，相思令人老，几番细思量，还是相思好。」可知多少个夜晚，我痴痴的想着你们，苹果脸，鹅蛋脸，瓜子脸，鸡蛋脸……我曾寄托白云带走我的思念，你们曾否收到？问月亮可否知道我的思愁，但它仍不明我的内心感受。思念的心绪是那么那么的沉重，就是用文字也无法描摹出来。我渴望立刻回到你们身旁诉说那说也说不尽的芝麻琐碎之事。也许屋檐下的燕子已不认得我了，虽然只别了几个星期而已。

时间就是如此匆匆的走了，一去不回首，想挽留也挽留不了，只能让它成为历史的一页。窗外的景物依旧存在，但我的眼眶已溢满了泪水。原来离乡的滋味是如此的。千里的来到这儿为了什么？为了要去实现我的一个小小愿望，为了不辜负父母的期望，我应该去努力学习。因为在这人生的道路上，待我学习的东西还有好多好多啊！

椒池

廖顺忠

椒池，在砂州是很普遍的，原因是砂州出产很多胡椒，而椒池的用途是浸胡椒。

以前，我家是靠卖胡椒为生的。故此，家的不远处有一口椒池，用来浸胡椒，晒干后即成白胡椒了。这口池，是二十几年前父亲及其弟妹们同心协力挖掘的。在他们眼里，椒池带给他们许多便利。自从有了它，父亲就不须再向邻家黄叔公借椒池来浸胡椒了。渐渐地，胡椒生产率日愈增加，自然而然入息也随之提高。

经济有了好转之后，父亲便建议盖一间较像样的屋子让祖母安享晚年。经过好一段日子，一间独立高脚屋在父亲及其弟妹们的互相帮助下，终于建竣了。难得的是这些工程都是父亲和叔叔一手包办的，他们并没有外请工人，仅用了些金钱买工具，木料等等。他们这样做，不外是想减轻开销，何况父亲及叔叔们都懂得建筑，此类工程对他们来说可谓驾轻就熟，同时也可藉此聊表他们对祖母的一份孝心。

说实在的，是这口池激起了这群儿女有勇气去盖一间新屋子。尤其是在经济方面，若果资金不足，我想父亲他

们将不会冒险去盖新屋子的。

后来，父亲他们虽改行不再种椒，但他们从来不曾忘记这口池。他们常把它挖深，掏走池底的烂泥残枝。如今，池水清澈依旧。

骄阳烈日下，池水清澈见底，鱼儿羞涩得躲入阴凉处，那是祖母精心接种的芒果树下。微风徐徐吹来，池水泛起一丝丝涟漪，轻轻的敲击着池边软泥，不久，松了的小泥团便掉入水中，把浮在水面上的几只天真小鱼儿吓跑了。

阴霾弥漫落雨时，池水浑浊了，果叶也飘落得更多，几乎积满了池面。雨后，最勤快的是母亲，她伸手将一片片叶子拾起。一阵风吹来又抖落了许多叶子，母亲轻轻地叹息，仿佛在感叹自己的头发也像果叶般逐渐苍白掉落，因而惊叹时光匆匆易逝。

由于池水太过浑浊，母亲便洒些药剂去清除污浊。家里的人大部份都用它来洗澡，而我也最爱在冷天时用池水来洗澡，它给我带来无限的温馨。

平日，纵然是地面潮湿，路难行，我都会提了一个铁桶到池边提水洗澡。我不嫌池水肮脏，倒是感谢它给我一种特殊的感觉。故沐浴后，我的精神会格外轻松，全身舒爽。

这口池，不但隐藏着父亲的心血，更是隐藏着叔叔及姑姑们的心血。它能维持多久，我并不晓得，然我们这一代是会好好地珍惜它，绝不会让它荒废的。

老树

鍾丽芳

为了门前那一棵老树，父亲与二叔闹得很不愉快。前者说什么也不肯把老树砍了，理由是老树是祖父种下的，所以必须保存；后者却硬要把它砍掉，说老树都这么老了，不砍掉它，随时都有可能倒下，那将是多么危险啊！就这样，俩人便吵了起来。

老树，是祖父年轻时种的。祖父，总爱在日落黄昏后，独自在老树下的摇椅上休息、乘凉。伴着他的的是一个古旧的烟斗，烟斗中点燃了烟丝，然而，祖父却不曾抽那个烟斗，只是当烟火快熄灭时，他便向它吹气，使烟火重燃。我们都不懂祖父为何如此做，当时只是觉得好玩罢了。

每一回，当祖父坐在老树下时，我们都不敢在他四周晃，因为祖父最讨厌别人这个时候去打扰他。他说他喜欢那一分独处时的自在与宁静。

这棵老树，陪着祖父渡过风风雨雨几十年。而今，祖父已撒手离开了滚滚尘世，然而老树依旧静静的挺立着，风雨、烈日仿佛击不倒它，只是在它身上增添一份沧桑罢了。

祖父去世后的那一段日子，它像是失去了一位知心的

朋友。风起时，枯黄的叶子飘落满地。我懂它是因为伤心而落泪抑或是它也想跟随着祖父的脚踪。这些，我都不知道，可是，我却知道，老树，它也有失落的时候……。

一场狂雨之后，它又重新振作起来，展现的又是一片青翠。它是不该死的，至少它已没让人嗅出它有死亡的气息。叶是那么的青绿，枝干仍是那么的茁壮雄伟，高高的树身，在风中耸立，撒满一地的生气。

上个月，父亲因有要事出远门几天，二叔便找来几个帮手把老树砍了。他说：「先斩后奏，待阿哥回来才做打算。」当然，父亲回来后是大发雷霆了一顿，但也于事无补，而只能深深的叹道：「这一代的子孙，竟已变得不懂得保留及珍惜前人所留下来的一切了！」

今晨，我又步行到老树前，所看到的莫不过是那被锯过的树干，痕迹依然鲜明。我仔细看着它，却突然发现，老树干上竟又冒出了一棵小小的嫩芽，裹着它的是朝露，展现的又是一个新的生命力。我为此惊讶却也欣喜不已！

读你

王书梅

走过红尘始知不如意之事是那么地多。尤其是你，总是在你的脸上，看到页页的沧桑史，你一个人流着辛酸的泪水，背负创伤的心灵懵懵懂懂在尘世中跑了一趟。

那个偶然的际遇，使我更加地熟悉你。那时看到你躺在一零一房中，后来，护士把你推进我房中与我共处一室。从此，我们天南地北，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谈！你从来都不知道，我曾用心细细去观察你。我看到你耗尽周身的精力来支撑自己，令我深受感动。没有亲戚，也没有一个朋友前来看你，只有许牧师，天天来我们的房间为我们祷告。我不敢开口问你人世关系，每天却与你分享，身经百战，孤军作战的故事。在我心中一直好佩服你，那种活下去的意志力，是那么地五体投地。人家为着生活在尘世中庸庸碌碌，你又为了什么在尘世中翻腾呢？人家胼手胝足为了富裕的未来，你又为了什么而百战不屈呢？为了未敢思想过的不知数的明天吗？

与你相处的那一段日子，我每日都活在激动的情绪之下。看你咬紧牙关，流汗水与你的泪水、大珠、小珠般滑落，我心在刺痛。朋友，尽管全世界的人都忘了你，将你

离弃了，你还有我。我们勾过手指，要共生死，要做一位残而不废的人，不是吗？我都知道，也都了解你的泪水是湿的，是真的。我们原谅他们的不知道，因为他们没有经历，不能体验病人的痛苦。人生何处不相逢，只是我们相逢恨晚。朋友，你绝对不会孤单地走路，我们不是默许过，要共同努力，开创还有可能的未来吗？我就是傻呼呼地持守我的诺言，直到回去诗巫，我依然没有忘记。

不久之前，我收到了你的来信。那是一封用血与泪写的信。你说你绝望了。多少岁月的折磨，多少日子的煎熬，你累了也倦了，更是厌了，于是，你要归去。你说你固然留恋红尘中的五彩缤纷，只是，这五彩缤纷并不属于你。红尘中的艰苦令你心寒、心抖，不如就此迁居，免得夜长梦多，你会因此死不瞑目。你道出了你的哀怨，字字刺透我心，只是，我不明白，为何一夜之间，你消极去了。在杳然之夜，你撒下了一去，永不回头了。生命真的是一连串的挣扎与叹息，几经波折，几经狂潮，你心老化去了，你也低头了。

红尘中从此少了一个你，少了一分灵魂的挣扎，少了一声的叹息，会否也少了一滴泪水呢？天晓得，世界每日都有悲剧在上演，多少泪水依然冤枉地流泻在红尘中。

追鸽

黄秀梅

黄昏。

灰蓝色的天空有一抹红彩。

母亲与邻居们在前院里东拉西扯。

它，披着一身婚纱似的羽毛，傲然的棲息在屋顶。一双红得像枫叶的眼睛已开始四处游览。

顿时，邻居们发现了它。

（世间漂亮的尤物，总是人们的焦点。）

这下，话题开始转向这不速之客。

邻居一垂涎三尺说：「烤它够味。」

邻居二翘起拇指说：「清蒸够补。」

仿佛已是口中的佳肴。

母亲听了，心想：好兆头。

仍不露声色。

我则雀跃万分，抱起三岁的小贤，口里嚷：「白鸽，白鸽……」

比小贤还要好奇一百倍。

小贤与白鸽初次邂逅，不禁露出天真无邪的笑容来，目不转睛的望住它。

这样的黄昏，因为一场美丽的邂逅，忽然就亮丽起来了。

至此，它成了我家的常客。

在许多阳光灿烂的下午，总看到小贤笨重的背影追逐它。

白鸽那傲然的神情，总在一段距离内忽高忽低的飞着，仿佛不欲沾染尘世间的泥沙。

我看着喘气的小贤，感慨的说：「贤，有些东西是不容易追的……」

忽然想起三毛这个追梦人，说不下去了。

小贤只是一味的笑，仍乐此不疲。

我想小贤是不会懂的。

懂得太多并不是一件快乐的事。有时候，人是糊涂点好。

又过了一段日子，白鸽突然带另一只灰色的同伴来。母亲笑称是其男友。

邻居大跌眼镜，不屑的说：「不合衬」。

世人都喜欢教别人应该拥有怎样的爱情，所以但凡不合他规矩的爱情，一律淘汰出圈。

仿佛自己是再世邱比特。

然而，关于爱情，来去之间，冥冥中系着一种叫「缘分」的东西，不由得你来控制，并不是叽呱几句来决定谁的爱情应该怎样怎样。

邻居又说：「若我是她，我一百巴仙不会这样。」

而你又不是它，我心里嘀咕。

换着是他，恐怕是另一种局面吧！那时，又有一番自
其说了。

后来，白鸽失踪了。

小贤仿佛失落了什么，常常站在院前张望。日子似乎
是这样的难等。

白鸽再度飞来时，庭院的杜鹃花已开始谢了。

它缓缓的降落，如蒲公英。

我们隐约看见白色的羽毛有着刺眼的红。

走近一看，白鸽竟带着历尽千山万水的憔悴。

邻居前来凑热闹，不禁「啧啧」几声。

可怜白鸽，竟落得「啧啧」三句不成话的形容词。

我讪笑人类的偏心，只接受许多美丽的事物，对丑陋
避而远之。

然而，漂亮的东西并不是永恒的，人们日夜说着这道理，
事实上仍然忽略它。

蹲在地上的小贤，即刻站起来，欲追。

白鸽警戒性提高了许多，展翅飞上天线。

小贤无辜的望住它，说：「飞飞……」

这时，白鸽红得像枫叶的眼睛更红了。

它拍拍翅膀，冲向灰色的天空，似乎就决定不抓住生
命的永恒，在空中消失。

留下呆立的小贤，做了个飞的姿势，却像只笨鸟，怎样
飞也飞不起来了。

尘问

鞠药

日子在弹指间轻盈掠过，留不住青春的花衣裳，刮走的却是生命中的每一个片刻——是忧、是喜、是嗔、是痴，如今都已成记忆的伤痕，偶尔还会传来阵阵悸痛。

是的，我走过的那段日子，亮丽的，已成花蝴蝶，在仲夏夜之后化灰；暗哑的，如土，已归尘。我还有什么好追忆的？

也许，是那对真理的执著和不肯轻易妥协的坚持，允许我在生活的环节中一环一环的迎向挑战，又在每件事物上磨练意志，肯定自己。然而生存并不是一个条件，两种交待。日子滑过，我慢慢的发现我所拥有的信念并不完全能配合尘世的要求，因而失望之锁总要扣住理想的绿窗，纵然俯首轻叹，也徒然。

某日路过林荫小道，火红的凤凰在枝头灿烂地一季的锦，含羞草的小绒花球也粉艳了一地的绿，不禁轻轻自问：我拥有了什么？

原不该给自己这样尖锐得能刺伤心灵深处的问题，却不能不反覆思考，当生命日复日的从掌纹中流逝时，该以什么方式来印证自己曾经活过？

如今，我已失去了我那年轻的触角，在幻想的迷雾里塑造乌托邦，我也遗失了我梦境的堂煌，在山河壮丽的绿野林园踏草寻幽。摊开掌心，有的是撞击理想的利槌，在赋予它的震撼，渴慕的是灵静致远的境界，好预备前面的道路。而即使“压迫”“不平”与“愤怒”俯拾皆是，我也只能像坐视一座座千万年的原始森林在眼帘中被蚕食般的心痛而无能为力。

生活本身就是一个伟大的教育家，她懂了我许多维持呼吸的伎俩、调节受创的心绪，却未能赐予我真正的平安。要拥有的，却往往比失去的还多。

还要走多远的路呢？不敢给自己答案，因为生命不在我。而能活出自己的样式否，还得巩固自己的信条。所以说一切尽力而为。在事业上奉献自己，似烛；在理想上燃烧自己，焚出一条自己的文学通道，把人世间的冷暖恨怨刻印成文字，遗传它的声音到久远。因为到底，生命不过是一个圆，有它尘寂的时刻，而精神却是一个点，能弥久常新，永垂不朽。

心情篇

初 笔

《之一》

家的方向，每日一望，也望了一个月了。父亲是否又理了个“军头”，回到家里，抚一抚，说声：「啊！真凉爽！」母亲是否又在催促小弟：「快去洗澡，吃饭啦！」

从不曾离开家这么远这么久；从不曾惦念家这么深这么切。

思念是因为心底有了牵挂；而那魂牵梦索是因为本有个家却身不在吾家。

家人一同谈笑的傍晚，而今我独自倚窗凝望家的方向；与外子并肩散步的时刻，而今呆望灯柱下仅伴着我的细长黑影。

夜，吞噬了大地，却无法吞没我满怀愁绪。

《之二》

朔、望。

烧香、膜拜、祈愿的日子。

不必相约，无须提醒，很自然地会在晚上八时左右一块儿携手前往庙宇。

外子来信时说初一那天没去庙宇上香——忘了；月圆那天，偶然抬头望见明月，才蓦然惊醒，于是立刻骑了电单车飞驰而去。

想想以前单枪匹马的日子，还不是各顾各的生活！朔望之约是受外子影响，怎么会有眺望圆月才蓦然记起这回事呢？

「单枪一只马的日子怎么同？现在是“心里有了一个人，身边少了一个人”，这种感觉……就是不同，就是不同！」外子如是说。

《之三》

几乎每一个月，总有这么一天，大家约个时间，同往砂督吊桥旁尝尝烧鸡的焦味。

高中毕业后，七人组合中是一年比一年更为小组，近两年更缩为四人帮。今年初，幻出国去了，三剑客又开始成立；年中，我来美里，也不晓得留在古晋的二重奏是否继续鸣起乐章。

每月一聚，历年来不曾中断。希望有朝一日，大家尽管已拖儿带女，依旧能够重回砂督吊桥旁，尝尝烧鸡是否又焦了！

《之四》

每天，听海浪的声音，听飞机降落、起飞的声音，却总没听到你捎来一封信的声音。

去美里机场接大伯母，我突发奇思：如果你也从机舱内走出来，我想我真的会飞奔而去，管他守门员大喊大叫的阻止我。

咸鱼，虾米，肉干，你都托来了；只言片语也好哇，你却连一笔一划都不捎来！

身在机场，真的好想好想飞回天的另一方向。

乡愁，倏然间愈聚愈浓厚；心情，也就愈发沉重。

《之五》

后顾使人温吞……………。

考虑又考虑，三思再三思，买车的计划结果还是取消了。

养二手车，必须一笔闲钱。修车、车油，每天必要的开销。

琵琶说：「买了车，老婆本又得重新来过，最快还得储蓄一年……」琵琶摇了摇头，望着星空。

钟楼对面的砂河，是我俩常在的地方，就隔着这一条河，古晋被拆为南市和北市。

河面上灯光的倒影把河的两岸连续起来，紧紧地拉着那无法分解的缘。

「委屈你，再陪我骑电单车，好不好？你才是我的第一志愿。」琵琶侧过头来。

喂！傻话！我何曾在乎过骑电单车，乘汽车呢？

乘汽车，我靠边坐；骑电单车，我后座坐。揽住你的腰，靠在你肩上，这岂不让咱们俩心更贴近，更觉温暖啊

揽住你的腰，靠在你肩上……



妈妈说

廖崔岑

①

妈妈说，过年一定要穿红衣。儿童时期，过年衣裳都是妈妈选的；大红大紫，真是穿在身上，甜在心头。如今翻开当年的相簿，每个人都穿着红衣；连背景也是红色的。

如今我长大了，发觉红色太俗气了。衣服的颜色鲜少选择红色的。但是，妈妈说过年的新衣一定要红的。她说红色是代表吉祥的颜色。我们总是说她迷信，但是过年的新衣也不敢没有红色的。

②

元宵快到了。我喜欢元宵晚上的游神。每条街上都挤满了看热闹的人群。妈妈不大喜欢看热闹，因为她说又热又挤，怪难受的。

每年元宵，我们家里都没有什么大事庆祝，只是简简单单地吃一顿罢了。妈妈说因为元宵是外婆的生日，以往每年都在舅舅家庆祝；而今外婆已过世，因此我们没有去舅舅家，也没有什么大庆祝。虽然妈妈说不要大事庆祝，但是到头来还是很丰富的一餐。

③

说起扫墓，我也只过去一次罢了。公公婆婆在我还

没出世前就去世了，每到清明节，妈妈总叫哥哥和姐姐陪爸爸去扫墓。妈妈说要等我大些才叫我去。

每次去扫墓，妈妈只准备了鸭蛋及其他供品。我问妈妈为什么要用鸭蛋，而不用鸡蛋，妈妈说她也不知道为什么，那么以后我该如何向我的孩子解释呢？

④

每年端午节妈妈都有包粽子。广东人的粽子跟其他籍贯所包的粽子有别。他们的粽子是三角形的，而我们的粽子却是四角形的；看起来像是一个小枕头，也有些人称它为「枕头粽」。而好多人见到这类粽子也称它为「广东粽」。如果有任何人经过妈妈包粽子的地方，妈妈必拿起一粒粽子叫他摸一下。我曾问妈妈为什么，她说，这是一种习俗；如果不去摸粽子，那么全部的粽子怎样煮也不会熟。这种习俗一直流传到现在。

妈妈也说，吃过粽子一定要喝一种茶叶来帮助消化。这种茶叶并不十分好喝，但是妈妈说要喝，我们也得苦着脸喝了。

⑤

中秋吃月饼是华人的一种传统。我们家的成员都不太喜欢吃月饼，但是每年的中秋节妈妈一定买很多月饼送给亲友，也有留一些自己吃。每次把月饼送给亲友，妈妈定说这是应该的，一年仅送一次，说起来也对；就如我们年轻人送生日礼物一样，一年也仅一次。

⑥

年终吃汤圆是我的最爱。每到冬至，我总是喜欢一大清早起来帮妈妈搓汤圆。我们的汤圆还有放一种特别的糖在里面，配上鸡汤，肉蛋还有香料真是好吃极了。

每到冬至，我们必谈到过年。妈妈说，以前人们有种传说；若果冬至天晴，那么过年时一定是天晴。意思是说冬至和过年的天气一样。这样的传说是从何说起，没有人知道，但是我跟妈妈总会提起，并谈个天花乱坠。



生活坊

张永丁

(之一)

人生在世，总有许多梦想和理想。有些是妙想天开的美梦，有些是伟大感人的抱负。尽管如此，只要我们肯奋斗，肯努力去达成理想，一切都会实现，并且会创造出奇迹，改变人生的际遇。

回忆儿时，自己有着孩童般的天真。在小学，当老师在黑板上出题目“我的志愿”时，我总是口若悬河的滔滔不绝，口沫横飞的告诉大家我长大以后要成为一名大人物、科学家等。慢慢的我开始长大了，我的理想是要成为国际警察。可是当我念六年级时，我又「移情别恋」想当一名白衣天使——护士，虽然我一看到血就会晕倒。

等我步入中学后，我又立志当一名空中小姐；没想到这个理想又落空了，因为看看自己的身材，又胖又圆，如当空中小姐，可会把航空公司的顾客吓走呢！后来又想成为一名天皇巨星，光芒四射，玉照行踪时时上报纸，过足新闻瘾，是个家喻户晓的娱乐界风头人物。可是有可能吗？自己一张圆瓜子脸、眼睛小、耳朵大大的，每个人看了都会避之三舍。唉！我的理想太不实际了，所以总是像食

人真是奇怪的万物之灵，人也可真会忘本。干旱时下的雨是多么令人欢欣，它把给灰尘扑白了脸的植物，重新粉刷清新，它也使人们的心情愉快，烦闷的空气一洗而空。

其实上天对我们也不薄，我们从地里收取资源，又从天上得到阳光，雨水，并且吸取空气……………。我们每个人都有福气，而不该怨愤不平。

所以，少埋怨，多谢恩，明天会更好。



品般的多样化，且变化多端。

如今，随着年龄的增长，经过更多的人生道路，几番挫折与险境，我把所有一直在改变的理想抛诸脑后，让它们飘到云深处。在我仔细思量后，我才认为最适合我的行业莫过于成为一个人类灵魂工程师——老师。

到底是什么原因促使我会想成为一名任劳任怨的老师呢？这可能是受到了家庭背景的影响。家父是一名当了廿多年的教员，他多年以来辛苦的默默教导下一代，但求付出，不求回报的伟大精神深深的感动了我。繁重的任务使他的额上多了条纹，头上多了白发，可是他还是感到生活很充实，有意义。虽然有时会遇到不如意的事，他并不气馁，仍然勇敢坚强地干活。这使我感到钦佩，也愿背负起这种责任。此外，我自己本身也非常热爱这分职业。

为了要达到这个理想，我必须力争上游，奋斗到底，成为一名有学问与道德的人，好背负起教导新一代的重担。

（之二）

美里市因靠近海边，加上又有油田，天气非常炎热。一连几天大旱天，嘴上开始怨天怎么还不下雨？

风轻日炎的天气，人们被风沙滚尘喂饱了。对这些加料而又无味的胡椒粉，巴不得有一场豪雨，下得愈大愈好，下了才凉爽。

果真来了雨，大家欢天喜地。有的想，今夜可得好好睡个痛快，而不必汗流浹背，还会有个好梦呢！

时时不停的下雨，又会想，湿漉漉的地，出门是多么不方便，家里未干的衣一大堆，如果天能晴一晴多好。

拨电话

刘丽娟

看看手表，啊！快要七点了。该是拨电话回家的时刻了。赶紧朝着电话亭走去。曾几何时，它已成为我每星期必向它细诉心语的知己了。

唉！又如往昔般的排长龙，等着拨电话的人时而站着、时而坐着，似在告诉人们他已等不及了。习惯了这个情景也不觉得有何稀奇。数一数，第六位才轮到我，只好蹲在一角孤等。看来今晚肯定把蚊子给喂饱了，而我“瘦如黄花”的身子也将增添了许多又红又肿的花点了。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眼看这位同学过后，就轮到我了。快了！快要与家人“长篇阔论”了。想一想要讲的话，紧紧的记着，真怕一分神就忘记了，想着……想着……咦！怎么这么久呢？

眼看快八点了，前面的同学还在滔滔不绝的说个不停，时而大声，时而小声，再加上甜美的笑声，凑成一首美妙的曲子，完全不把别人放在眼里。瞧她红晕晕含笑的脸庞，就知道此时的她是在对谁悄声细语。这也难怪她一站就半个钟头也不觉脚酸。

糟了，都已是八时正了，会议已在进行了。再等多会

可真会迟到了。心想等了一个钟头难到就这样“一走了之”。不！不！不！此时的家人不也守在电话旁等着我的电话。“会议”与“拨电话”两者之间只好取舍一种。我还是选择留下来，毕竟亲情深似海。稍后将向会议负责人讲解清楚迟到的原因。伸起懒腰，此时那莫名的火药味渐渐地提升，在走廊来回走动，真想上前揍她一顿。唉！还是算了吧！

轮到我时，已是十五分钟后的事情了。拿起电话筒，心情来一个一百八十度转变，按捺不住激动的情绪，微抖的手迫不及待的按号码拨电回家去。一星期如百日，此时家人的笑声、说话声在我心中荡漾。热切的盼望家人赶快拿起电话筒，好让我再听听那熟悉的声音。

听到妈妈“喂”一声，心中激起片片涟漪，兴奋的心情自不在话下。那不听话的泪珠何时又在眼眶里打滚，乡愁解也解不开。曾几何时，我又变得如此懦弱了。眼前的景物似雾般的模糊，我又怎么了……。

蒲公英

王扬明

一觉醒来，只见已日上三竿了。我推开后门，一院子的绿意就横冲直闯了进来。朝阳下，只见一个瘦削的身影颤颤晃动的坐在生满青苔的阶梯上。

「爸爸，早。」

「嗯，早！」爸爸没有回过头来，我走过去，看清楚爸爸眺望着屋外一片草原，我感到惊奇，因上两个月还是荒凉贫瘠的空地，现在竟已翻出一波波一伏伏的浪花。

我还想跟爸爸谈起关于我不愿留在家乡，而想要出外打天下的事，因我许多同学因学业、事业，都已狠下心远渡彼洋了。

「看！又起飞了。」爸爸低低呼了一句。

我循他眼光望去，只见一把一把细碎的雪花倏然从那片白茫茫的草原上升起，像来了一场早雾。

「爸，那是……？」

「蒲公英，你忘了吗？你小时候最喜欢的。」

对了，我怎么忘了呢？小时候，最喜欢的就是在学校后山的斜坡上游戏，玩到累了倦了，就喘着气伏在地上，瞪着小眼睛，等一阵和煦的暖风吹过，那时，漫山遍野的

蒲公英就会纷纷乘风飞起，攀着风的翅膀也不懂飞到那里去了。然后我就侧着小脑袋，静待另一阵风吹过。年少时，又常和一群朋友在草场上奔逐着。暖风吹起蒲公英，更吹散吹起了我的长发和长裙……。我怎么忘了呢？那么鲜明隽永的印象这么快就遗留在岁月的轨道上？我真不敢相信。

我想起了明要出国前与我谈话。

「找我有事？」明问道。

我说：「没什么事，只是如果现在不好好的谈，以后可少有这种机会了。」

明在电话里感慨万千的说：「真遗憾，本来我们可以一起去英国深造，只可惜师训学院的函件早些收到，你就这样抛开你做白衣天使的理想了。」

我只能无奈的笑。我突然认真地问了一句：「到了那边会不会忘了华语？」

明笑起来：「华人是全世界生命力最顽强的民族。现在英国也有不少华人，我怎么会忘了华语呢？」

我「嗯」了一声，没有答话，后来收到明的信都是以英语书写。

我见爸爸望着那一大片蒲公英呆呆出神，轻声问道：「这蒲公英从那里飘来？」也不知是问自己还是问爸爸。爸爸的语音从耳际传来，隐隐约约好像从深远的地底发出来：

「从很远的地方乘风降落……。」

我神思恍惚，也不说话。

「看，又飞起了。」这次我脱口惊呼。

「这些种子从山的那边飞来，一些偶然落在这片土地上。在这里吸取养份，阳光和雨露；然后生根，发芽，茁

壮。」爸爸用一种近乎梦吃的神情，絮絮说下去：「老的死去，新的种子又继续流浪。」

「还记得吗？我们的祖先翻山越海，千辛万苦，还来不及多看祖国一眼就往南洋开垦。经过多少血汗，才有今天这繁荣的地方。而现在新一代又千方百计策划逃离这生于斯，长于斯的土地，去追寻那得重头来过的梦。是土地不适或外地好处太多？还是什么都不是。」

忽然我感触极深，难道我们就像蒲公英的种子一般，在暴风雨还未来袭之前，就急急远走高飞，什么都抛下不理？其实，我应该用坚定的心志去迎接那狂风暴雨的来临。

。

谈时间

林依湛

时间，是多么奇妙的东西，它掌握了我们的生命，支配了我们的行动。但是我们却看不到它，摸不到它，连它的气息，一丝也闻不出来。只能让寂寞而单调的“滴答”声，伴着它迅速地逝去。

记得，我们曾经高喊着：“要爱惜时间！”然而真正懂得爱惜时间，利用时间的人又有几个？只因为时间无情，它毫不经心地夺去了我们的青春，而留下了缕缕的惆怅，因而人们提高了对它的警觉，用全部的生命做赌注，把它投掷在无情岁月的旋涡里。时间，它不管你是达官贵人，或是贩夫走卒，都一视同仁，给予的也是同等价值的礼物。它，不在乎你接不接受它的礼物，也不在意你用不用它。只是当你不用它而糟蹋它的时候，它立刻就退避你，而以你料想不到的速度隐去。直到你觉悟之后，只有空自嗟叹！

时间，因为它的逝去，编下了多少美丽的回忆，带给了多少灵感，也造成了多少人的自责，挟走了多少人所珍贵的东西。它的未来，又给人们多少的希望，浮现了多少可爱的幻梦，而写下了许多锦色的里程碑。

我们在求学的时代更感到光阴的可爱和可贵，而更应该把握它。让自己来驾驭它，而不使它来支配你。

利用时间，创造更伟大的成就！



谈责任

林依湛

在我们的处世治事中，责任心是很重要的。如果缺乏了“责任”的观念，对事、对物，便会产生一种敷衍塞责，无足轻重的心理，抱着马马虎虎的态度，这样，做了一件事，便不能达到圆满成功的地。

先贤明训我们要：“明礼义，知廉耻，负责任，守纪律”。责任心的养成，必须由我们本身做起，先对自己负责任，然后才能推而广之。我们常常可以接触到没有责任心的人，凡事都抱着“不在乎”的心理；对自己的作为，又不敢负责。这种小人态度，是很可悲的。我们必须深切的认识，责任心实在可以反映个人的一切，进而可以左右我们的成功。这个道理，很近乎四书中说到：“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盖吾人具备了责任，对一件事，能知所先后，贯澈始终，才能获得最后的成功。

做一件事，没有坚定的责任心，这件事将注定失败，尤其是与人们的接触中，不敢勇于负责，必将为人们所不齿，而耻与交往。

我们为学与责任心也是息息相关的。为学是一种手段

，做人才是一种目的。手段与目的间的距离，便是责任心。既然我们已经到学校来受教育，便要把读书认为是责任，勤勉奋发，才能达到为学的目的。人们没有责任心，这个社会便像一盘散沙，显现出紊乱的迹象；反之人们都能具备责任心，坚守自己的岗位，致力于本分的工作，各方面就能进步。

基于上面的论点，我们可以说责任心又主宰着兴衰的命运。人们如不能具备责任心，也就没有奋斗，进取的意志，国家不但不能进步，而且会退向没落之途。我们本身具坚定的责任心，坚守岗位，勇往迈进，那么，国家的兴盛，也就指日可期了。

离家以后

霁 儿

在外的日子已有四年了。这四年里，只有在学校假期时才有较长的时间在家。离家的日子使我深深的体会到家——是最温暖，最使人依恋的地方。同时也确确实实的尝到了「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滋味。在心情失落或病卧在床时，那种对家的思念平添了心里几许的惆怅。

家的温暖源自那浓得化不开的亲情。离家以后，才深深的感受到父母对儿女的疼爱。女儿在外时，爸爸担心的是女儿的钱够不够用；妈妈不放心的是女儿会不会好好照顾自己。分隔两地，对孩子的关怀和爱，唯有化成电话里的万般叮咛。在外的日子，也深切的体会到手足情之深。平日在家和妹妹们意见不合或吵嘴，总在不自觉间，倾刻就「化敌为友」，亲昵依然。这种坦然的情怀，皆因姐妹情深，因此异常珍惜留恋在家的日子。

初次离家，最大的痛苦是不能适应新环境，每每把处身的环境比之家；结果愈发想家。日子久了，才渐渐有了适应环境的能力。现在，每到了一个新环境，总能够欣然接受，也就很快的适应下来。此外，也学会了独立。很多时候，往返学校和家里都是独自上路，周围所发生的

事都独断独行的自己解决。

离家以后，对「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这句话才有所共鸣。在芸芸众生里，因着因缘巧合而相遇，继而相知，那是多么不容易的一件事。我们可以有无数泛泛之交，可是知己却难寻。一个诚心待你的朋友，会在你处身困境时毫不犹豫的伸出援手；在你得到荣誉和幸福时，献上衷心的祝福。出门在外，生活在一个由许多来自不同社会背景，不同宗教信仰的人组成的小社会里，必须要有容忍的心，凡事不能斤斤计较，各退一步则海阔天空了。

离家以后，即不再是温室里的小花，必须自己去经历外面的风雨世界。在失意和疲倦时，唯一的渴望是回到最安全的避风港，让浓浓的亲情温暖，爱抚疲惫的心。往后，在异乡的日子还很长，还得过许许多多想家的日子。

去日苦多

恺 忻

「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这种无端的郁闷情绪，却是曾经在妳我之间的年青时光中徘徊流连过

也许真是所谓的去日苦多，但随着岁月的溜逝，而今，而今我已不想过分的对自己苛求什么，怪也只怪去日的眼光看得不够远，加以太纯幼的思想，因而太偏激而怨天尤人。然而曾几何时，去日的热忱、执着，计划好闲时的消遣，总会没来由的被自己默默的取消了，换来的，只是不其然而然的翻阅一些残旧的杂志去缅怀，去憧憬，抑或歌一个长长的下午。

工作于另一个省分，不觉在指缝中流放了一千多个日子，反而有点流连忘返的感觉。呵！去日苦多。去日的种种定愿呢？我自嘲轻叹，看到别人名成利就，偶尔也会像失落什么似的忘了自己。

朝八晚四的公务员生活，又是白领人员，也许多少人在羡慕你。多少人在渴望着。但却不知身历其境后，上班其实要面对的是生命中迷惘与成长过程中的悲伤，尤其是等级的偏见，在工作的应练中，可以看出人生百态，那

种互相排挤作风，只要靠山稳，不管你是低薪劳工阶级也好，你依然有着自己的作风，似古时所谓「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威风。偶尔自己面对这个问题时，便会自我安慰，以「退一步有余地，看两面无不平」的宗旨去处理。

曾经有一位同事说：这种工作片段，说起来只是小插曲。在他来说「世路如今已惯，此心到处悠然。」我听后也曾感慨万分。

呵！去日真的苦多，回忆只能带给我一连串的神伤，而仿佛缺少了一些什么！哦！是幽默感吧！在这冷清的夜晚，加以散乱的心境，怎不叫我把憾事一一的来数落呢？唱一首歌吧！再轻轻地摇头，摇掉一切不如意。

虚度了三十个春天，能缅怀的日子已刻骨铭心，说实在的，去日，不论苦乐，不论成败，不论顺境逆境，都已不重要，重要的是来日。来日，要能给予自己多方面的充实，要把握住自己的心思「三十以后才开始吧！」也好，只要今后不要被七情六欲剥夺了自己的心志，走自己该走的路，无愧于心，无愧于人，平静清闲优闲的过日子，那该多好。但是世事的变幻莫测，人间多少不平声，如波浪的冲激，你说，你说，我能怀着什么希望，也许那已是来日
.....。

那棵野树

舜宗

路旁，长着一棵不知名的野树，它未曾开过花朵为四周缀上一丝颜色。但它挺坚毅立着，竟然能在这几个早月里熬过。也许是赖于它的根结构够雄厚茁壮以吸取水份，方能死里逃生吧！

一日，细雨终于来临了，把那棵野树，眼看也像其他树木一般，自死神手中接了回来。它的全身在雨后似乎变成另外一棵。它更加茂盛了。太阳一出来，它更乐融融地向太阳问好，不再怕它炽烈的光芒了。

隔日，我从它身旁走过，不禁愣住了。它竟然全身开满了许许多多鲜红色的野花。呵！还很芳香呢！「何因呢？」我自言自语。此时，野花树摇摆着身子，似乎在微笑的回答我的话道：「多亏了那天的雨，把我从绝望中复苏过来。」这也证实了苦尽甘来。人也一样，只要有毅力熬过种种艰苦，换来的成果一定比以往的更加灿烂美丽。

遥寄相知

星 心

早晨收音机传来古晋节的消息，看看摆在桌上的日历，八月一日，又是古晋节了。时光飞逝，第一年的庆典，在记忆中仍然清晰，犹如昨日。不知为何心中起了莫名的思愁，收音机传来古晋快乐的气氛，也感染不了我。

倩，我知道在台湾的妳，也和我一样，好想好想古晋，只是我们都不能随心所欲，飞回这可爱的猫城，然后踏遍猫城的每个角落，俯拾过往的欢笑，重温以往的灿烂日子。

燕、娜，妳们在那儿可好？真的是好希望与妳们一同去看狗展，去画展凑热闹，和妳们一同到食物促销会，去品尝各种各样的美味食物，还有令人怀念的沙爹、叻沙、肉骨茶等。我们甚至可以到宋天祝路参加街头共舞，把一切烦恼抛到九霄云外，让欢乐取代一切。

忆起当年，吊桥下总不难找到我们这一群。我吃烤鸡，你吃牛扒，他吃炒面，减肥的计划暂时不实行，待明天再来开始。吃完后，通常都由一位“代表”先还钱，然后回到车内，用尽了加减乘除，七嘴八舌的把帐算好才开车。

阿福回来渡假更热闹，大家改行当记者，从东问到西

，从上问到下，烦烦他后便请他吃一顿，可是也为他中年发福的趋向担心，好人做到底，牛扒替他吃一半，鸡蛋含有胆固醇更替他吃了。

游山玩水更是少不了我们。记得那年六月我们到伊班长屋去，趣事一连串：祥被母鸡追、玲被牛吓到、倩的鞋掉到长屋下面的猪粪上、长屋的冲凉房再小也要两个人一起进，因为怕鬼，这群又傻又笨的城市佬实在吸引了许多那儿的居民。阿福和露茜所闹的笑话，也足足让我们笑了好一段时日，上课下课的话柄总离不开长屋的里里外外！

每逢朋友们回来渡假时，总爱带他们到波迈海滨游玩，赤足漫步在长长的沙滩上，踏碎了无数的浪花，也比赛看谁的脚印最大，甚至用脚在沙上比赛写字。

记得我们曾经到眺望塔一起度过一个美丽的月夜，世界就好像在我们的足下，银色月光照在一层层的小波浪，看下去好像一粒粒发亮的珍珠。我们从眼前谈到未来，从天南谈到地北，气氛由快乐转到伤感，然后再度又快乐起来，像一群情绪不稳定的小孩。过后，我发觉我多了解了你们一点，你们也同样多认识我一些。

朋友，欢聚的日子总是最短暂的，离别的日子总是苦楚，可是没有离别，大家那曾珍惜相聚的时日？

让我们默默的期待下一次的相聚，希望多年以后，大家都不要失去了那一颗炽热和年轻的心，再度旧地重游，尝尝吊桥下的烤鸡是否美味依旧，看看长屋的孩子们长高了多少，再看看波迈海上的珠宝是多了还是少了，波迈的月夜是否一样迷人。

转瞬心情

海天

走在美里这陌生但又熟悉的街道，心情是蓝色的。

抬头仰望那抹淡白横扫过的一大片蓝，心中如打翻了调色盘，纯白被一整盘蓝给淹没了，正如头顶上的绽蓝。

初来到油市，惊艳般地蹲在车马喧嚷之间的相思树下，是如何地喜悦。当看到遍地红艳艳的红豆，更加是如获至宝般地一颗颗地捡拾，当时的感觉便是：每拾一颗，心中的相思便加深一分。好美丽，好动人的相思籽，真正所谓此物最相思。于是拾了一把又一把，把两只手掌都盛满了小红豆，心中总希望能一手把所有的相思都揽尽，岂不知当时正值少年不识愁滋味。

如今处身在宝塔中，心情是复杂的，无法言喻的。

经常，坐在课堂上，听老师在催眠，心情早已飞出窗外，正奔驰在沙滩上，让烈日恣意地烤热我那早已通红的皮肤，然后向大海高呼：「你在海的那一方好吗？」三声。过后才心满意足地回来，把视线重新投注在老师身上。赶功课时的焦头烂额总被无聊的日子给冲淡，有时候，宁可盲目地忙也不要让空虚摸上门来。

很多时候，日积夜累下来的作业，始终抵不过林黛玉贾宝玉的爱情故事，总在小憩时或在考书前夕拥书入梦。往往在逼不得已时，才心不甘情不愿地放下它，再埋头苦干，为明日而战。

偶尔会有独自走在沙滩上的午后，太阳好懒，万分不愿意地陪我渡过漫长的午后。侧耳倾听海浪声，才晓得大海也在发牢骚，是太闷或是太烦了？难怪，有那么多寂寞的人都向大海倾诉心事，令海水越来越重，行动更加迟钝。因此大海也怨声连连不已。哦！可怜的大海，我好爱你

一个人时，总不知所以地泪流满脸，情绪低落在转瞬间。灰蓝色一旦掩盖下来，热浪有如破了堤般地倾洒了一地。于是返乡的心情浓重重地浮现心头，苦苦地熬过无眠的夜。

异乡、异地、异梦都非我所能完全适应的，经常失去了自我控制，情绪波动有如天气，时晴时雨。有时这样的突变，连自己都吓了一跳，对自己的了解也剖开了更深的一层。

渐行渐远

清 平

店外六月天的黄昏雨，愈下愈淫。雨水从屋檐，树梢滑落下来，化着满地水性的杨花。妩媚。我坐在咖啡店里的左角，没来由的翻着脏兮兮的旧报纸，无心的，独自的饮着一杯苦楚。想着姜育恒在一家小酒馆里等候一生没有来赴约的女人的凄景。不堪设想。

小咖啡店里冷冷寂寂。古老板刻板的衔着烟斗，有吸没吸的抽着，烟都快熄了。他两眼发愣，直盯着店外白木栅里的紫色九重葛，似在幻想，跌入带雨的紫色九重葛的迷惘里。两位老顾客例常捉棋，下着残余人生，还有一位等待雨停的伊班人，莫明盼望。

暮色苍茫，潇潇风雨，五时已过，街上更加孤静，尤其是在小镇的周日的佳节向晚。冷风瑟瑟，在空气中嚎啕，像招魂者在呼唤迷离失所的游魂回归，吓得街上人畜无影。古庙旁一棵老槐树，可怜的，无助的在风雨中撑着一伞的淫雨，鸟群不见，益发孤苦零丁。

租家无人等候，何急回去？特别是在作客他乡的倍思亲里，恐惧一时来潮的相思泛滥成灾，淹没游丝气息。风霜五年，两地生活，问断肠处？在相思里。小城倦客，理

想愈飞愈远愈朦胧，家书渐行渐远渐无音。乡愁无端三十韵，来去游击，时而清淡若茶干涩，时而浓烈似酒醉倒。

日子已经习惯不动，季节不再悸动。今月屈原，五月龙舟，何处寻觅？念屈原人远，谁识？烟锁洞庭。司马老师说屈原头戴高冠，佩带长剑，颜色憔悴，形容枯槁，行吟泽畔，然后投汨罗江自尽。儿时，阿爸也说起相同的故事。关于郢都关于汉北关于江南，也只是故事里的陌生名词，不知其地何土。问《天问》，读《离骚》，观《渔父》，想寻觅一些失却的画面，字里行间，总拼不出一个三闾大夫。曾经夜半对镜，轻轻触摸五官，粗眉，小眼，中鼻，国字脸，再加上一些生活上的皱纹和忧郁，仅此而已，何来屈原国殇脸色。夜色深沉，神秘如汨罗江。

少年，小小心里没有屈大夫的伟大影子。感觉屈大夫在吃了粽子后就消失，而后另一年端午，他的名字再次出现。思想中，他是一只应节的孤魂野鬼，比阿公的清明还要凄凉、无依。

在异地，阿妈煮的粽子未能漂洋过海，乘舟而来。生活庸庸碌碌，牵不动吃粽的心情。它像一般糕点普通，老是吊在一角，青黄而油腻的粽叶黯淡，而粽香，更消失在街道人潮的冷漠里。怎比得上香脆可口的印度面包，吃起来食欲大振，极大满足，赞不绝口。节庆吃粽，不再盼望。更想圣诞节的浪漫情怀。有时碍于同事眼色，才不得不美言端午节几句，把阿爸的故事炫耀几下。几年后故事重复故事，像复印机一样死板。后来，索性不讲，免得他们又再嘲笑我一样故事讲千年，又像祥林嫂一样自讨没趣。

这些年来，偶尔能触动，牵引心的是阿婆煮粽的影像。那时，阿婆穿着深蓝色潮州衫，后脑梳着小髻，偌大的

身子蹲在灶前，用长圆形的吹烟铁筒使劲的向着冒白烟的火坑猛吹空气，左手摆动蒲扇，一会儿功夫，火花从锅边四处飘起、飞扬。熊熊的烈火就从锅下冒起，烧着一锅传统。阿婆挥汗如雨，额头上温热汗珠，在我熏着的小眼滴落。那时，我总是蹲在后门边，馋嘴的等着阿婆煮好的粽子吃。

那段时光，阿婆也会在清凉的夜色，告诉我韩江一带鼓声咚咚，龙舟竞渡的活动，还有一位披发行吟的屈大夫。阿婆说吃粽子赛龙舟和他息息相关，不要忘却。小时的我就这样的张着嘴巴点头。如今，岁月苍老，阿婆去了，飘到传统北乡的山头；而我，在人生旅途中读着旧事新事，阿婆的故事更老，逐渐尘封。若干年后，或能不忘却的，只剩下一些零星的片段，或许，再也拼不出一副美丽的童年画面，这样也好！

而我，也褪色了，在雨中的夜里的雾气里，逐渐消失影子。

写给叮当

蔡敬

今天中午放学时，我走出校门，放眼望见沿街店屋尽挂着国旗州旗，纳罕一会，才猛然想起：今天是最高元首登基日。

是的，最高元首登基日。许多人都希望今天是假日的，但不是；所以许多人都失望，所以他们埋怨。说真的，叮当，我原先也盼着有这一天假期，不必上课，多轻松。可而后我又想着，有了这么一天假期，我是否又真可以为自己做出一些什么来呢？当我们一日无所作为，轻松又自何来？

所以，到了学校，我便又认真面对学生，忙着办事，我因此忘了许多事，直到走出校园，看见那些旗，才记起今儿是何日。（叮当，还记得吗？去年我们曾经嫌厌新州旗，评它样子俗，因为我们都还爱着旧的。可是，有时候，叮当，我们却不知道“俗”是什么的，是不？而一年多，它在我们的土地上飘扬着，叮当，我知道，你和我，都是很少凝神去看它的，很少的，因为我们一直都匆匆忙忙的走着。）看着那么多的国旗州旗在风中扬着，叮当，我心头倏地涌起一股暖流，我突然很肯定的知道，我是没有埋怨今天不是假日的。

真的，叮当。我们多做一些又何妨呢？重要的，我们的国旗能迎风傲扬呵！那才是美好的。

写给叮当(二)

我突然的喜欢上松鼠，没有什么理由的；只不过见它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觉得它跳跃的模样很可爱，于是就对自己说：「我喜欢松鼠。」

叮当，你听过松鼠的叫声吗？「的的的」的好嘹亮，好美妙，我喜欢听。走在树林中，常叫我听得满心宁静，满心喜乐。叮当，记得有句马来谚语提到松鼠，说松鼠无论如何善于跳跃，终会掉到地面的，其意与上得山多终遇虎一样。现在想起这句谚语，我有点不开心，只觉得不好把松鼠偶尔的不小心跌下来比作坏蛋屡次作恶的后果。

我知道，叮当，松鼠不错在人们眼中是有害的动物，因为它不但吃尽一切野生果子，也吃人类的农作物。但是，叮当，它是没有生产能力的动物，所以只有到处找吃，它不知对错，该与不该，凡它能吃的，它都吃，只为了要延续生命而已。而我们自己，叮当，在这世间活着的人们，都有着精灵的头脑，懂得黑白是非，但四处皆有明知故犯之徒呵！

所以我想，叮当，人活着，总要自省的呵；更何况我们还年轻，还有漫长的路要跋涉。

末了，祝：坚定警醒。

怀念父亲

林利美

中国近代散文家，朱自清在他的“背影”一文中曾写道：「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两年多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

而我与我的父亲不相见已有十载了。我的父亲生前不是一位大人物，而是一位平凡的人，然而我一直认为，平凡的父亲才是最伟大的父亲。因为他不是只在某个时刻才“特别伟大”，才叫人特别感动，而是无时无刻都同样的伟大。

我家兄弟姐妹只差一个便是一打了。排行第八的我，相信我的感受会比别人多些。我的父亲没有受过教育。过去，我们的家境并不怎么好，父亲每天不辞辛劳的做些小生意，赚到的钱，自己舍不得买好吃的东西吃，即使一支烟也分几次抽，但是却把我们十一个兄弟姐妹养得壮壮的。他给我们受教育，培养我们成为有用的人。所以我好尊重我的父亲，这一点不是因为今天是父亲节我才特别强调，而向来我都尊敬他。

人生在世，难免要面对生老病死之四步曲。在十五年前，我的大哥忽然悄悄的离开了这美丽的世界。大儿子

的离去，最伤心的莫过于我的父亲。虽然事隔十五年，但往事犹如昨日又出现在脑海。仿佛听到当时父亲哀痛的哭声，每个人都感染到那份凄厉绝望的心情。我们几个兄弟姐妹，眼看悲伤的父亲，却不晓得应该怎样去安慰，应该说些什么好。其实不论说什么都已不重要，还有什么可以代替大儿子在父亲心目中的地位呢？这使我深深感觉到天地之间，情爱的伟大，骨肉之情似海般深。父亲在生前，常常鼓励我们要向上，要好好做人。最使我感到遗憾的是，父亲辛辛苦苦把我们扶养大，当我们都出来社会上工作，正是我们要报答他，让他享福时，他却悄悄的永远离开了我们而去，只留下串串难忘的回忆。

每当夜深人静时，父亲的鼓励与叮咛总在我耳边回响，深深在我心里荡漾。父亲，您永远是我伟大的父亲。

知足常乐

陈秋磐

假期回乡探望老爸，让我深深体会到知足常乐的意义。一向来挑吃的我，嘟起嘴巴喊着不吃饭。因老爸园里工作忙，只煮了几道简单的小菜，我硬着要老爸到二里远外的巴刹买鱼虾，不然不吃饭。

一向来疼爱我的老爸爱女心切，再累也划着他的小船，冒着雨往巴刹去。在我等待老爸回家的那一段时间，我坐着性子坐在楼梯上。在这当儿，让我看到了一幕感人的情景：椰园的工人正一家大小忙着用餐，他们白饭配着细盘及妈咪面吃得津津有味。看到这一幕，我哭了，我才发觉到原来自己是那么的不知足、任性、不懂得珍惜所拥有的一切。当时的我只想狠狠的痛打自己一顿。

老爸为了我感冒了。我在床边垂泪了好几次，老爸只是摇头微微笑，逗我开心。我的心更难过，后悔……。我告诉自己如再重犯这种错误，我就不是老爸的女儿了。

不如归去

陈兰芬

今夜，窗外细雨迷濛，寒风一阵阵的从窗缝隙里吹进牢笼似的斗室，吹进了我的心扉，我不禁打了个寒噤。就在今夜，我做出了决定。我做出了决定，我将归去。当明晨来临时，我将毫无留恋的背起行囊，离开这个冷酷无情的都市。

当初，我是多么响往着到都市来，离开那风光明媚、环境清幽的家乡和那至爱的亲人。唉！时光如过眼云烟，就这样地带走了我的华年梦月。整整三年了，三年中我竟有些什么成就呢？在这里，多少次我的理想粉碎之后，我伤心、颓丧、悲痛。

在都市里，人情薄如纸，市侩们把金钱看作生命。看人血汗与脂膏，被人称为大富翁。不会投机敲诈与欺骗，被人笑作大蠢虫。人们不惜用种种手段来争取想要的东西，于是投机、取巧、欺诈、剥削等等的现象映现在眼前。富人歧视穷人，弄得穷人无处翻身，罪恶充满着每一角落，自私、虚伪、贪婪充塞每个空间。

在农村里，大家以耕耘为业，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生活是清苦，可是人们都安居乐业。在这儿，绝对没有明争暗斗的丑态，更没有所谓罪恶，到处都充满了愉快的气

· 荡漾着田园的自由歌声。

所以，我将回到那纯洁、朴素、善良的农村，脱离这
诡诈的都市。



也是问候

谢在莉

今晨我醒时是四时正，冷得发抖，整座的宿舍是那么的寂静冷清。

没有我的日子你要多保重，你温馨的笑语又浮现在脑际；又一次，我让眼角的泪烫印在洁白的枕头上了。窗外正刮着寒风。

那夜的风，也是冷。

那一夜，是舍不得放开你的手。方才启口要道珍重，泪却已爬满腮。你为我拭着，又拭着，什么话也都来不及说，你修长的身影已模模糊糊地渐渐远去。强劲的冷风沁入我的衬衣，仿佛在嘲弄多情多泪的人儿。

总忆不起是怎么与你相遇、继而相识、直至如今的相知。十载了吧！只记得你弹得一手好钢琴而我喜欢唱歌。弹弹唱唱，弹出了友谊的芬芳，亦唱出了无悔的年少。追逐、笑闹、分享、闹意见，都是那么地七彩缤纷教人眩目。从未曾为任何事情有过忧烦，嚼香口胶的日子，不为苦而神伤。

而成长，是那么地令人又喜又怯。生别离成了成长的

一段插曲。才开始学会安排并追求心目中的理想，竟已是挥手道别离的时刻了。怎也想不到，两个人会一前一后地往不同的方向上路了。才不过一转身，从此就得以鱼雁往返来替代面对面的畅谈。感觉上是怪怪的，隔了千山万水，还加插了为我们奔波的绿衣使者。

还记得吧，你我总爱在考试过后窝在「小叮当」里共享一尊香蕉船。然后一大包爆米花，在江滨公园的石凳上细诉十七八的苦闷、抉择，还有少女美丽的憧憬。滔滔拉让江水，是多年来的见证。闪闪的星都是温柔的陪客。

离开家乡也有三个星期了吧，我还没学会坚强。生活习惯及规律与往日完全两样。这里的人似乎都上了发条，日日做着做不完的「功课」。总觉得奇怪，一晃，咦，又一个星期。我的精神一直恍恍惚惚的，很常在上课时想起母校的那一睡莲塘，一直很想知道睡莲又开几朵了。曾有一段很长很久的日子，我们两个总喜欢在经过池塘时停下脚步数着一朵朵紫色的莲和绿色的浮萍。如今没有两个傻瓜的「青昧」，池里睡莲也会寂寞吧。

前几天我想捎封信给你，告诉你关于学院的木麻黄树。才写下你的名字，就已泣不成声。理还乱的始终是离愁。其实在这里好朋友有很多，但不是像对你一样什么都可以掏出来讲。很多很多的心事，都默默地收进了那封尘已久的日记本里了。想到你将在不久后动身前往那最美丽最庄严的国度继续深造，这一去，又是多少个寒暑呵！学成归来时，我们是不是还能笑出昔日熟悉的脸蛋呢？（也许是多虑了？）

房外的走廊传来熙熙攘攘的拖鞋声，又是一个忙碌的日子。窗外天色仍朦胧，但我相信你我的前途都是光明的

只能藉这么一个小小的角落、短短的时间提笔写给你，说说心情。其实也是想问问你目前的生活与感想。这，也算是问候吧！

小云，要好好珍惜我们这一分难能再有的缘分呵！



只有祝福

黄顺娟

当那最后一盏蜡烛携来一室幽暗，我终于知道你真的走了，真的永远永远不回来了。

虽然生命的流逝是大自然自古的定律，却不能不为你的离去而感伤。在那遥远的星星之小屋，是否依然有那丝熟悉底温柔眸？

在那奔流着相同的维系里，你是走过了一程逃不出关怀之掌心的路。但在尘浊飞扬间，你越过的是那酸涩程，然倔强的你总默然承担一切，以那颗坚毅熬过了你人生中的风风雨雨。我深知道，如无那双恩手在背后扶持你的软弱，如无那颗慈心藉金言鼓动你的信心，你不会如斯坚毅，亦不能将自那双恩手触到的温暖递给你周围的人——包括一向视你为大哥的我。

珍藏那串与共度的时日，在记忆谷底深处，虽说你已被狠狠的推入那个我永远也触摸不到，牵不着你馨暖的手的世界，怀念的情愫却依然若那园累累，滋长在心田。

那席黄叶飘零里的倾谈，那盏烛光萦萦里的祝福和那筐你藉吉他的旋律传来的心语都如黎风般窜入了我亮着七采底生命框框。而这些亦点点点滴滴的编成了那圈烙着欢笑

，刻着泪痕底小环环，紧紧地系着我心灵的脖子，攫住我记忆的灵魂。

亦没遗忘那个黄昏在那翠绿草上和你挖心掘肺的倾谈。在那曲你心爱的「你的眼神」的旋律中你幽幽的告诉我你的故事。故事是典型的血泪交织，阳光普照和雨中无言的叹息。从成长的艰辛至面临抉择的挣扎，你的心路历程暴露无遗了你内心的世界。

而后，我们谈到了感情，你双眸霎时忧郁了起来。在那弦音符悠扬的无奈中，你以沉默代替那抹失意——你逃不出感情的茧。那刻，我惊讶于你感情的世界是一片没有朝阳的阴霾。问及你寄情的女子，你只紧紧盯着我，深锁眉宇，不语。之后，是一连串只闻风拂而不闻人语的沉默。

午后的风依然在吹。镜片下那对眸子依然透着醒目的关殷。虽风掠不去这些疲惫了我心灵的负担，你却以那缕亦兄亦友的温馨攫走了我的疑惧。更以那双伸向长空的手挪去了我的欢颜背后的无奈。然后，在你灼热的眼神中，在遥指星际说星星有屋的稚气里，我突然发现一些什么，一些我压根儿不愿去面对的「东西」……。

日子还是一样夹着溜冰的速度远去。

而你还是你，我还是我。你仍然是我的大哥哥，我仍然是你的——小妹妹？只是那些欲语还休的日子，犹豫浮上了你的容颜。我有种感觉那不是我不愿去面对的「东西」。而是另一个秘密，另一个我全然陌生的「东西」。那——会是什么？我没有问，你亦沉默是金。

时间终于证实了我的真感觉，那个陌生的「东西」翩跹然的在那个阴霾的日子告诉了我所有的真相。忘不了那

个天空出汗的早晨。

当我兴高采烈的自考场步出来时，你挚爱的堂弟带着那堵掩饰不了的伤痛捎来了你的噩讯。那一刻，我确实呆呆的怔住了。然后，匆匆忙忙恍恍惚惚间，我看到那张含笑逝去的容颜，那抹流淌在心底的感伤和那笺你留给我的遗书……。

Y，仍不能完全接受你已离开我远去的事实。虽在那笺坚毅里说你早有准备，早就顺服在主最高的旨意中，但感依然无法释怀。

而在那笺有叮咛，有星辉，有泪影的小函里，终于唤出那串久锁在你心窗内的莹语——你感情线上的独白。Y，感情有时候并不是两个人的事，能在茫茫人海里从相遇复相聚至相知已足矣，何必苛求两心相牵？

Y，谢谢你给了我一段挥不去凄馨的记忆，萦照了我学教的年华。谢谢你在人生那程风雨常漫的路途中总是及时撑来了那把会拨开云雾的伞。亦谢谢你在我面临会考压力时藉友谊的水流冲去了我的恐惧，而当这一切仍盈溢赤子的心，当年轻底心正蹦跳的感恩着神的恩典，你却放下了尘世底风花雪月，甚至你的想望——那幢星星上的小屋。

而当那最后一盏蜡烛带来了一室幽黯，我知道你真的走了，真的永远永远不回来了。唯你留在我心的却是那串抹不去的凄美，那翦熟悉的背影，那笺殷殷的关怀……。

只有祝福，Y——在那星星小屋里。

是的，只一有一祝一福。

生活感言

陈媚婧

最近的日子像一条平行的线，没有波折，也没有惊喜。日子平淡得有如白开水，近乎令人麻木，时间更似停了一般。

生活中唯一令人感到兴奋之事，仍是拖着一身疲惫回到宿舍时，忽收到远方朋友的来信。忙不迭的拆开信件，把信读了又重读。室友见了笑我傻，其实在这儿谁又不是如此呢？

每次朋友总不忘问一句，生活过得还写意吧！我只强以一笑。忙碌的生活，使人忽略了身边许多美好的事物。日子过得虽充实，但总觉得缺少了一些什么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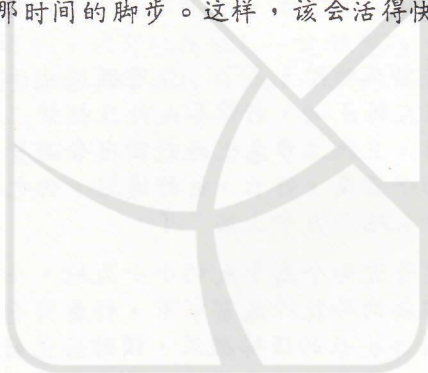
是的，总觉得身边的人缺少了那一股朝气，年轻人应有的朝气。白天，每个人忙于奔波在课室与课室之间。夜晚来临，每个人都往图书馆钻，使那原本已窄小的地方，更加上一种令人喘不过气来的感觉。

也曾经尝试过，将自己介入他们的一分子，不过总有一座无形的墙阻挡在自己与人群之间，给人一种格格不入的感觉。任凭自己再如何的努力，也不能缩短中间的距离，并且还发觉到，人与人之间的相处，竟是一门很大的

学问。而自己在这门学问上所修到的分数，竟是与零分相近。

时间脚步的匆匆，本不适合自己的这凡事都慢条斯里的人，所以觉得自己活得非常的不愉快。所向往的是在悠闲的午后，泡杯凉茶，捧起心爱的书渡过一个美丽的下午。或是拿起笔，记下我所有的喜怒哀乐，然后把它收藏在记忆的最深处。周末时，背起那大大的帆布袋，去收集大自然之美。这样，世界该会美好许多。

然而，美丽的日子总在赶功课，啃书中一一消逝，快速的令人来不及捕捉一些什么。也许，自己真该放弃一些什么，去配合那时间的脚步。这样，该会活得快乐一些。



悠悠我心

郑桂珠

那天，上了整整七节的课，真是觉得有点“消化不良”了。

走在酷热的阳光底下，没有微风吹送，使人感到极闷热。展露在眼底的，好像尽是处在热炉上烘烤的大自然，热气烘烘。三脚二步急促地赶回宿舍避暑，感觉那一级级的梯阶似乎好高，好长，也好遥远，但也只好深深吸一口气，拼命似地“力争上爬”了。

一步跨进那个属于我的小小天地，头一个映入眼帘的是悠悠飘拂的碎花绿底窗帘布，伴着贝壳风铃悦耳的铃响，还有徐徐吹来的阵阵微风，顿时感觉舒爽许多。在这个小房间里，我已渡过了将近四百多个昼夜；从一个陌生的小房间，改变成现有的这么一个令自己接受与喜爱的小天地，不能不说，对它有一分说不出，难于表白的情感。为什么，只是对于房间的一切的一切，我都有分难分难舍之情，或许也可以说，这就叫日久生情，只是对象是物品罢了。

在房间内，转了几回，于是，我又重复那一贯的作风，慵懒地斜倚在向窗的椅子上，面向窗外，贪婪地想把整个大自然的景色一一摄入眼里，捕捉每个经过窗子的影子

。偶尔，瞧见隔邻宿舍檐下的燕子从空际飞过窗前，目光就毫不放松地追逐着它们，一面倾听它们那清脆悦耳的呢喃，迴响在空中，直到它们的踪迹在眼前消失为止。

其实，自己并不是在静静思索些什么，只是，这样静静地凝视着，我感觉好平安，好愉快，好平静………，或许，笨拙言辞的我，并未能贴切地把自己真正的感受一一描绘与表达出来。有时候想想，许多东西，真是只能意会，不能言传呢！

也有许多时候，在不似思索，也不想再要倾诉什么时，思维却不偏不倚，不知不觉地停驻在某一些人、事、物上。思想就是这样，没有根据任何一定的思路，漫无目的地到处流浪，连自己也难以辨别，难以诉说，这是一种怎样的心情呀！

老人的话

许巧雯

一个暖和的傍晚，我又如常的来到本市唯一的江滨公园。选了一处面对江的位置，深深地吸了口气，温暖的江风令我心胸舒畅。抬头一望，彩霞满天，遥远的天际是一片的红，夕阳正拖着那道七彩光辉，慢慢的滑下天际。

收回视线，巡视四周，又瞧见了那个老人。整整一个星期了，每天这个时候风雨无阻的来到这里坐上片刻。自个儿坐在一张凳上，面向着江水，默默的，对四周的一切似乎都无动于衷。一双眼睛只怔怔的凝视着远方，眼神是一片淡淡然，又似乎把这人生的一切都看得很淡，很透了。乍看之下，只觉得他举止怪异，衣着朴素，年届五、六十岁，如一般的粗野俗人而已。然而，细看之下只觉得在那朴素的背后隐藏着一股与众不同的气质。特别是那一举手，一投足都显得高雅，有修养，并非一般之常人。由于这一份气质，这点修养，更加深了我对他的好奇心，想要多些了解……。

忽地，他转过头来望向我，似乎察觉到有人在窥视他。这突来的动作令我吃了一惊而来不及别过头去。顿时，像做了亏心事般，尴尬之极。但觉面上一阵热，只无可奈何地朝他微微一笑。出乎意料地，他竟也报以一笑。冲着

这一点，我厚起脸皮走向他，试图与他攀谈。岂知一打开话匣子竟如流水般没完没了，原来啊！他也是个健谈之人，并不如想像中那般严肃、冷漠。

席间，问起何以常独坐凳上，遥望天际江水。他竟道出一番哲学理论来。他说对着大自然可使我们心神宁静、安定，得以冷静地思考人生种种际遇，从中悟出一番人生道理。这样，以后当我们对人对事时较能坦然大方，处之泰然。他也说，对着江水可以观看那层层浪花永不停息地敲打着岸壁。岸壁虽硬，浪花却依然不断地击拍着，以示我们要有一颗精进、永不退转的心。他还说，遥望天际可观看那绚丽夺目的彩霞，那夕阳所带起的灿烂光辉，恰似这绮丽的七彩人生，虽美得令人目眩，却短暂。也似人一生中最为光华四射的一刻，那么地令人留恋、缅怀。

听了这一番话，我当真被折服了。想不到这面对江水，遥望天际竟还隐藏了这么多的奥妙，这么多的理论。然而，对一般人来说，这只是饭后散心，消遣时间的一种方法而已。同样的事物对不同的人却有如此大的分别，怎不叫人叹息！

对着这样的一个人，我越是想知道他的过去。当我们正谈得兴高采烈时，我假装不经意的问起了他的过去。顿时，兴致正昂的他停住了话，继而转入一片沉默之中，脸上现出一片迷惘，深深地沉浸在回忆里。我束手无策地面对这一转变，心中惴惴不安，生怕做错了事。良久，他才回过神来，望着远方，深吸了一口气，这才徐徐道来。

原来，他曾是当年闻名全国的最佳排球扣球手，也是当时国家队里年纪最轻的一位。他能在球坛上建功，该归功于小学老师们以及同学们的鼓励。在他就读中学时，对

排球越来越热爱，于是不论哪类排球赛都会有他那英伟的身影。从校内打到校外，直到被选为州代表，他才在球坛上崭露头角。那年，他才十六岁，还是一个活泼的少年。当他接获通知要到州府猫城接受训练以备全国赛的来临时，那种喜悦是无可比拟的，然而这次的集训并不如他所想像的那般简单。其中的辛酸非笔墨可形容。

集训当儿，每天除了练球他还自习功课。这就是他与别的球员不同之处。也由于他的球艺根基好，弹跳性高，得到教练的赏识，特别严格的训练他的扣球技术。而他受训的时间往往比别人长一倍。然而他不曾放弃他的学业，时常挑灯夜读。因此，教练时常都以他为勉励其他球员的榜样。但是一个人的成功往往都会招来别人的妒嫉。有些球员因为看不惯他这么受教练器重，因此常在他面前借故嘲笑，侮弄他。对于球员们的冷嘲热讽，他只能咬紧牙根忍受，专心一致的练好他的球艺和读好他的书。

终于，决赛的日子到了。各地群英都到首都吉隆坡报到。在那次比赛中，砂州以超群的球艺压倒群队而荣获冠军。而他也在此项比赛中荣膺最佳球员及扣球员二项荣誉。那当儿，他总算可吐气扬眉了。

日子似水流一样的过去了。从初中二到初中三直至升上十号，他都不间断的练球，求学。当中他还代表我国到中国、日本参加亚洲少年排球锦标赛。他的成就深令他的父母引以为荣。然而，升上十一号时，功课也越来越繁重。日渐，他在学业上颇感吃力。这时，他的朋友、父母都在劝他放弃排球。而他在三思之后，毅然放下排球生涯，专心求学。试想，一个把排球当做第二生命的人肯毅然把排球放在一边，这需要多大的勇气和决心啊！

皇天不负苦心人，他在十一号会考中获取了优异的成绩。以他的成绩进入大学攻读医科是绰绰有余的，但他却坚决的选读了教育系。因为他认为教育是一种伟大的贡献，是人类灵魂工程师，是培育人材的导师。同时，当教师也可把他的球艺传授给下一代，以让砂州的排球能在全国甚至在海外球坛上发扬光大。他这种无私，只求贡献的态度又是何等的伟大呀！他说在他执教三十余年中，每一个日子都过得那么地充实，有意义。虽然如今他已退休，但他还抽空到球场帮忙，间中指点一二。就像这次受邀来到本埠传授球艺。“难怪以前都没见过他。”我暗忖道。他还说做人最大目地，只求对自己有个交待，没有白费了这一生就够了。

如今，他已做到了他想做的。而我们呢？！我们是否学习他那种勇猛、精进，广大无私的心志？贡献点什么。以求日后对自己也有个交待？

细水长流

谢薇薇

那日清晨，和你一同上山散步，沿着野草丛生的河岸，我们走在通往山上的洋灰小路。刚苏醒的河畔是那么清新动人，几朵沾满朝露，迎风微笑的小黄花，微风吹过的掀起的层层草浪，山上处处蕴藏生机，处处皆是秀艳美绝的河畔风情画。

坐在石梯上，我们凝视晓雾中的峇南河。偶尔一艘长舟驶过，河面掀起圈圈涟漪，莲花一直荡漾到我的心湖，勾起多少回忆。我不禁想起多年前那段青涩的岁月。那时我还是中学生，总喜欢在假日的清晨，和T相约到山上散步，看山看河看雾看云。有时心情如雾般迷濛，我竟分辨不出究竟是悲是喜，现实的残酷令我迷失了自己啊！

如今，青春飞扬不起的年华已逝，我重新找到了自己，然而T的友情却随着远去。你说每个人对「永恒」下了不同的定义，你认为永恒的意义只能意会，不能言传。一分赤诚的关怀、一双伸出援助的手和一句安慰的言语，对于那些需要爱心的人们，这些都是永恒，是不能轻易抹去的感动。我颌首，然后想到我们的友情——人事的变迁会否把我们的距离拉长？风雨的侵袭会否令堆积多年的情谊

如云消散，不留痕迹？无人能预测未来的事，但我知道我们会为那些值得争取的事情而坚持一生，譬如信仰、人生的探索以及真挚的情感。

那个清晨，我们就这样在山的怀抱中谈了许多心中的话。你说你爱大自然，爱一切真、善、美的事物。因此你喜欢在清晨走一段山路，踏过青青草地，眺望山的风采。那时你感觉天地是如此浩瀚苍茫，穹苍蓝蓝，蓝几许？你不知道，你只知道人虽然渺小，却该活得庄严、活得有价值。是的，诚如杏林子所言——生活的美不在它的绚烂，而在它的平和；生命的动人不在它的激情，而在它的平静。因为惟平和，才见生命的广大；惟平静，才见它的深远。

岁月悠悠，往事亦悠悠。我们分离至今已有一段日子了。朋友，你仍上山散步吗？山与河为你添上多少新的遐思？休闲时有没有轻拨吉他弦，唱我填词作曲的歌，想起曾陪你在琴键上寻找童年的我？

若干日子后，我将背着一袋在这里受训的点滴归乡。那时迎着我的将是家人殷切的期盼和朋友诚挚的容颜，重逢的喜悦会团团把我围住。因为对我而言——月始终是故乡的圆，人始终是故乡的亲。

我们的一生没有多少时日可任我们挥霍，但愿我们能以有限的生命去点燃无限的火花，将光和热传给周围的人。让温馨流泻，让阳光灿烂。——朋友，我谨以这段文字与你共同勉励。

愿你的日子如音符叮叮当当，就算风雨飘零，仍然响出最清脆的旋律。

击掌之间

彭得铭

人生滚动在不间断的时光巨轮中，谈不上庆幸，说不成幸运。在日落日升间，我又能顿悟几许人生的真谛，几许活的真理？

人，活着是一种凄苦，一种寂然，我常这么不经意的惊觉。创造人生是高代价的交易，输的肯定把生命的定义全输了，赢的也没把握不把自我也当作筹码给押了下去。

渡过几十个春秋，曾迎着朝阳吐露露珠般的欢愉，也曾一跤摔得连爬起的勇气也没了。层层际遇中，血与泪交错成一张网，把自己囚于封密的枷锁。自己何曾不盼望某一些执着会是迟到的春讯，但每每午夜梦迴乍醒，才觉属于自己的竟如斯寥落。

童年是一张在一个打翻的颜色罐下的白纸，沾染的却只是白茫茫、黑漆漆的一淌失意。即使今天，梦枕旁的泪渍，仍在叙诉着往昔的冷讽，异样的眼光。同情非我所求，何况“亲朋戚友”是一种遥不可及的神话。“人”这个字虽然只是撇捺，包含的却太多太多了。有人说：以前种种，譬如昨日死；现在种种，譬如今日生，但一只曾受过的鹿，怎么不对风声，雨声而惶惶然呢。吾对人生，绝不

苛求，只要在日落前，有鸬鹚底呢喃，风信子底摇曳，稚童巧小的脸颊晃动……。

您留下的，仍是我满腔无法释怀的懊丧，爸。即使春去秋来，潮来潮往，七载在指缝间溜逝，我仍对着大厅镜片后的庄严，默默流泻永不完成的悲哀。您的意愿是永恒的囚笼，我们活在羡慕眼光中，或是妒忌的眼光中，罢了，罢了。这始终是一首没谱上休止符的哀曲。您是一盏明灯，在您堂皇的巨宅前，我点着不灭的信念——衣锦还乡。您不曾埋怨些什么，只是眼眸中，告诉我您的理想。最后的暗夜里，执着您渐冷的手，一丝的颤动竟成奢望。泪，在大家淌血的心跳中开始悄悄温热。

“你不该惦着本不属于这个时代，不属于你的哀怨。容在闪着莹莹泪光中娓娓诉说。或许妳说的对。泪在我的信仰中，不会是悲哀的象征，抑或欢愉的余韵。泪该是铃叮望着壁上的三点，听猫头鹰苦苦倾诉夜的神话仍不阖眼的忏悔。人生是梦，醒后仍欲攫住梦的旋律，沉沉睡去。人生更如戏，我演的是冬眠的糜鹿，听着没韵律的风底咆哮，向大地唱着冷冷的呼啸。

滚滚红尘当有泪。泪，不是我专有。与我唱和的是初现底曙光。她，抚平夜鹰尖锐的曲调，滋润萌芽底心喜。但愿，夜不是凄清的抖擞。盼望，夕阳不是明晨刺眼的殷红。

泪，不是我专有。

愁去来兮

黄秀梅

年中以来，日子瘦成一叠薄薄的信纸。

日子中许多散文似的生活片断仿佛被我悄悄的遗落在猫城的某一个角落里。

快乐与不快乐，开始是陌生的名词了。

而乡愁却化为午后慵懒的猫，静悄悄走过我的斗室。

我开始将那零钱捐给一个没有生命的黄盒子里。静待那熟悉的声音。接通时，我一直发牢骚。

姐的声音从彼岸传来：「不要想这么多。」

我用一种近乎哭的声音说：「我要回家。」

心已在哭泣，而家太远了。

姐担心起来，道：「日子很快就过去的，忍着点吧！」

可是，我怕我的舢舨已载不动许多愁。

姐只得哄了又哄，我方才解了一点乡愁。

有时，觉得自己太任性，好像长不大似的，而且，总喜欢往坏的一方面去想。

朋友劝我：「打开窗，有人看见雨后彩虹，有人看见街边污浊积水。」

突然间，我仿佛像闹钟一样醒来。

衡量一件事，各人的角度不同。有者懂得寻找快乐，有者却哀声叹气的等待阿拉丁神灯的出现。

朋友说：「你以为快乐会乘马航「忽」一声到你家？阿里巴巴侥幸成富翁都得冒着九死一生的奋斗，你以为哭哭几下，幸运之神就是你的呀？慢慢地等吧！」

是是是。可是我总有心情不好的时候，我想。

许多事，虽事与愿违，我们还是得努力争取。生活就是这样，有欢笑，也有悲伤，就看我们以什么态度去选择属于自己的生活。

想想，心情舒畅不少。

那日，打电话回家。

对母亲说：「我想开了。」

母亲说：「又来了，这次想出家了？」

我莞尔。

一季的愁总会过去的。

护花使者

王书梅

当我睁开眼睛，第一眼接触到您温柔眼神的顷刻，天就从此注定了我们今生今世的缘分。于是，我们握住了千古流传的誓约，今后生生世世地长厮相守。

的确，您付出了您毕生的仅有，任劳任怨地守护着我，无微不至。从我第一声的哭泣直到如今亭亭玉立的我，都是您日以继夜，侧身在旁细心护佑的写照。许多年以来，我不曾知道何为痛苦，何为忧患。您赐予我的是一本幸福的辞典，我所翻查的均是快乐、写意、逍遥的字词。您给我一个炽热的臂弯，供我依偎，在里头创造我自己的天地。您给了我唯一温馨的安港，使我安然自在，活泼地发挥我有限的生命。我何其地荣幸能够拥有您。您不曾因着我残缺的生命而嫌弃我。您却一味地保护着我，用您诸多的关爱还尽在我这个累赘的身上。我病痛时，您会焦虑，给我更多的呵护。我哭泣时，您会心慌，急着找言语来安慰我。我遇挫时，您会怜恤我，在旁不断地鼓励，支持我。上天安排给您的绝对不是分好差事。我这弱体之人，不知已煎熬了您多少的岁月，您依然如此地疼惜我。不是吗？您投在我身上的一切又一切，不已远远地超出了一切吗？我是无论如何地感激涕零，铭感五骨亦难以陈述得尽您这深而莫度的关爱。

您是第一位走进我生命里的人。您让我怀着莫明的情
绪去面对您。我的一言一笑，一举一动都牵向着您。您是
如此深刻地影响了我整个生命。天底间，还有谁能及得您
？只有您，有如此深大的魄力叫我情不自禁去欣赏着您。
也许您不知道，我很爱您，爱您在我心最深的那处。每回
向您发脾气时，无非是要得到您更多的关怀。我很喜欢您
那双黝黑的大手。从小到大，它牵着我走过无数的坎坷道
路。我很崇拜您驾着那辆黄色大卡车的英姿，好似一位盖
世英雄，修筑了无数条的街道。我更欣赏您体贴入微的性
格，像一位情人，对我嘘寒问暖，关爱备至。提起您，
我心中就有一种荣誉感。于是，每次有意无意总爱在人前
人后讲到您，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有一个像您那样的
贵人，我什么都不缺。是的，此生，我什么都不缺，纵使
生命中带有残缺，您都已充足地弥补给我了。

但是，为何当我再次睁开眼睛时，竟是接触到您绝望
，无奈的眼神？您是否预备要丢掉我这个包袱了。您忍心
挥剑斩断缘线吗？您甘做一个背约的人吗？终于在那个夜
晚，您起程到另一个国度去了。我不依，我捶胸呐喊，我
歇斯底里地呼唤您。您冰冷的脸，始终没有回头看我一眼
。人死，带走一切的欢笑，却留下一大堆的悲伤。我一个
人，在尘世间顿感无依无靠。今后，没有人为我做主，为
我安排一切了。失掉了心中的安全港，我惊慌失措，不知
如何是好。我欲寻找您，告诉您，我好害怕，恳求您留下
来，但是，您何去何从？您留给我一个冷冷的石碑，一堆
黄土，凌乱的杂草，仅此而已，没有其他的了。您知不知
道我悲伤，我痛苦，流下湿湿的泪水？我嗑啼………在风
中………，在雨中………。

我就好似温室里的一朵小花，一直以来都受您这个细
心的园丁照料，施肥。现在园丁不在了，是时候小花该自

已好好地茁壮成长，也许您真的不曾教导过我如何自力更生，也许您真的不曾教导过我如何擦泪水，如何流汗水，我心深深了解，那是您太爱我的缘故。拥有您的爱，我已心满意足了。所以，让我起来去学习体验生活，不管有多少的风暴抑或是几许的阵雨，我绝不辜负您给我诸多的爱。

如果有来世，愿我们能再继前缘，给我一个回馈的机会，让我好好去孝敬您，爱护您。昨夜，午夜梦回时，仿佛看到您来探望我，您向我挥挥手，点点头微笑，是不是您知道了我的决心而远来给我支持？无论如何，我是真的会独立起来，不让您再为我操心，挂虑，您好好的安息吧！

去年月圆时

清 平

这是戊辰年的大事。大脑印象还清清楚楚，像昨晚和月儿在观帝庙前观看《六国大封相》粤剧，铜锣皮鼓，一声声、一声声，直敲到心底儿去。

那时正是中秋十五月圆。蓝天白幕还未换挂，婵娟就急不及待的独自赶上山头，争抢那半天无限好。没多久，一环环黄澄澄的光圈，镶在碧蓝蓝的天海，美丽极了。金环正中，婵娟娇滴滴的，多情的笑看人间万事梦。三百里外的乡路，阿妈应像往年一样，在烟薰薰的灶前准备嫦娥最后的祭品，明儿小侄该拉着婆婆衣角不断的追问怎么少了小叔那一盏彩灯，等着小叔一起到对面小山坡放灯笼，要小叔祈求婵娟保佑明儿名列前茅，年年第一。一样的秋月月圆，不一样的异乡异客，今夜是回不了的王维。

窗外筛着稀稀疏疏的银白月光，风舞着光和影，前院右边两棵芭蕉树，在月光直照下显得更加油腻。倚靠窗前视野开阔，一颗心左右来回钟摆，滴滴答答的猛响，这颗心怎按捺得下，如何都得上街找找，至少淋一身金黄月光回来，才不枉费婵娟秀色。

这一座偏远的小山城早在婵娟装扮前已活跃起来。五

光十色，点点滴滴的彩灯，大的，小的，圆的，方的，或是蓝采和花篮，龙门鲤鱼，美国超人，在大户门前两端，小康屋檐下或是街边树上争妍斗丽，可谓高朋满座，好不热闹。庭前小孩燃起蜡烛，将自己围在小光圈内，再跳出来围起另一个更大的光圈，一圈圈，一圈圈，有的沿着小树枝，一排排的亮起烛光，火苗忽隐忽现，轻飘飘的，火树银花，真箇是天上人间。

青运门前却是大煞风景，一如妇人新寡家前冷冷寂寂，左边车马稀，不如平时车如流水马如龙。他们都各自赶着彩云追月去。天上明月再美，怎得及人间明月温柔。拉张椅子左边坐下，和几位落单的没来由闲聊。没想到会在这冷冷清清的会所碰上到来找纸制灯笼的阿P夫妇。他们正领着一班小瓜，浩浩荡荡，喜气洋洋的打着灯笼，唱着歌儿游街取乐。那一大把花白白的胡子，还提着灯笼游街玩乐，令人不觉莞尔，真箇是返老还童的周伯通。

长大后跟着大伙儿提灯游街嬉戏还算头一遭，亦喜亦惊，要是阿妈知道，准会说：「媳妇都快要过门了，还没大没小的闹个没完，真羞人。」一路上无数大大小小，形状多姿多采的灯笼争妍斗丽，目不暇给，虽眼花撩乱，心情倒是愉快的，胸前那块落寂，逐渐化着袅袅檀香，娓娓旋上青天。婵娟娘娘该不会忘记家乡阿婆年年一心一意的祈求大愿吧！前边小巷右端，摆着一张八仙桌，一个挽着后髻山城阿婆，双手拿着三柱清香，全心全意的膜拜着，祈求同一个心愿，一个古老传统的大心愿。

转个弯，前头迎来另一群提灯队伍，彼此打个招呼，欢呼而过，队尾几个四处张惶，似乎在寻些什么似的……是在召唤失散的同伴，还是寻觅失踪的灯笼。

走着、谈着、唱着，我们停在汉莲家前，围起大圆圈唱起歌儿。我们唱了儿时的《小白船》，又唱文章的《古月照今尘》，轻轻的低吟阿婆的家乡曲。歌声杂着笑声，全都走调，错误百处，其乐融融。一粒粒花生瓜子，一块块豆蓉月饼，一杯杯唐茶，填满一肚子肠胃，却驱不散一心唱起的落寂。唱着，拍着，阿Khoo竟然哭了起来，惹得大家笑他多情爱哭。也许兴奋，也许惆怅，更是伤感吧！大家都静了，默默相对。树上悬挂的灯笼，乍隐乍现，摇摇曳曳，有些已黯淡下来了，有些则被烧毁了。

最后我们合唱《明天会更好》：“轻轻敲醒沉睡的心灵，慢慢张开你的眼睛，看看这个世界是否依然独自转个不停……。”唱着唱着，没来由的想到张艾嘉和罗大佑，春风不解风情？累得罗大佑孤身飞去异国追寻另一个明月？而我们比罗大佑更幸运，能留住今明的美丽夜色？

秋月终于移至天中，四周回归平静，安祥。小瓜们逐渐散去，回到梦乡做一个遥远又古老的家乡梦。而我们几个：阿P夫妇，桂初，秋莲，传杰还在梦外徘徊，不愿梦中无梦。走过佛教会时，大家相视而笑，转身涌进佛殿。燃上檀香木，烟气绕梁，穿上海青，鼓声已经响起，合着沉稳的木鱼声，我们虔诚的，一声声，一声声，唱着《炉香赞》……。

跨出佛堂，夜已深了，街前的夜鸟，今夜叫得格外响亮，动听。秋月高悬，薄雾轻飏，小城的人家，都已熄了灯。屋檐下的灯笼也已进入梦乡。

夜是安祥的，我带着一丝满足，缓缓的和他们话别。

永恒的执着

宜 宁

忘了从什么时候开始，对花卉的栽培迷恋起来。

种花赏花，已成了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活动。特别喜爱盆栽，总认为它们较娇小细弱，就似成长中的美丽少女；特别惹人疼爱，因此心甘情愿地加以保护。

为了让花儿长得艳丽迷人，每天清早定浇花。当然下雨除外。下班回家后，总爱先到后院赏花或修剪枝叶，然后才甘心地去忙家务琐事！

一次去友人凤家，见她种了棵罕见的花卉，叶娇小呈心状，色艳红，开黄色小花。花栽在亮丽的小盆，显得格外清雅脱俗，别具风采。摆放在室内，生色又引人注目。

情不自禁地向凤追问花名及栽种法，得知此花叶子特别红，似秋天的枫叶；因此俗称小枫叶。它枝细柔嫩，须小心呵护，容不得烈日晒暴雨淋；且须施肥得宜，才能长得娇丽。

凤知我爱花，爽快摘下小枫叶之枝儿，让我带回栽培。似获宝贝般喜悦，开始细心栽培。知它性柔敏感，更加倍地耐心照顾，怕它枯萎死去。天天浇水拔草，盼它快高

长大，早日开花。

花似有灵性，知我爱它如痴，深受我感动，数月后纷纷结满花蕾，几天后亦绽放了鹅黄色的小花，微风轻拂，花儿随风摇曳，飘逸迷人，我乐开了怀；笑了！

渐渐掌握了繁殖小枫叶的技巧，培育了许多幼苗后，转送给爱种花的朋友。希望他们亦和我一样，欣赏它的特色及体验努力耕耘的成果，毕竟，种花亦和做其他事一样，不付出一番心血，又怎能赢得花儿招展迎人呢？

翻土再播种，花儿总是开了又谢，谢了又开，而我依然乐此不倦！不为什么，只因执着地认为，没有花的日子，是那么的索然单调！花，美化了我的天地，增添我生活的情趣，为它，我愿永恒地执着。

哭泣的前奏

枫 红

一直以来，总以笑脸迎人，给人的感觉，总是那么的潇洒，然而又有多少人知道这潇洒的背后又隐藏着什么呢？

朋友总爱以欣赏的口吻来赞美道：「像你多自在，整天无忧无虑的过日子，那像我们，成天为工作而忙碌，为生活而奔波。」我只淡然一笑道：「一旦无常万事休，真是，忙什么？」

也许在你的眼中，我是一位潇洒的女孩。你可知道只有在你的面前，我才有机会发挥一下我的演技？因为我答应过自己绝不在你的眼前落泪的。当我从莹姐那儿获悉你将离开自己的国土远去他乡的那一刻起，我已作出了决定，让自己做个好演员，必须把这一出戏演好，以取得更完美的效果。

不是我爱夸口，至少在你的面前，我发觉我的演技进步了不少。你所见到的永远都是那么一个开朗、爱笑又爱闹且富幽默感的小瓜，可是你始终不知道，这并非「真正」的我。

你终于还是走了。我知道没有人能够挽留你的，我唯

一能做的就只有祝福你一切安好，早日学成归来。你出国时，我依照你的吩咐，并没去送机；但我答应了你，待你归来时，我一定会去接机的，毕竟接机的场面比送机好得多了。况且我知道你这样安排是为了不想让任何一方伤心、难过，这一点我体谅你的苦衷。

不是我不懂得哭泣，也许是长大后较懂事了，总觉得哭并不能解决问题，为何不放开胸怀，欢畅一番呢？奈何，那一夜，我还是抑不住的哭了，这时候方明白，原来一直以来的潇洒，只不过是哭泣的前奏罢了。



人生的驿站

陈 麒

考完了高级教育文凭考试，心里确有继续深造的念头。外婆曾经叮嘱我，考完书后要跟她联络，她会支持我上大学深造。只是由于欠缺了爸爸的支持，深造的念头才慢慢油尽烟灭了。

上大学曾经是我心目中的驿站，因此高中毕业后，恍如脱轨的车子碰碰撞撞的寻找方向，感觉到仿佛手无寸铁的在人生战场上奋斗。一直到被录取当临教后，才能装满风的风帆向目标前进。

再度回到学校，我发觉自己被教书的生活迷住了。真的小孩子，真诚的举止以及他们赤子之心，往往能感染我。那毕竟是我的第一份工作，第一次以本身的精力在社会立足，为社会献出一点。因此我忘我得几乎把整个生活都投入工作。当那段日子暂时终止时，我才发觉我已在多纯洁的心灵中植下一个形象，种下知识的种子。

在当教师的那段日子里，我似乎忘了往知识领域探索的意念。其实我并没有停止成长，因为在教的同时我也在学。当教师本身就是一门学问。当师训学院通知我去受训时，爸爸高兴得跳起来，似乎是了却了一个心愿。

我雀跃的心情也被鼓舞得更欢腾了。

来到了另一个人生驿站，深知自己要接受磨练，让自己能在生活岗位上，发掘生命的意义。当生活随着日子的流逝而逐渐踏实时，现实总免不了使人遭遇到挫折打击，只是生活中的艰苦虽然难熬却不会是永久的。在这儿我曾陷入迷惘的旋涡里，力求获得谅解却换来更多的惘然。从无数的内心挣扎和探索恢复过来后，懂得不去刻意强求能改变什么，对自己拥有的会懂得珍惜的话，也一样会快乐。

高中毕业到现在，转眼间已经四年了，如果当初上了大学现在也许要毕业了。虽然如此，这些日子还是充实的，亮丽的。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若有认真面对，日子并不是空白流逝的。

鱼竿的风波

池永妍

某个早晨，和风习习，微温的阳光暖了大地，天空呈现蔚蓝的一片，衬托着朵朵白云。

我像往常般，戴着斗笠，提着一个满盛着脏衣的大水桶，向着河边走去。虽然手里的水桶好重好重，提得我好辛苦，但当我踩在乡间小径的刹那，听闻雀鸟啁啾，还有那树叶因着微风的推送，发出「沙沙」的声响，似为那歌唱者伴奏般，顿时，我感觉担子轻减了好多。吸着清新的空气，心胸一片舒畅，坦然。

不知不觉的，小河已出现在我眼帘，还瞧见两个小男孩。大的手里握着钓竿，静等鱼儿上钩，小的正往盛蚯蚓的罐里望，想捉一条蚯蚓钩在自己的鱼钩上，却又似被那丑陋的虫类吓倒般，迟迟不敢下手。

我自顾把桶里的脏衣倒出来，浸湿，擦上肥皂。正洗涤的当儿，小的说话了。

「阿哥，过来帮我捉蚯蚓，我的鱼钩还没钩上蚯蚓呢！」原来是两兄弟，外貌可一点都不相像哩！我暗忖着。

「嘘！快住口，鱼儿都被你吓跑了，别再出声了！」

「可是我不敢捉蚯蚓呀！」那弟弟焦急地说。

「不敢捉为何要跟我来钓鱼，真不知你是怎搞的，快过来我这儿，拿住我的鱼竿，我过去你那儿。」

弟弟依从地走过去，接住鱼竿。

「鱼竿动的时候，得赶快把线拉上来，知道吗？」

「知道了！」

弟弟战战兢兢地坐下来，哥哥就走向罐子那一端。过了一会，只听见弟弟大叫：「阿哥，鱼竿动了，动了！快过来拉！快过来呀！」

「赶快拉上来，还呆在那儿做什么！」

「我没力气拉，而且这条鱼特别重呀！」

「好了！好了！你再用力拿一下子，我快钩好了。」哥哥急忙应道。当时，水流的速度比平时稍急，弟弟手里的鱼竿不知怎的竟脱手而出，随着水流缓缓地漂向河中心。只见为弟的吓得什么似的，大声惊呼，引得哥哥慌忙放下手里的活儿，急忙冲过来。当他发觉是怎么回事时，就破口大骂起弟弟来。

「我从没见过你这么没用的人，什么事都做不好，早知道这样就不准你跟我来！你说现在怎么办，怎么办啊！」弟弟被骂得挂着眼泪，委屈地一动也不敢动。眼看着心爱的鱼竿愈漂愈远，做哥哥的不管三七二十一，脱了上衣，「噗通」一声跳下水去。我在旁静观，望着他瘦小的身子吃力地游着，不禁替他担心。但只见他越游越勇，很快就把他的鱼竿拿回来。上了岸，他全身湿漉漉地向他的弟弟白着眼。原来钓到的不是什么大鱼，而是一只破鞋！弟

弟看到哥哥的滑稽相，竟咧嘴而笑，我见了也忍俊不住。他的哥哥瞪了他一眼，一言不发把破鞋扔掉，然后重新再上饵。

我的洗涤工作也接近尾声，提着酸痛的腰背，踏上了归家的路，隐隐约约还听见弟兄俩的谈笑声……。



紫色的信笺

黄慧玉

在花店遇到朋友，她说你回来了，并且已经打算留在古晋不回英国。你不是喜欢英国的阳光吗，怎么又抛弃她呢？

朋友还说，你问起我的近况，似乎很关心我。我淡淡一笑。其实这些都是基本的礼貌，何况你对每个人都如此。

但，意外的，你会登门拜访。「为什么不写信给我？」想不到久别后的开场白是向我兴师问罪。「我很忙。」简单的答案可以省下许多不必要的麻烦。屋子一片沉静，我们的距离似乎太远太远了。不是吗？

三年似乎是一段难挨的日子，但有时却犹如白驹过隙，一恍即逝，当真矛盾。庆幸在这一千多个日子里，自己能觉悟，而且没有你的日子，我依然振作，生活过得充实且多姿多采。

其实，很久以前，你我心里都有数，你的自尊心承受不了我的好胜心。但却偏偏钻牛角尖，仍在期盼这分不会结果的感情出现奇迹。

还记得你走的当天曾说过：「我们之间不是没缘，只是少了些罢了。」我淡淡一笑，深信这是最好的慰言。但在我内心深处，已经留下伤痕，或许只有时间能医治它。

你临走前送了一本紫色的信笺给我。当你告诉我这是最佳的别礼时，我哭了。不是因为你将远离他乡，而是我们从小到大所结下的情缘就宛若一本信笺，又薄又少，又……。

哭过之后，我收拾起以前的心情，决定寻找一个属于自己的天空。后来发觉说得容易，实际上却做得那么辛苦。刚开始没有你的日子时，一切都很乏味，但这毕竟是我的抉择，所以，我必须适应。

至于你的信笺，我依然保留，甚至还把它贴在墙壁上，因为对你，我始终有情。虽然经常收到你的信，但这些信至今还原封不动。既然结束已开始了，又何必藕断丝连呢？

再见你，没有喜悦也没有惊讶，因为以往的浓情已经转为淡了，而，墙壁上的信笺也已经褪色了。或许，也是我应该把它拆下来的时候了。

坎坷的人生

彭玉萍

离乡背井前来这儿已整整一个月了，至今家乡仍是杳无音讯。一日又一日的等待，无奈通讯传达工具的不够迅速，乡下的发展设施不够齐全，重重叠叠的山峰，茫茫无际的大海，竟将母女之间的情谊隔得那么的遥远，那么的深广！

母亲，虽不是出自书香之家，也不是大富大贵的人家，但她所拥有的那种勤俭持家，刻苦耐劳的美德，却令我感到钦佩与敬重。平凡的她，也懂得如何忍辱负重，昔日所受的委屈，全将之沉入自己的心坎。煎熬了无数日的艰苦日子后，终完成了养儿育女的重任。如今儿女皆已长大成人，但是，无情的岁月却将往日那分劳累与艰辛全烙印在那苍白的面庞上。虽然如此，她还是坚持着要负起家中琐琐碎碎的事务，而我们也只能袖手旁观。

犹记得年幼时，每每在吃完午饭，乘着纳凉的时刻，母亲就会向我们诉说以往在大陆的困苦生活，并从中给予我们一些训示。当时的她，年轻、健壮、又勤奋。由于面临生计问题，几乎所有笨重的工作都落在她肩上，挨尽苦头。若不是随着外祖母、舅舅们一道耕耘、种菜，就是上山砍柴，维持家计。每餐皆以粗茶淡饭，甚至以稀粥、番

薯代饭充饥，以应付成天的工作。虽然如此，生活仍不见好转。

早婚的她，随后跟着父亲、祖父与小叔前来南洋另觅生计，惟生活一样贫苦。他们在此先后种过水稻、胡椒、橡胶和蔬菜，以换起低微的生活费。父亲也当过挑泥的粗工。令人遗憾的是，父亲在当地结识了好赌之徒，结果，染上了嗜赌的恶习。经过祖父严加指责，父亲才不敢变本加厉，不过仍常瞒着家人聚赌。

母亲在这种逆境里，为了顾全家里的生计，时与父亲发生争执并出言相劝，但始终都是徒劳无功。屡经规劝不果后，母亲就对父亲的所作所为置之脑后，缄口无言。直至山穷水尽时，方使命父亲典当她行婚礼时所配戴的首饰。这是母亲毕生以来唯一的财产，也是外祖母遗传下来的宝物。母亲向来很珍惜它。

当我年仅三岁时，祖父与世长辞。家里顿时失去一根支柱，母亲痛惜不已。随后小叔也相继返回大陆继续学业。持家的重担就完全落在父母的肩上。幸好，那时已入学的兄长懂得与父母分担家事，放了学，即往胡椒园做工去，大清早则随着双亲戴着胶灯帮忙割胶。天破晓了，才陆续赶往学校上课。尽管如此，他们的功课还是那么的顶呱呱，令母亲感到很欣慰。母亲也时而引此为荣并启示我们向他们看齐。

自从弟弟呱呱坠地后，母亲的健康即起了巨变。医生验后说明母亲患上肾病，全身肿胀。从那一刻起，母亲就终日与药物为伍，并遵照医生的指示，禁食咸性的食物。母亲受病魔缠身达十余年之久，先后住院留医多趟，人也削弱许多。

如今，母亲的病虽已痊愈，并已停止服用药物，但她仍旧不敢抱着完全尝试的心理，接纳医生的意见，吃加了盐的食物。她反而每月定期前往医院接受尿液检验。在这期间，母亲强忍着，挨着。即使有小病，也从不透露病情与苦痛，除非经我们的百般追问与试探。

啊！这就是经过百般痛苦折磨的母亲。如今年事虽高，体力大不如前，但她依旧安守本分，照顾幼龄孙儿。闲时更不忘到园里去干点活儿。无奈，时日的变迁，导致整个家得承当起不少繁重的压力与变故。父亲虽已悔悟，但母亲却仍受责任的束缚，无法享受安逸的晚年。

母亲，饱经了历年来的沧桑，受尽了诸多委屈，如今尚要为子女的琐事劳心，怎不叫人感到内疚呢？

唉！命运坎坷的母亲，何时才有机会享受美好的人生呢？

光阴的故事

余秀芳

年少时无忧无虑的日子，你有一群能够笑与闹的朋友。有时有小小的不开心，原来假期快近尾声了，原来你还没尽情做完假期前计划好的事。你开始叹息，日子过得好快呵！

你在年少的岁月里，多愁善感的织着许多风花雪月的梦。有一日你悠然在街上溜跬，踢着脚下的小石，突然抬头见到年轻的男女并肩从你身边走过，你看着他们的背影发愣，那年你十四岁罢，时时强调你已十五岁了。期望十七八岁的年华快快落在你的肩上。学大人语气与同龄的朋友聊天，讨厌妈妈买的孩子气花裙或T恤。

你终于忘记了你想过的事，你年年不断地增高成长。开始在日记簿写下你忧郁的情怀。偷偷的喜欢某某校的男生或女生。在不眠的夜写真真假假的情信。逛百货公司或书店买美丽的书签寄给心爱的朋友，与一群相知相交的好友在阳光下笑闹着。

你开始埋怨，日子为什么这样逝去呢？你身边的朋友，为什么在你不自觉中逐渐冷淡。于是你不要问，不要问为什么。「流水它带走光阴的故事，改变了我们……。」你会有一个凄然的答案。

丽丽这个人

官雪娇

第一次见丽丽，她围着沙笼，一边替我开房门一面又揉揉她惺忪的眼睛。

我提着两大包行李，很不放心的再问：「是一〇七号房吗？」

「对，没错，请进来吧！」

那时候是学院的迎新周。足足一个星期，我们新生夜捱到近三更半夜方拖着一身的疲惫回宿舍。这一个星期里，我与丽丽根本无暇好好的坐下来谈一谈。每晚回到宿舍各倒在床上呼呼入睡去也。甚至彼此谁是谁都不知哩！

再后来，丽丽告诉我，她是伊班族，起初倒很担心不能好好和她相处。日子渐久，倒觉得她是个值得交往的朋友。

同学都很羡慕我有这么一个室友。虽然丽丽不懂得华文，她却会从她亲戚家拿了些华文杂志给我阅读，实在是感激不尽哩！有得吃时，她也不忘叫我和她一道分享。

华文组和英文组的功课比较起来，英文组的丽丽就比我轻松多了。她啊！一有时间就是倒在床上睡大觉。周末

周日多是赖到午餐时分才起床。我嘲笑她说：「变成大油桶啦！」偏偏她的体重直线下降。她自嘲的说：「我是没福气之人。」或许吧！她真的长得很娇小。

有一回，我因为赶功课，赶到将近午夜，丽丽则早在十点前就会周公去了。我赶完课后，拉开椅子“吱”的一声，又开了房门“啊”了一声响，正好邻房传来一阵阵闹钟的声响。丽丽从睡梦中惊醒过来，并拨开睡被坐起来问道：「官，五点半了吗？是不是没有晨跑？」

我实在忍不住的大笑了起来，结果两人笑到眼睛眯到实在睁不开时方休。

关于爱情，丽丽是交白卷，但却有她自己的观点：「只是学院的爱情，毕业后各散西东，还真是一项大考验。反正都还年轻，至目前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反正学院的功课都已搞得我无暇去留意有没有合意的人选。」

我打哈哈：「别忘了，师训毕业后，你的身价就降低了哦！那时你只有被选择而没有选择的权利。」

「算了，我不在乎嫁给偏僻乡区的青年，只要他对我好，再不就独身好了，反正我们自己也有经济能力，不愁饿死。」

「乐观。」我赞她。她哈哈的笑倒在床上。

丽丽的好友也叫丽丽，两人的名字一模一样写，就住在我们同楼，间隔了一间房而已。每回有人在房外喊丽丽，两个人都会同时开了房门瞧一瞧，有趣极了。

爱美是人的天性，丽丽就天天在为她脸上的青春痘而烦恼，又摸又按的，镜子照了又照，然后叹息的说：「是

这学院逼害我生这么多青春痘的，未来此之前我才不是如今这个丑貌。」

「不好吗？这才显示出妳年轻嘛！」我打哈哈，气得她吹直了「胡子」。

丽丽擅长跳她的民族舞，并拍了很多游艺晚会上所表演过的舞蹈相片。她视这些相片为宝，好好的收集在她的相簿里，得空拿出来回味回味。她说：「趁年轻时我想能多跳多舞，老人骨头硬就跳不动啦！」

我点头。

人生原是一出舞台剧，该怎么去“舞”出亮丽的人生，那就只有靠自己了。

大开杀戒记

谢在莉

那天早晨天气实在太好，我觉得精神百倍。经济老师又刚好没来，在这么一个大好时光里，每个同学都轻轻松松地天南地北话家常。我望望窗外又看看课本，结果还是决定找个人谈谈天，表示一下今天心情很好。

后座的雅萍竟然在睡觉！我悄悄伸手去推她。她吓了一跳，布满血丝的双眼睁得老大，以为老师来了，待知道是我搞鬼时，就瞪着我，怪我「扰人清梦」。

「什么事啦！」她凶巴巴地，尖尖的犬齿若隐若现。

「没……什么！只是想问你，如果蚂蚁从高处跌下来，会不会摔死罢了。」我怕了她的「气势」，立刻胡扯一通。（对于自己的「随机应变」还感到有点得意。）

「笨蛋啦！怎会摔得死啦！你有没有头脑啦！亏你念了十几年的书了啦！」

给她「啦」几下，我不甘示弱：「你又知道啦？有什么理由摔不死的啦！」

她想开口，但又忍了下来。一会儿又轻轻点点头，然后她说：「试一试不就知道啦！」语气软了不少。

她说做就做，竟到处找寻蚂蚁的芳踪。就是那么不好彩，正好有一队倒霉的蚂蚁排着队从窗外沿墙爬进来。她捉一只放在桌子的一个角落，对着那小蚂蚁用力一吹，小小的蚂蚁飘到那里去了也不知道。她不气馁，再捉，这次用手指弹，但出手太重，蚂蚁又太小，竟被她弹得身首异处，未跌已玩完。

「我一定要知道到底有没有蚂蚁是跌死的啦！」她咬牙切齿，一只又一只地捉来做实验，屡试屡败。

我劝她别玩了，她说：「得到诺贝尔奖分给你一半！」搞得我啼笑皆非。

结果整整两节的自修节，都在她丢、摔、吹、弹、推蚂蚁之下渡过了。墙上再也找不到一只蚂蚁，地上也难找到活的了，她还是不成功，一肚子火。

「看！不听在莉言，你这凶手，滥杀了那么多无辜的小生命！」我还在一旁火上加油，不要命了。

「都是你啦！提出了这么一个笨蛋问题，你也有分啦！我是凶手，你就是主谋了啦！」她嚷。

这下可好了，我们两个，都好不到那里去了。

结果当天下课时，破例没去买点心吃，因为心情欠佳，心中难过得很，觉得实在对不起蚂蚁的家族……。

承诺的愁绪

黄诗蓉

怎么又是雨？

雨淅沥淅沥的喧闹，谱下单调的旋律，也掀起一缕缕愁绪。冷冷的夜，我不是寂寞，但孤独。

那天，你随着铁马飞了，留下了一分孤寂，撒下了相思。雨中，你曾说这里是相聚和分离的起点。升降间系住了几许欢乐与离愁。然而，刚飞向青天的却予我浓得化不开的离愁。三十多个日子不算长，你安慰的说。但我还是溜泻了两行泪珠。我习惯有你相伴的日子。

涉过海滩，你伴着我；徬徨无助，你伴着我。曾几何时，你已化为我的影子。没有影子，如何独立于艳阳下？你还是走了，为了理想。你双眸流露底关怀，我以精湛的演技掩饰了内心底徬徨。

答应过你不哭的，撒在心头却是层层无以倾诉的失意。听筒传来远方熟悉底声音，我还是克制不住夺眶而出的泪珠。你无言，我好懊悔。我知寒冬过了，定是温暖的日子。

雨夜，我不能不念。思绪是如此的迷乱，情绪是那些底复杂。纵然你说：“别念了，还有好多事情等着我们去

做呢。”更深露重，汲着满斗室底寒风，遥寄予你，明，
一分属于雨夜底怀念。



红楼不是梦

谢薇薇

再澎湃的浪潮也有平息的时候。

再欢乐的筵席也有人散的时刻。

而你——我挚爱的朋友，在你走后的第六百零七个日子，当月光如流水泻进斗室，我仿佛看到那串已远扬的岁月，似远还近，正如那流连在我眼眶的泪水，欲滴还留……。

「只求耕耘，不问收获。」——这是你持守了一生的座右铭。你说人生如戏，你愿穷你一生之力演活你的角色，就算不能成为一座灯塔，也要做一根蜡烛。然而，言犹在耳，说话的人呢？你来不及实现你的理想——当一名备受爱戴的医生，一场车祸剥夺了你生存的权力，那段有情有泪有阳光的岁月从此远了、远了……。

如今，在另一个国度的你可安好？你知不知道红尘中有人依然怀念你，在辗转难眠的夜里为你流泪？也许你母亲说的对，虽然你永远离开了我们，但你却流下了你对社会的关怀，对朋友的真诚以及对未来的展望。每一朵漾在你唇角的笑意，每一个热诚的眼神，每一次付出的爱心……，我们都一一捕捉了。而你感觉遗憾吗？应该是无

有遗憾了，一个曾经活得那么扎实，如今被牢牢镶嵌在我们心中的生命该是再也没有遗憾了。

滚滚红尘，爱恨几许？我纵望断高城，要走的始终留不住。栏杆拍遍又如何？留不住的始终要走。我只能让怀念的情愫浮沉在心海，纵然心酸，也要稳当的走一程人生之旅。

曲未终，人已散的情景是凄凉的。而你这一去，舴艋舟从此挂愁，我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

时日匆匆，我心悠悠，红尘依然有泪……。



蓝与绿的故事

杨秀珍

曾几何时，我不再拥有那一片蓝和绿，那一片蓝蓝的天和绿油油的草地。如今我山穷水尽，一无所有。我站在这里，放眼望去，天还是一样的蓝，草依旧那般的绿。

曾经彻夜不眠与大伙儿共欢笑，面对熊熊的营火，唱出自己心中的歌。如今我独坐孤灯下只为了赶那一叠又一叠永远也做不完的功课、报告、论文……，更何况大考已近在眉梢了。点唱节目正在播放，只可惜我再也听不见自己爱唱的歌了……。

人生是什么？只是一连串的不断追寻。伤逝的去了，盼望未来的。苦的甜的都像手中挥出去的墨水，随风而干。眼红别人的成功，惭愧自己的不争气，日子都为一心一意追上别人的步伐而给挥霍浪费了。

偶尔，也会有人提醒我：「喂，还记得童军木章第四级课程那次大露营吗？」「还记得我们编写的那首歌吗？还记得那个“大姐”吗？还记得“断断”吗？」记得了，忘了，又如何？日子还是要过下去的。

然而，日子是什么？直叫你不断地神伤？追忆？谁能永远拥有自己的天地？我的天地在岁月的冲击下不断残破

，褪色，蓝的绿的都不再生辉。谁能永远活在自己所喜爱的世界里？我们始终都要面对现实，虽然现实是那么的残酷。

曾经把童军当成生命的重要乐章，把团长当奶妈，把队长当妈妈，把其他的童军当成兄弟姐妹。如今我在时间与空间的交替间去寻找这些熟悉的影子，却遍寻不获，不竟黯然神伤。

在热闹的街上走过，忽然有种孤独落寞的感觉。每天一成不变的生活在日子的旋涡里打转，令人感到累。奈何，这是成长的必然经过，生命还是需要自己去掌握。

我希望，我期盼在不久的将来，我将再次拥有那一片心中的蓝与绿。

另一片天空下

林美娥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处在异地的天空下，虽是同样的蓝天白云和小桥流水，但是在这异乡却是另一番天地，简直是天渊之别。

在家乡里终日受到父母兄弟姐妹的呵护，像是处在温室里的花朵，不曾受到暴风雨的摧残，根本不知温室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模样的。唉！如今回想起来自己真是太幼稚了。

如今，自己远处在他乡，一个极陌生的环境，无亲无故，自己迫不得已要试着去学习独立自主，用坚决的，全新的心灵去迎向一个不知数的未来，不再依靠双亲的保护，弟妹的支持了。他们只能成为我精神上的支柱，而实地里自己却要以坚强的心去迎向未来一切的挑战。

处在这另一片天空下，自己总是无法使自己相信已是一个异乡人了。新的事物，新的友谊，新的环境都使我压得透不过气来。这里的生活比我想像中还要辛苦上几倍。每天都有许许多多的活动要参予。幸而生活还算多姿多彩，足以填满我们整个生活的空间，且是充实而美满的。

尽管如此，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刻，也是我思念最浓厚

的时候。我的家人，我的朋友，我最爱的一切，处在另一片天空的我是多么的思念着你们。只有星辰在闪烁，照亮着我的落寞，那种难懂的心情实在无法甩脱，像是漂泊的云彩披着风沙在风雨中呐喊。我是那么孤单的奔驰在那寂寞的旅程。回顾是艰辛的，未来是迷惑的。在家乡的你们，梦里可曾有我的存在吗？能否在心灵深处中保留一丝丝空隙来收容我这一颗被遗忘的影子？

深夜灯光下的我显得格外落寞。闭上双眼，太多甜蜜的回忆出现，就是无法走出自己的象牙塔。唉！那是一种怎样的心情呢？清晨呈现在眼前的却是一片迷茫，不知身在何处，隐约认清方向，那是我成长的地方，有家人，有朋友，有我最爱的一切，我热泪满眶，家园的岁月令我有说不尽的悲伤。

独自在异乡踩着孤寂的步履，白昼间的繁忙，深夜里的思绪，午夜里的回忆到何时才能停止呢？

谁说我不在乎远方家乡的一切，我只是隐藏了所有的思念与泪水。唉！夜夜唯有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了。只愿寄托蓝天白云传送我款款深情的祝福，且别忘了在另一片天空下的我。

种木瓜的故事

许志枫

我家前面有一片小空地，妈妈在半年前曾在那里种过青菜。但因为沒有好好料理，那片空地上便长满了野草。

有一天，我看到我胡乱撒在厨房旁边的木瓜种子发芽了。其中有三棵长得特别高大。我觉得这三株木瓜树假如不去移植它们，简直就像浪费上帝所赐给的宝物。在慎重考虑下，我决定在那片小空地上大显身手。

当我告诉我的家人我想在那片小空地上种木瓜时，二弟就先笑了。「大姐！我担心妳连锄头都拿不起，如何能种木瓜？」小弟跟我闪了闪他的大眼睛，好像我的计划是一个不可置信的事情。小妹更可恶，她说：「大姐，自从小格格（我最喜爱的八哥鸟）被埋在妈妈的菜园下，妳都没有踏过那片小空地，现在还想种木瓜，妳有没有发烧？」

听了那么多令人沮丧的话，我有点失望。心头上那股热诚一下子就好像要灭了。我看着妈妈，她应该不会让我失望吧！妈妈拍拍我的肩膀说：「妈妈支持妳的计划，不过妳一定要有耐心去完成它。」哦！妈妈，妳鼓励的话远超过世上一切的甜言蜜语。我的勇气来了：一吃饱早餐就忙

着找锄头，开始除草松土。

可是问题来了。大多数的野草「根深蒂固」，半年没拿过锄头的我才干活一会儿便汗流浹背，气喘如牛。在旁看热闹的二弟把我手上的锄头抢去，边锄边笑说：「大千金，我早说过你连锄头都拿不起，现在相信了吧！」气死我也。我好想狠狠的打他一把掌。但想了一想，既然二弟乐意相助，我忍一忍又何妨呢？

二弟果然厉害，还不到十五分钟，三个小土丘就堆起来了。我把那三棵特出的木瓜树拔起来，不慎把其中两棵的主根弄断了。我还不以为意的仍然把三棵木瓜树种在小土丘上，给它们浇了水。

我每日特别照顾断了主根的木瓜树，但我的爱心挽回不了它们的生命。在第三天它们便枯干了，唯有一株还坚强的活着。不久，二弟把两个土丘合并，种了一棵葫芦。当葫芦开花时，二弟看到它的旁边生满了野草，便用割草机去割掉，不料把葫芦的主茎割断，还把我的木瓜树的根部割了一道伤口。但我的木瓜树还坚强的活下去，并结了满树的木瓜。

在一个风雨交加的雨夜里，我听到“碰！”的一声，妈妈用手电筒照一下，便尖叫不得了啦，我跑到窗前一看看，原来是我的木瓜树倒了。我想冒雨出去看我每天照顾的木瓜树，但妈妈力劝我别去，我只好回房睡觉。但我整夜无法入眠。我梦见木瓜树在风雨中喊救命。它的孩子在哭着。我劝它把孩子摔掉，它坚持不要，还叫孩子们抓紧一点。只听一声巨响，它支持不住倒下了。我只能含着泪看着它倒下。

第二天大清早，我就跑去看我的木瓜树。它一部份的根已折断，除了那些无用的雄花外，其他大大小小的果实都没有离开它。妈妈说它还有活下去的希望，因为它的主根并没有断。为了减轻它的负担，我们把它身上几粒快要成熟的果子采下。

果然不出妈妈所料，那株木瓜树依然坚强的活着。所不同的是它变成驼背了。但它所结的果实又大又甜，使那些享用的人赞不绝口。我每天早上都会经过它的面前，对它说：「亲爱的木瓜树，我会学习你的榜样，不论面对多大的困难，多大的挑战，我都要坚强的去面对它，勇敢的活下去。」

现在，那株木瓜树已老了，它结的果实也越来越小。但因为它是驼背的，因此它的高度还是适合我去采它的果实。吃了一口甜美的木瓜，我对弟妹们说：「不要轻看这棵木瓜树是驼背的。假如它不是驼背的，现在一定长得又瘦又高，要去采果实，难度可高啰！」妈妈附和着说：「对呀！我们也不可轻看残废的人，你们可看看盲人，他们会玩乐器，做手工艺品，还比那些有明亮眼睛的人更好哩！」

木瓜树，你使我又学习到许多人生哲理。

活在他乡的寂寞

田瑞华

繁忙紧凑的日子，总在眨眼间悄悄溜走，还来不及计算今日的得与失，就轻易的失去一个日子。这些日子，一直都在静默中渡过。迎新周的艰涩、生活环境的改变，住宿的滋味，一切的一切都在静默中一一承受、适应及实行。我不是一个适应能力强的人，但是为了往后漫长的日子，只好刻求自己振作，强忍心灵的波动，更抑印压着随时涌现的那一股强而浓的乡愁。

学兄学姐曾对我说：「想家何尝不是一种快乐。」也许以后我会晓得那是一种怎么样的快乐。然而今时今日，想家是一种负担，是一种无奈。并不是刻意去想家，只是那在风雨中摇曳的枝桠，四处游荡的小雀以及斗室中以「乡愁」为主题的闲谈，很间接的激发了那种久久不能平息的想家的冲动。想家不是刻意的要求，寂寞更是不速之客。

逐日倒数日子的日子，入夜独自走在洋灰径上的重复又重复，环目可见双双对对，太阳升起又西沉，西沉又东升，繁忙又繁忙的学院生活，我仍是一位心灵孤单的人，伤心与快乐一样同感寂寞。生活曾一度平静，增添的是那

令人伤神的一串串回忆。只因再一次平静是满足以后的一切从新，一切的生活方式改变了，一切的人与物也变迁了，只有寂寞狠狠的把我推入思念的深渊，而思念又激起了那时时眼眶湿湿的愁绪。

再也不会有人为我的失眠而忧虑，只因他们与我一样长夜难熬。家乡的你们是否知道我对你们的思念，而你们也一样思念着我呢！思念真是一件烦心的事情，不择时间，也不择地点，时时挤入心房，浮现脑海，让我辛苦一番。几个离乡的人的思念加在一块来谈论、倾诉、泪水接着了辛苦，电话成了珍品。这一番折磨之后，一切归于平静时，人类的心魔——寂寞，像只盲目苍蝇般，闯入思绪，心弦才驳好又断了。不论欢笑有多少，繁忙有多忙，寂寞仍是必须面对的第一号敌人。左思右想，让自己忙起来吧！让自己毫无时间去思考功课以外的事物吧！可惜，寂寞仍是有空隙可趁，我们注定臣服于它。

爸爸曾经责怪我是一个不懂家庭温暖的人。曾因工作而离开家，更曾为了满足年少的空幻的理想而步出家门。家真的温暖吗？刚烈冲动的性子早把温暖化为怨恶。什么为了自由，为了自立而远离家人。这真是大错特错的行为啊！如今，应该是最感后悔的时刻，而家是那么遥远，纵然归心似箭，有箭得不到弓，得到是仍是一箩箩的乡愁，家乡仍是那么遥远，必须越过高山，白云，低地……。

寂寞，始终，在他乡。

都市人没有了天空

李淑华

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日子从来不曾间断的过，日落又日出，时间也不曾为你稍停下脚步。不要以为，只有最无聊的人才喜欢谈起昨天的美丽朝阳，还有最傻最傻的人才会计望再看到今夕的晚霞。其实，都市的多少个朝阳，已悄悄被错过；多少个晚霞，寂寞无人伴。

匆匆再匆匆，只为了“忙”。

朋友，早晨当你睡醒，掀开被褥，扭开收音机，开始崭新的一天时，有否拉开窗帘，忙里偷闲的欣赏一下窗外清新的晨景，聆听鸟儿们谱出的晨曲？抑或只是匆忙的盥洗后，披上一身的时髦，步出家门，穿梭于热闹喧哗的街道，赶向你的目的地，然后开始一天的忙碌，头也忘了抬起看看今早的天空呢？

中午，可想而知，你不是叫了一层层饭盒便是三挑四选的进了间冷气设备的快餐厅解决了一顿午餐，然后懒洋洋的回到缺少生气的写字楼，却得意的挥掉一身的阳光，让无情的墙把你与外界隔离。

黄昏时分，你是不是又在车潮人潮间，背着一天的疲惫，带着一脸的倦怠和一个疲惫的长影，踏上回家的路？

那么，你一定又是错过了天边短暂而灿烂的余辉，还有那绮丽的彩霞。

当可爱的夜晚降临时，你是不是再次穿梭于熙攘人潮间，沐浴在五颜六色的霓虹中，在琳琅满目的商店前溜跶？夜空中的明月已不再皓洁，而天边的北斗星早已成为美丽的传说。

朋友，是否你该在忙碌之中，偷偷地放慢脚步的节奏，不要让“忙”来指使你，葬身于都市的繁华中，机械化了都市的生活而忽略了缤纷彩虹。

黄昏，你可以脱下高高的高跟鞋，换上一件褪色的牛仔褲，以开朗的笑容取代公式化的脸，然后潇洒的奔向葱绿草地，并诚心的邀请白云与你共舞，也让微风把你身上的疲倦驱走；又或者你可以邀请你最亲爱的人陪你漫步夕阳下，捕捉一瞬的余辉。

夜晚，你也可以躺在宁静的沙滩上，倾听海潮击石的声音，再欣赏高挂树梢的月牙，寻回那失落的传说，回到数星星的日子。再向知心诉说一整天的喜怒哀乐……。然后，才向星星道晚安。

都市生活，将会更加惬意，美得冒泡！

后悔也是将来的事

陈文世

我走的时候，还有很多还没有解决的心事，这些心事常常令我耿耿于怀。嗯……我很难说出我的心事，事实上我也不太想与别人分享自己的烦恼，我很怕很怕他们看见自己的软弱，真的。

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有这样的姿态，我想一直以来，我都把自己隐藏的很好。在别人面前，我懂得保护自己，理所当然也晓得别人对我是不是也像我对他们一样真诚，至少我可以凭自己的直觉去猜测。所以当我知道四周围的一群三四个朋友当中，并不如自己想象中那么完整时，我宁愿把心事埋藏在心坎里，保持最深刻的沉默。

我还记得当我背起包袱，走进古晋国际机场时，看见两列吊灯，从窄长而高耸的拱型堂顶整齐地垂下，灯光耀映，很美很美。只是很可惜我认为一群好的朋友都没有来送我。我想他们更不会想到我竟然会悄悄地远离这个我喜爱的故乡吧！其实我没有和他们道别是有理由的。最起码我不想看见他们深夜十几点还马不停蹄地跑来机场送我。接着下来呢，可以想象他们对我的离去很失落，脸上没有一丝光采，笑容，即使有，也不过是带泪的苦笑。这样，我岂能再狠下心多走一步呢？我的心岂能再像现在一般走

的毫无涟漪呢？

所以，我要尽最大的能力，忍住心中不快，不要让别人也知道，其实我也很在意自己的离开。我告诉自己，想哭的话，可以哭，可是却不要掉一滴眼泪。我深信我的朋友当中，并不是个个都是拜金主义者，他们也会关心人，开导人，甚至同情人家。他们迟早也会发觉我的踪影消失了，于是他们会问、会找，即使现在不知道，那么明天，后天，以后呢？我对他们的这份热忱和爱心，始终保持一份歉意，虽然只不过是那么一点点。所以我从来不敢祈求他们知道我的不告而别后，会原谅我，宽恕我，只期望他们能够多多体谅我，不要太在意，这样我就心满意足了。此外，我深信他们会这样做的。

事实上，我走是逼不得已的，我绝对不会在意别人说我一意孤行，毕竟我自己没有这样想，他们要怎样说那是他们的自由。一直以来，在他们眼中，执教的工作是绝对吃力不讨好的，工资少，花时间，又要受气，不知道我为什么要进这行？呵！其实他们那里晓得所谓的敬业乐业？记得去年等待成绩揭晓的那一段时间，他们闲着无事，整天逛街、溜跬、上卡拉OK游乐。当时我在本地一家报馆当见习记者，有机会接触底层社会的一些悲思愤懑，栉风沐雨的哀歌。于是我告诉他们，有时间的话，不妨到菜园看农夫种菜、浇水、或者到建筑场地看人们叠砖、扛洋灰，这样会使我们更加懂事。岂知他们这样回答我：「有没有搞错？菜和砖头有什么好看的？」那一刻开始，我才感觉到原来我和他们之间所想的差别竟然这么大。

其实教书本身也没有什么不好，任重道远，继往开来，是谁都认同的。每当我想到自己面对的是一群天真、

泼的孩童时，我便不再犹豫，我决定把自己的青春和时间都奉献在教育事业上。我知道我还年轻，可是我不会后悔，也没有想过要后悔，即使后悔，那也是将来的事。我之所以会踏进师训学院，当然也深深体会到这一点。至于我的朋友，我往后自然会给他们一个交待，那时候大家的想法是不是依然这样坚持呢？

送机的有慈祥的爸爸，大腹便便的妈妈也跟来了。我看到爸爸吃力扛着一个大包袱时，心里酸溜溜的，我怎能辜负他们的一番苦心呢？走进检查闸，妈妈早已哭红双眼，她很担心这个第一次出门，远离双亲关怀备至的孩子能否自立起来？爸爸至始至终保持他一贯的沉默，可是看得出来他和妈妈一样，舍不得孩子离开身旁。一切行李查妥后，爸爸才转回头来对我说：「到外地要懂得自爱，自己跌倒了自己爬起来！」多么语重心长的一句话。虽然一群好友没来，可是亲情弥补了这份失落，心中亦有几分鞭长莫及的快感。

我转回头，沉重的步履不再泣不成声……。

红笔下的√与×

蔡美玲

曾经读过一首小诗，大约是如此，“老师／在您的许多√与×之中／我明白了许多对和错……”今早批改作业簿，越改越觉得眼皮沉重，刹那间却记起了这一首小诗，心中一惊，精神突地好转，忙把刚批改过的十来本作业簿重新看一遍。

批改过无数的作业簿，握在手中的笔所呈现的红，我越看越喜爱。那么的鲜艳，看了叫我有那种看见孩子们天真的笑一般的欢喜。而画一个√或×也不是难的举动，只是，在画√或×之前，却需付出多少精神，尤其当答案是不规定的时候，我拿什么理由来支持我的√，我凭什么来画一个×，我如何才能让学子们清楚，我为什么画√，又为何画×？而画了√或×之后，我又需对它负上多大多的责任？今儿我在答案尾端画一个√，几年之后或有学生翻阅旧作业本，却发现答案是不对的，我又该如何对此作出交待？

我何其幸运，有机会批改别人的作业与习题，但在这一幸运之中，我若马虎看待√与×，那却又是我生命中极其悲哀的事。

红笔下端的√与×，是那么容易画，却又是那么不简单。



老师早安·老师再见

蔡美玲

中学生涯的最后三年，我的同班同学不喜欢说“老师早安”及“老师再见”者占了多数。每一回老师进课室，大伙儿别论口不开，就是站也未必要给站得挺直。心情好的时候，我是班上喊“老师早安”及“老师再见”喊得最响的一位，而那时，没有任何老师与我们计较这件事。

离校一年，如今是自己拿着书本走进教室，听学生对我说“老师早安”。听着小孩子清清亮亮的齐声喊，心里越是感到惭愧。老师来教课，传授知识，劳心劳神，我做学子，向他求知，竟然祝福他早上安好也不愿意！向老师道再见，是表示我还要见到他，即是希望他多福长寿；这么多年来，我只当它是一位喊腻了的口号，从未诚心尽意，而今觉悟，已无机会再来个白衣蓝裙好好喊一声。

所以，如今我对学生们的“老师早安”及“老师再见”是接受得满心欢喜和感激。年幼的学生或许未能深思其意，但我如今明白了，除了礼貌，这两句温馨的话还包括其他一些含义，我该好好地接受的。

你想对我说些什么？

彦 馨

这个假日，我喜滋滋的踏进家门，就接到你罹难的事。仍然不能相信，于是每天翻开报章搜寻有关你的新闻，连电视新闻也没错过，但还是没有你的消息。电话铃声一响一惊心，隔着时空的距离，还是始终逃不过那方带来的噩讯。

与你只有两面之缘。

第一次看见你时，就与你那么投缘。你还问我，如果你交个女朋友好不好？我赞成又鼓励。多个人可以替你分忧，分担你寂寞的日子，还多一分关怀，怎地不好。可是你太多挂虑，因为你明白自己是海的儿女，没有太多时间来做这些事。

第二次见你，就在前一个月的今天，那是我们去到了号称“夏威夷”的海边。两年不见，你依然是我心中快乐、潇洒的水手。

临别时，你还送了我们一程。你时不时的望着我，想要对我说些什么似的。我没有给你说话的机会。我总觉得，来日方长，你有什么话，下次再说。呵！下次再说。我不知道你会没有下次，我读不出你眼眸中的离情别意，你

想对我说些什么？你的话还没有说……我多想听你要告诉我些什么。印象深刻的是你还留给我一个微笑才离去。这笑意味深长。你要告诉我大海的故事？还是你就要圆了的梦？我只能猜测。

这第二次的见面，你远道而来，是否与我作别。如今想起叫我不寒而栗；心中隐隐作痛，深深的隐隐悲痛。

是谁吹响了号角，把地球涂上乌黑的颜色，让上帝看了大发雷霆，狠狠的呼一口气，就把湛蓝温柔的大海掀起狂风巨浪，把整座海上洋楼吞没。来不及为你祈祷，你已被波涛汹涌的怒浪卷走。

我听说你是提早上船。这次远航后归来，你要与你心爱的共织美丽的梦，然后永远不再出航。大家都在期待你的归航，好给你献上串串温馨祝福。怎地……怎地……天地日月，整个世界都变了。

那个阴沉沉的傍晚，怎么也美丽不起来。送回来的是你面目全非的躯体。想着你就要睡在一抔黄土之下，生死相交的死党，老远赶来送你最后一程，大地也迷濛。笼罩着一层悲哀，哭你的英年早逝，泣你的长才未竟。

我当你是出航未归。你要告诉我什么？路易斯，你想对我说些什么？……

收音机叫我想起了事

甘美娟

和一伙作客他乡的同学围着一架小小的收音机听“光华之声”，总叫我想起了小时候一段凄美的岁月。

小时候，家里没有电流供应，家里有的电器就只得一架小小的靠干电池操作的收音机。

我记得很清楚。小时候，天天清晨六点左右、中午十二时上下、傍晚三、四点以及晚上，母亲都会扭开收音机。我们一家人几乎什么节目都爱听，但最受我们喜爱的是每星期三晚上的“空中话剧”。只要空中话剧的前奏曲一响，母亲便会调高声量，呼唤着我们的名字。那时，做功课的便会放下功课，玩耍的便停止玩耍，都快快跑进厨房，围着中间放着一架小小的收音机的饭桌，在昏沉沉的煤油灯光下竖着耳朵，专心的听。

小时候家境很穷，不是每次都是在家里舒舒服服的收听节目的。很多时候，母亲或大姐会把收音机带到田里或深山里，我们一边在田里或除草或松泥或撒种子或浇水，或在深山里砍柴、挑柴，一边收听节目，嘴里跟着哼曲子，感觉到快乐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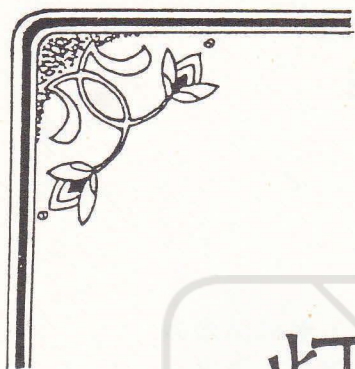
那个时候，也不知道大姐从哪里学来点唱的东西。第

一次听到大姐点唱给全家人，个个听到自己的名字由收音机播放出来，又惊奇又欢喜。过后，家里便掀起点唱的热潮来。我们几兄妹拼命的存钱买邮票和信封，兴致勃勃的点给所有自己认识的人听，结果亲朋好友全都被我们点光了。我还记得我们买不起点唱卡和信纸，撕作业簿来用。谁知不久广播员警告点唱者必须用信纸或点唱卡点唱，我们几兄妹听了个个都认为是自己惹的祸，结果都忍不住大笑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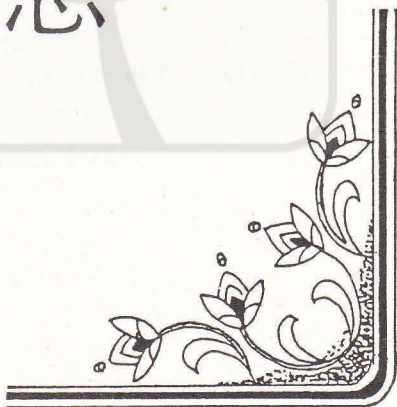
时光一下子溜逝，那种困苦的日子不知不觉也过去了。如今家里电视机、录音机、录影机等等都齐了。我们几兄妹也都长大了，但我们仍然点唱，但点得很少，所点的对象也已不再是家人或亲人了，换成了男朋友或女朋友或义哥义姐什么的。

以前那样的日子已经过去了，但如今最可怜的是母亲。很久很久以前，她一定天天盼望我们长大。我们几兄妹念中学时起，她就不再呼唤我们的名字去收听节目了，却常常提着那架小小的收音机，降低它的音量，独自在房里听，怕吵到我们温习功课。现在更惨了，兄弟姐妹四分五散；求学的求学，工作的工作，出国的出国，嫁人的嫁人，而留给她的却是更多的寂静。

母亲领着我们这一群孩子在昏沉沉的灯光下围着一架小小的收音机收听节目的情景，恐怕永远也不能再出现了。



灯
思



手

无 言

以你的双手，
扶我一把吧！

让我忍着双膝的痛楚，
站立起来。

以你的双手，
抚平我——
心中波涛般的颤抖。

让我从此再年轻！

痛

彭得铭

自万里穹苍
把原始的氤绿
播向婆罗洲岛
光辉旗帜
于血汗哺育下
翩翩舞了另一个春季
煽动千万条赤热的心
培植一串串殷红

严冬的号角
以悲凄底豪壮
抖出缕缕哀思
繁花之昨日
再洒脱不起来
只在
死刑宣判后
喑然 祷告

惟屹立着
满瞳孔瘦瘠底苍痍
撒野藤蔓
早把奄奄一息底躯壳
蛇卷的窒息
逾百种无名草
在烽火将熄时
争食阵亡底腐体
而鸣禽走兽
筑起 世外桃园

落日后底向晚
满腹牢骚的哥乐（注）
正喃喃哀怨
那扫兴的
土产行情播音员
坏腹气的乌鸦

吐出刺耳的粗话
咀咒

那

重复后还会重复底
叫唤

注：哥乐：一种鸟，嗜吃胡椒。

送别

翁兴华

再次挥起
那重千斤的手
斜阳底余辉下

曾是熟悉的影子
渐渐消失无踪
于冷落的巷角
血红的眸子失望了
闪闪晶莹的泪珠儿
滑落 无声

我其实什么都不想
只是
风捎来冰冷的信子
驱走 我澎湃汹涌的热情

于是我浪迹天涯
从此
不曾回首

妆扮

杨泽红

飞来一只彩蝶
上了妆的脸儿
加上
花衣裳
我无法消化

红 太艳
青 刺眼
蓝 是忧郁
不和协的调色板
曾几何时
妆扮
能掩饰你内心的
寂寞
惆怅

卸下所有的色彩
抛开“自尊”与“自卑”
让我看看
原来的你

伞的话

陈晓虹

当天空清明亮丽
你撒下我
去寻找自己的天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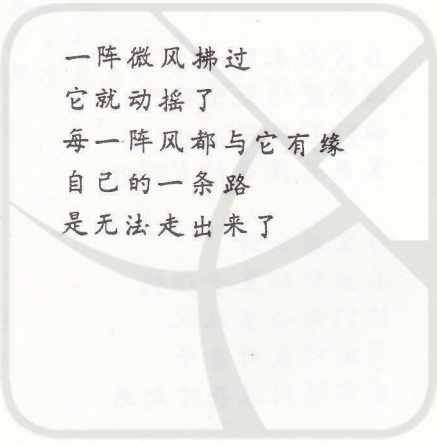
我多么祈望
乌云密布的每一天
用我的手将你套住
紧紧的跟随你

或是永远十二月的天
没有晴空日丽
好让你在我怀中
依偎

我
千娇百媚为了你
却
换来一个遗忘……

风向鸡

陈兰芬



一阵微风拂过
它就动摇了
每一阵风都与它有缘
自己的一条路
是无法走出来了

果子狸

甘美娟

当黑夜来时
我亲爱的果子狸们
你们不要哭
黑夜并没有什么可怕

当黑夜来时
我亲爱的果子狸们
你们要合紧双眼
用椰叶盖好身子
乖乖睡到天亮才起来

爸爸爸爸
夜很深很冷了
你不要再在走廊竖着你的耳朵
 用手电筒找寻那两颗玻璃珠子
快快收起手电筒进来吧
电视机有播警察用枪服匪
 和人和果子狸相处的故事
你要多看

爸爸爸爸

不要再去伤害不来伤害我们的果子狸

我们不是有虾螃蟹做为我们的宵夜吗

爸爸爸爸

如果你不听我的话也可以

但是不要再叫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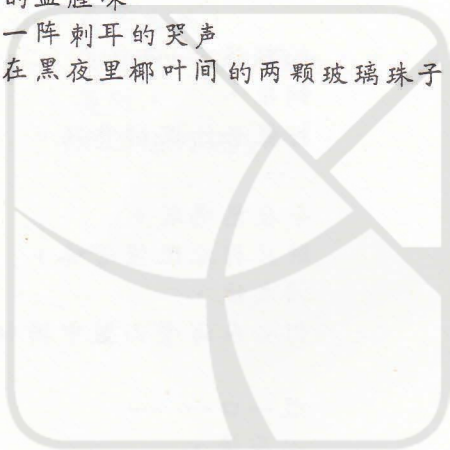
的手去捡那瘫痪在椰树下的果子狸

夜夜凄凄地嗅到听到看到

浓浓的血腥味

一阵一阵刺耳的哭声

那闪在黑夜里椰叶间的两颗玻璃珠子



柠檬醉

李优烈

轻轻浅尝……

惆怅，

柠檬苦汁深醉愁肠。

今夜想喝醉。

醉在柠檬酸涩苦味；

泪成炊，

何必在海誓山盟中徘徊。

啜一口……

心伤透，

响往的誓言难再回首。

再来一杯柠檬醉。

谁又能体会

酸涩里的甜味？

我愿长醉！

长醉……

醉里寻梦千百回……

今夜的风，
撩起惺忪的醉眼。
不再追忆，
悲戚！失意！
不再回味，
苦涩的柠檬！
我誓展翅，
飞越另一个山巅，
挥别，
承诺过的谎言。

不再清明

田 宏

顷刻

神哭鬼嚎

灵柩降下 · 徐徐降下

这样的时刻

绵绵细雨已悄悄洒落

澄黄泥泞轻易底

掩盖你漂洋过海的故事

几十年赤手的奋斗……

史绩

轻轻跪下在今日

悲恸却已沉默

山风依然向这方呼啸

炎阳放肆照射

一山香火 一片欢欣

一股脆弱飘惚的灵魂

啃噬得了这一桌佳肴？

先人

我们的悲恸在哪里？
呵！炎阳蒸发了……
而你的来去
竟是两枚硬币
掷下跳跃静止
劈叭啦声响
划破长空
香味隐隐透出毒雾
先人
我们逗你开心呐！

《呵！今日……不再清明。》

岁月三选

谢在莉

是青草飘香的童年
边哭边笑的岁月里
红豆曾是最心爱的收藏
时间的足迹里 我寻到的
有蜕变的喜悦 友谊的芬芳
憧憬是知己
篇篇美丽的诗句里
有七彩缤纷的少年梦
只知道
糖果才是最重要

过去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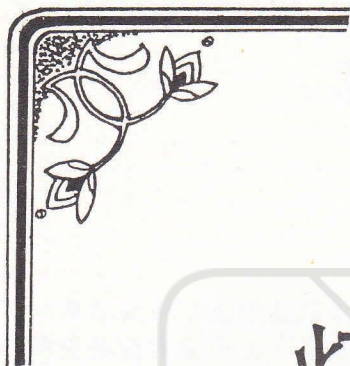
是涂跌打油的日子
忙碌慌张的生活里
枕头竟是最温柔的褓姆
时间在巨轮中 我看到的
有成长的感触 深深的乡愁
苦闷是良朋
章章的论文里

有似懂非懂的前程梦
已经知道
手中的一切才是最重要

现在呵

是飘粉笔屑的季节
恬静严肃的日子里
天真的笑容是最美的回应
时间的巨轮不停 我想像自己
有老去的恐慌 甩不开的得失
教鞭是伙伴
句句的报告里
找不到梦 将来呵
一定要知道
树人才是最重要





灯
烁



表

清 平

要不是到了无可救药的地步，我是不会埋葬她的。但我希望她能往生净土，或轮回转世。

暮色苍茫，落叶萧萧，惊慌失措的赶在雨前送她到古庙街的老许记。

"唉！……………。又是她，是第八次啦！"

给老许修表，该是这半年内的急事。

她，名牌的，圆的像月轮，披着一袭纯白的衣裳，曳着柔柔的黑皮带；精力充沛得像个农夫辛勤的在田地上开拓。她只不过八岁，风华正茂的年头，却英年早衰，老得似穿过古道的破旧牛车轮。

修一次表，添一次烦恼，晚餐中的鸡肉又飞起了。上回弹簧松了，转而电磁石失电，进而指针脱落……………。要不是老许提醒应该换个新表，我还不知道修表的费用远远超过表价。

表坏了，行事动作仿佛也跟着缓慢，笨拙，似失去罗盘的宇航员，尽失方向，乱得团团转。街灯亮了才知道该回家，肚子饿时才惊觉忘了吃饭，日子闷得像妇人新寡。

印象中，只戴过两只表。一是爸爸将手上的表送给我

当生日礼物，八年后，用人生第一分薪水，小小心心的，专程的赶到都城，走遍钟表店，才怀着待嫁新娘挽着幸福的婚纱似的心情赶回去。睡前看看表，梦好多，好甜好甜，早起抹抹表，精神佳，脚力壮，滴滴答答的踏着晨曦的朝辉上班。

八年了，这只表与我相安无事，记忆中只换过两次电磁石。手表出事，才不过是近半年内的事，却也没想到情况那么恶劣，一修再修，越修越坏。老许的修表手艺，是小镇公认一流的，我从没怀疑过。

以为修一修，表会重新拾起生命，继往开来，无阻无碍的传达时空的讯息，传达宇宙间奇妙的节奏。

换掉旧的，买个新表的念头未曾闪过，也未曾考虑过，毕竟八年的默默相伴，早已化着血和肉。

"免费！"老许叫道。

"免费？"

"五脏俱焚，完啦！"

"这是不可能的事……。"

"假不了，寿终正寝。"

雨不知何时下着了，猛然抬头，耳际正敲起古庙的钟声，一声一声，沉甸甸的，沿着耳盘重重的滑下。久久，久久不去。

雨，依旧下着，下着，一道电火闪过夜空，迅速的消失到无影无踪。雨，下着雨，下着雨。

开店

古阿

我第一次来到这里，就看到他了。

这是所新建的学校，他就在学校前面的大石路旁做他自己的工作。我与校长把要事谈妥后，就在路旁简陋的木屋里等候爸爸来接我。而他，站在木屋的隔壁，仍在做着他自己的工作。

我不知道他是几时开始在这里工作的，不过看那六支稳立的盐木柱、用锌片完成的屋顶，还有一张连着椅子的方桌，我猜想他在这里工作也有二、三天了。

他带来的用具不多。一把斧头，一包铁钉，一把锯子和几支木条。当他把桌面移动时，我才知道桌面与桌脚并没钉死。他将桌面扶起，靠在两根柱子上，然后又放它倒下，反反复复，做了几次。

"阿伯！你要做什么？"

他说他要将那块三夹板的桌面做成墙壁；放下来时是桌面，扶直起来时就是墙壁了。

他将所有的木条都锯成适合的长度后，抽出锈透了的铁钉时，才想起少带了一样东西。他沿着大石路走去，越

走越远，越觉得他的影子在风中晃得厉害。回来时，他的手里多了一把锤子。

我发觉他的那些铁钉都是经不起锤子的捶打而弯了或折断了。他把弯了的铁钉弄直再捶，再弯就再弄直再捶。

他带来的木条都用光了，后来他提着斧头走到坡下河边的泥芭林去砍亚答叶。砍够后全搬上来时，又发觉自己少带了一样东西，结果又得多走一趟路。

那些亚答叶都被绑在横木上做成后墙，两 endpoint 缀着的是刚刚取来的五颜六色、驳驳接接的尼龙绳。

我和爸爸离开时，他仍在地上捡些木头木块在补补钉钉……。

后来我在这里住下，常常趁学生上课时，静悄悄的一个人去他那里。他妻子和他一样，黑黑的，天天都做很多很多颜色鲜明的糕饼饮品来吸引学生。那面放下的墙壁上摆着很多零食。

我来到这里不到两个月，就听到学校要开合作社的消息。合作社未开的前一个星期，学生已不许在学校外面买东西。

合作社开张后，我就没有再看到他和他的妻子或孩子在那里为了一包糖果追来逐去的一群孩子。一下子，这里好象寂静了很多很多。静得使我仿佛听到一声一声的锯响和捶响，锯着、捶着他的胸膛。

一个月后，我很意外的在学校不远处的商店遇到他带着虾去三马拉汉市卖。

是的，钉子弯了可以把它弄直再捶，再弯就再弄直再捶。

捶；绳子断了可以再接，再断就再接。没有了这种工作，可以干别的。生活，原本就是断断接接而成的。

在未来的日子里，他又会有多少次的忘记带东西而叫自己来来回回地走着同样的一条路呢？



一块二

鞠药如

肇丹蹲在厨房一角的花砖地上，左手紧握着罐身，右掌把着尖嘴的罐头刀，几根手指醒醒定定地高翘着避免锡片上的利齿，一按一扣地开了一个圆。一掀，鲜红的番茄汁就从狭小的罐口里飘出沙丁鱼的微腥。

她把罐头刀移近嘴边，就嗅到铁锈的怪味，正想舔走那茄红的舌忙伸回去，左手拿着的罐子却在起身走的一刻，扑地飞向地面。肇丹尚来不及惊呼，罐里的沙丁鱼几乎是戏剧性地全滚了出来，浴在红色的茄汁里。小小的罐子却匡匡地逃到垃圾桶边。

肇丹出神地望着鱼尸身披流质的艳红，有一阵子不晓得该怎么办。但几乎是出于本能的，她忙蹲了下去，拾起那三条柔软的鱼，十分惋惜地望着满地流红，才想起鱼已跟地面接触，是不宜再吃的了。她有点气恼兼心惧地把鱼丢进垃圾桶里。手指不期然地伸进嘴里。一个劲的把茄红吮干。

丹丹，看！

呵！西瓜！爸爸，我要吃我要吃！

丹丹，坐下。

肇丹生日，至夜，妈妈尚陪她坐在客厅里守着缀满爱心玫瑰花的双层奶油蛋糕，绞扭着腰身的八根鲜艳小蜡烛装钉在牙签上，高高地从雪白的蛋糕面上怒吐着美色，等待壮烈的自焚。

事情是怎样开始的呢？肇丹一直想不起；只是惟一的不忘就是父亲的手突然奋力一攢，地就垫满瓜红。她受了惊，在大人的激烈声战中咬着手指头。也是这一点她始终想不通，到底是吮着手指头的西瓜红还是指甲头，非常受伤地望着满地滴着红汁的破碎。哭了。

肇丹拿块面巾压向那滩鲜红，看着白色的毛球胀胀地吸饱，就有点恍惚。

妈妈常说的，东西碎了就是碎了，就是用万能胶黏回去，也是碎的。她去架子上扯了一张报纸，把鱼从垃圾桶里掏出来，连着罐子和毛巾结结实实地绑了起来，才扔回桶里。东西跌了就是跌了，但要收拾妥当，才会避免一阵不高兴。这一点生活小常识她是知道的。

丹丹，晚饭自己吃，我晚归。妈妈。

冰柜的门贴着几张小纸条，肇丹认出这是最新的一张。也许妈妈心情好，正正方方的几个字写得有棱有角，比学校里的中文老师写得更为娟秀。她不大喜欢妈妈以这种方式跟她沟通，宁愿在睡得迷迷糊糊的当儿被电话铃声吵醒，手指玩弄着锁头听妈妈说丹丹，功课做好了吗？吃饱了吗？衣服收了吗？一连串的吗，简直是黏。

她脱下蓝色的校裙，只穿着白色上衣和运动短裤。胃壁吸了茄汁后，越发觉得饿。她站在椅子上重新开了壁橱，在排列整齐的罐头里选了一罐午餐肉，喜滋滋的，只感

到沉甸甸的重手。



她从大厦内走出来，夜就夹着潮湿的冷风由拉让江面飞涌来拥她。人行道旁的黄花在路灯下越显得昏黄。她睨视着簇簇的幽黄，就看到了映在道的两旁的影子，两个，随着足音的响起而逐渐拉长；

她停下脚步，看着不动的身影，突热有股想跳进花丛中践踏那瘦影的冲动。

策安，我欠你的。

策安，我知道没有我，你还是会活得很好。

她撇一撇唇皮，喧闹的人声车声在身后是一个网，她走不进的网眼形成糨糊般黏的流液，将她冲得更远。

策安。

一个是她的认定，是要相守一生的抉择，谁想而今理不亏气不曲的自我申辩，如果有歉疚，也是值得疑惑的语气转折；一个是她的至亲，欲语还休的缄默，仿佛受伤的并不是她，而是她的需要保护与照顾。

她往回走，身体松软地靠向灯柱。冷，就透过衣层探了她一把。时间是一把铲，把伤口挖得更深更阔。她憎恨沉静的独处，纵是有人声，也总是在十分遥的身后，与她漠不相关。

策安，坚强起来。

策安，给她吃辣椒。

她一句话也没说。爱过，且还在爱着，是没有悔恨的珠丝牵缠，也没有仇视的愤怒，只有伤，伤得吐血，所以

爱得心力交瘁：也只能远远地爱着。

妈妈，爸爸为什么不回家？

爸爸还有一个家。

那我们去那个家，好不好？

她皱起眼角，把眼睛深深地埋进眼皮里，只感到痛。是，她凭什么告诉可爱的女儿她要在离婚协议书上签名然后深深地被未残的爱中伤？她怎样告诉她世局的变化往往是一己的决定？最重要的还是，她该怎样向她解释三个表兄妹亲匿地牵着她爸爸的手喊爸爸时该有的反应？她不能提早扼杀她的童真，她又不能隐瞒事实，所以一天拖着过一天。她有时禁不住会想，也许那幼小的心灵早已看出事情的不对劲，那聪慧的双眼总是流露出了解的神色，许是那倔强的个性使得她在亲近母亲的同时将领悟化为沉默。她不再问起父亲的去向。

策安冷冷地望向江面，脑子有一阵的空白。工作是感情受创的督察，让她没有时间去想，过去的，眼前的，未来的事事务务。她也开始学习不再去想太多。当事情的发展违背了她的意愿时，就有一种受骗的感觉。

她步向停车场时，两个影子仍然走在她前面。她侧一側头，就望见江波散荡中光黄的破碎，一摇一摆的，是月亮的脸。



肇丹，你吃什么？

饭。

那个，那个煎得金黄金黄的。

午餐肉。我妈妈弄的。

看起来很好吃的样子。

你要吗？给你。

肇丹冲到藤椅前，一坐，就把肩上的书包带子拖下来，书包就沉重地扑进凹下的椅肚。她踢走了地毯上的小枕头，袜也未脱，辟哩叭啦地就把餐椅拉到壁橱前，跳了上去。

午餐肉是牛肉吗？

是呀。

很好吃，是真的牛肉吗？

他们都这样说。

我不放心，我去问老师。

肇丹砰地拉开橱门，几乎是颤抖地拿起一罐橙黄蓝的午餐肉。PORK LUNCHEON MEAT，没有写 PIG，她心里有点高兴，但还是觉得紧张惧怕。转转转。

肇丹，你害我，啐啐啐。

你做什么吐我？你做什么？

猪肉！猪肉！你骗我！

我没有！我不知道。

你害我！我讲给爸爸听！

转转转。肇丹看到了。成分：猪肉、淀粉、盐、香料、亚硝酸钠。

肇丹僵在那儿，嘴里尚含着一点饭，非常震惊地瞪着菜丝敏把食指扣进嘴里，呕两声就把刚下肚的东西全拉上来。她一反胃，也跟着哗哗地吐了起来，顺手用饭盒接住。两个人的眼睛都湿了，她是因为委屈而掉下泪来，菜丝敏却为了破戒而痛哭。

肇丹僵在那儿。

铎姨，这个很好吃，是什么？

牛肉，牛肉煎蛋。

你买的吗？

不是。开罐头的，喏，就是这个。

肇丹扬起手奋力往下掼，午餐肉沉沉地发出一点声音。她依着架子扫去，一罐接一罐地往下掼。脸蛋儿是烧烧的绯红，班主任的声音在罐头撞地的浊音里出奇地清明。

肇丹，这是要记过的。你知道，回教徒是不吃猪肉的。

她冲进贮藏室，找到了一个褐色的纸袋，迅速地将地上的罐头装了起来，又奔到冰柜前，把冰冻着的猪肉拿了出来，一股脑儿地扔进纸袋里，结结实实地绑了起来。

她没有放声哭，只是觉得心痛，痛痛痛，痛得要大喊大哭大跳了。她把纸袋拖到后门口，摊开垃圾孔，双手用力一推，她屏住呼吸，就听到一声蓬，闷闷的，从窗内传回来。

肇丹仿佛完成一件大事般的轻松，虽然心里头仍然感到重压，但总算能顺顺地透一口气了。她不晓得要不要告诉妈妈。妈妈总是忙，总是加班，告诉她也许她会觉得自己仍然不懂得照顾自己，也会增加她的烦恼。肇丹望着黑糊糊的垃圾洞口，眼泪还是酸酸的滴了下来。幸好，只两滴。



她滑进浴缸里，昏昏沉沉地只想倒头就睡。黏滑的香皂泡起了效力，把塞满化妆品的脸冲洗干净，回复原本的柔嫩。

她最近常加班，公司新添置了几台电脑，由她全权负责。那时出差或短期受训，电话摇回来多是她接，于是被感动至差点泣零，十分放心地将女儿交她照顾。

妈咪，你什么时候回？

就快了。

妈咪，你快快回来，好不好？

好，你乖不乖？

我乖，阿兴兴不乖，他画我的书。我讲给铎姨听了。

爸爸呢？

出去了。

你跟谁在家呀？

阿兴兴，大表哥，妹头。

疲倦像蛙鸣，一呼百应，只感累。她闭着双眼，十分渴望能免除起身净身的多层步骤，就此睡着。纵是周身酸软，思念仍似岩木碎片，尖尖地刺进指甲缝，即使将它拔了出来，木屑仍留在肉里，发脓。她总是发现自己沉浸在回忆里的时间超越了思考的时间。就是能静下来，也是催了眠似的允许旧时旧日的景象重映。

策安，他没有了。他就这样没有了！

所以你要勇敢，要坚强。

我当然要勇敢。啊，一颗子弹，只一颗子弹呀！

我懂。

你懂？一颗子弹，他们给我赔偿十五万，叫我做寡妇？太便宜了，策安。

她没去送殡。小的时候牵着小狗在小径上玩，空空空的从前面走出一大班人，呼天抢地地哭叫惊得她抱起小

，就跳进草丛里，把头尽速地往草茎间藏。当时只觉得怕，整个世界只有那几根草茎最可靠，待到家里发现走失了一个小孩时，才动员到处寻找，也是她的小狗狂吠，使人拔草寻获。而家里的几个姐妹都不同，门窗关上了也要从细缝中瞄几眼。她有时在大道上遇到这种悲壮的行列，就会心口剧痛，呼吸也紧了，闭起眼睛拼命地默祷与代祷。

然而那日，她确实哭了。在获悉凶杀案的起因是原住民为了要保护森林地而含着警告性质的射杀时，她确为他年轻而有活力的生命而痛惜，也为以木山为工作营地的青年担忧。他只不过是在一九八九年九十五名的木山死亡人数中的其中一个，报纸编辑慷慨地拨出较大的版位来刊登这则新闻也完全是由于他的经理身分。

我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

她早婚。书念不好，但长得漂亮，一站出来就有一种气焰，会烧人的，男人；把别人都灰了下去。十八岁结婚，所以孩子带出来走一圈，整街人都说弟妹真可爱。而她则不屑于这种形式的安定，总认为这样子过一生是很交白卷的羞愧，因此上进心也比旁人强。

她从来不敢去想他失诺的原因。是曾经深爱的，不是为了嫁给人看的自卑劲，所以更加的痛。她伏在光滑的浴缸沿，让冷冷的水泡着她磁滑的裸，几乎睡着。

房间里散出淡淡的光线，照在甜睡的小脸蛋上。她从地毯上拾起抱枕，极为小心地塞进她怀里。她坐在床头，爱怜地望着女儿灵秀的脸。人睡着的样貌与平日有异，她才想起已有多天未在阳光下看她。

妈咪，你什么时候有空？

就快了。

我想去看树。

她折回厨房，看见电饭锅还在咕噜着。她再累也不忘把饭预备好。

冰柜的门只贴着一张纸条：

妈咪，午餐肉是什么肉？丹丹

她笑了起来，抓起圆珠笔在纸上画了一个



肇丹在超级市场的第2层里转。她停在玩具部，忘神地望着米奇老鼠和史诺皮。妈妈每次出门回来都会带各种新奇的玩具，她最钟意的是稻草娃娃。铎姨来小住一次，她的玩具不是少了一件就是破了三样。但她从来不敢跟妈妈说。因为妹头讲过，如果她跟妈妈说，她们就不会来和她玩了。只有一次，正当妹头从她来不及藏好的篮子里搜出稻草娃娃，一把就要扯出稻草的时候，她将手上的小积木飞过去，人也扑过去抢回娃娃。妹头被积木击中额头，哭得声嘶力竭，她被铎姨狠狠地白了一眼，又被爸爸喝令交出娃娃，也只是静静地坐在墙角，眼泪挤过浓密的睫毛，冒出来。一滴，一滴的。

肇丹，你要买什么？

我只是看看。

你看！

妹头得意地扬着手上的铅笔夹，绘上小狗小猫脸蛋的

夹子，夹在铅笔尾端，写一个字动一动，就有说不出的好看。肇丹看她每天的笔端都会夹上不同的夹子，就觉得不喜欢。

你有这么多了又要买？

是呀，我喜欢，你要不要过去看？那儿还有很多。

肇丹被她拉着走到文具部，就看到了莱丝敏。她走过去，莱丝敏头也没抬地在选颜色鲜艳又含香气的笔擦。

莱丝敏。

莱丝敏停下手，看着肇丹，有一阵子静默。

肇丹。你也来了。

你买什么？笔擦？为什么不买铅笔夹呢？

妹头挤到她们中间，把莱丝敏脸上的微笑挡住。

肇丹果被记过，但并未责怪莱丝敏，她有的是愧疚与难堪，毕竟她是她最要好的朋友。许多同学都等着看好戏，但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肇丹也以为她的爸爸会在校门口等着她骂一顿，每次看到一个马来男子望她一眼就禁不住手心冰冷。

她有点不安地走近莱丝敏身旁。

去，我们去那边，再走过一点。

妹头又推着她们往里走。仿佛妹头是天生的领导者，她们不期然地起步走。

肇丹双手插进裙袋里，不甚感兴趣地望着各种各样的铅笔夹。妹头非常热心地向她介绍着。

拿着这个，很可爱的，是不是？我最喜欢的是一只天鹅，只可惜后来被人家买了。你看这个小熊，多美呀！

肇丹接过小熊，与莱丝敏相视一笑，顿感心头一暖。她转动着小熊，居然看到小熊高兴地向她微笑。

是很可爱呀！

还有这个。

妹头非常兴奋，她不停地向肇丹的手心放，满满的一捧都是铅笔夹。

我没有带钱出来呀。

你喜欢吗？

是有一点，不是很喜欢。

是有一点，不是很喜欢。

莱丝敏，你有买吗？

我要一个。肇丹呢？

我不要。

肇丹把手上的铅笔夹放回原位。食指和拇指又将小熊拈起，她甜甜地对着小熊笑了。

我不要这么多人都有的东西。但这个是真的很可爱呀！

她们站在文具部观赏了许久，笑着，比着，完全没有留意到从墙镜里反射出来的目光。

肇丹站在门口等妹头付帐，下午的课外活动立刻就要开始。她选的是华文学会，妹头却参加了女幼童军。

小妹妹。

肇丹回头，看见穿着制服的超级市场服务员站在身后，她浅浅地微笑。

可以让我看看你的袋子吗？

可以呀。

肇丹轻快地回答，然后才觉得不大对劲。她没有拎手提袋子，只有裙袋。她的手伸进袋子里，就碰到了硬硬的东西，起先还以为是门匙，脸就跟着变了。

我们早就注意你了。跟我来。

肇丹虚弱得几乎立不住，脑门子似灌了一桶漆，白色的，连娇嫩的小脸蛋也松上了。她的心跳声宛如拍在空旷的篮球场上的球响，腋下被钳着走往经理室。

她只觉得一切活动都已静止，口干舌燥地说不出一句话。她从楼梯顶往下望，模模糊糊地只看到仰着的人脸，有一种诡异的扭曲。

她看到自己的脸。妹头。

◆

门被推开一条缝，她就感到如山的黑暗闪般欺来；而在这层重压中搅拌着兽性般浓的野，更有似曾相识的气息。

她摸到墙上的灯制，双眼在漆黑中冲射出不安与忧虑。亮，吊在墙角的两粒日本纸糊灯罩同时苏醒。

她有片刻的昏眩。

那日班机延迟起飞，抵达时已近午夜。她一路按着灯制，辟辟拍拍地有一种挑皮的喜悦，惊起了沉睡的夜。起初她不肯相信，也拒绝脑海中的任何一种假设，但是一支牙刷可以在刷牙时被吞下肚的事实使她被迫接受眼前的情景。

我只有一个问题，你是懦弱到不敢对我说明而要刻意让事情的发生来解释吗？

她将公事包扔进摇椅里，快步走向肇丹的房间。暗。
今天这么善忘的，让屋子溶进黑流里。

藉着一点透过窗帘的月光，她摸进房里。床头灯被罩在一个小藤篮内，粉粉的柔光就漏过篮孔跳出来。

我只有一个问题，你是懦弱到不敢对我说明而要刻意让事情的发生来解释吗？

她将公事包扔进摇椅里，快步走向肇丹的房间。暗。
今天这么善忘的，让屋子溶进黑流里。

藉着一点透过窗帘的月光，她摸进房里。床头灯被罩在一个小藤篮内，粉粉的柔光就漏过篮孔跳出来。

丹丹。

她习惯性地要替她拨开额头的发，拉拉棉被，把抱枕放好，手一伸，却僵在半空。

丹丹？

她跳了起来，奔到门边按下灯制，电筒闪两闪才亮起。她望着收拾整齐的空床，有好一阵子才想起胸里有一口气还未呼出来，闭塞得心跳声也静了。

丹丹？丹丹？

她紧张得声音也尖嘎了，就像是硬硬从喉间磨擦出来，只感到喉咙捏实地迫痛。

她狂乱地亮起一屋的灯光，喊声由小至大。桌面与冰柜门都没有留下小纸条，她站在厨房内，未关上的窗让五楼的风流入。

她设法使自己镇定下来。她相信她，一个乖巧的小孩

，转眼就要进入中学了，有什么事是这种年龄的孩子会做的？她开了壁橱，看着排列整齐的午餐肉，许久也想不起为何要打开橱门。

妈咪，你又哭了。

是。

你还有我呀。

她抬起手背，把眼脸抹干。

机会是盐，要在未溶之前尝它的咸。他永远也不会明白。

但我还爱他。

她奔进客厅里拨电话。一个刻在脑里的数目字，记忆中只用过一次。肇丹过生日那天，她忍不住，结果是她接的，只好无言地搁下。

世间的巧合往往是悲剧的开场白。她又听到那熟熟熟，熟到底的声音，居然先失了声。

我原谅你，不是你我的关系，而是为了我自己。

策安。

你最好别叫我看到你，听到你。

听我说一次。我拖着三个，你本事，又好看，是还有希望的。

不要用我的聪明才智来洗脱你的罪恶。

她吼，抢过桌面未切的黄梨往地面一摔，梨肉黄黄的碎成片片。个个瞪得傻了眼，只有母亲，也是向来偏着她，幽幽地开了口。

是命。策安，你做姐姐的，就让她去吧。

她抱起肇丹，一脚把篱笆的小铁栅踢开，头也不回地走远。后来一直想不起怎么会抱得起整十来岁的孩子；也许是拖着走。

她的脑子打着不规则的转，有无数的图案在闪烁着。她想起那张破碎的月亮脸，掉了电话听筒就奔进贮藏室，挂着开往天台的窄门门匙的铁钉已生锈。她伸出手去摸，只碰到铁锈的硬冷。



肇丹从校长室走出来，气得眼睛都湿了。三天下来，全校都知道发生了一件事，而这事又大到非要动刑以晓喻大众不可。

肇丹，我对你真失望。但我无法帮助你，这是校方的决定。

肇丹的愤怒超过了悲哀，使她有火烧的烫痛。她不知道应该怎样面对，对谁说才好。妈妈面前是不敢说的，怕她为自己感到羞耻，而爸爸，她早就告诉自己她没有爸爸。

每天负责接送她的私家车已离开，校园内突然变得空荡荡的，有说不出的阴深，向晚的风吹来都觉得异样的冷。

肇丹，我再问一次，你功课好，又聪明，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我没有。

不要再否认，东西都搜到了。你是要警察来才肯承认，是吗？

我没有拿，我一点都不知道。

一连问了三天，肇丹已被惧恐与不服捆得失了声，再问什么也只是紧闭着嘴唇，偶而斜睨一眼胖壮的校长，轻

屑地牵一牵唇皮。她第一次知道大人原来可以这样的无脑。

她被自己的信念蒸得心不虚肉不跳，虽然确实是恐惧，所以看在别人的眼里就形成一种胆大包天的死硬。

书包带子吃进她的肩膀，把肌肉撕扯得脖子也痛了。她没搭过巴士，路倒是依稀可记，所以拖着半边重体走路回去。

丹丹，这么晚了你还坐在这里做什么？我不是说过不可以上来了吗？

那夜她没哭，只是妈妈的泪以惊人的速度翻涌出来。她抱着膝头仰望不停转变色彩的星子，哀哀地说不出话来。

妈咪的心已够伤了，我不能再刺痛她的心，眼泪是涨水，会灼伤别人的。

肇丹一手拉下一把垂到行人道上的木槿花叶，一小段一小段的撕个片片，暂时忘记鞋子吃着脚趾、书包吃着肩膀的痛。

家在2公里外，她经过空空的足球场，知道再经过一个长满野草的华人义山就可遥望到天台上伸展出来的红棕叶，她的最爱了。

丹丹，爸爸要在这儿开辟一个空中花园，你喜欢吗？

喜欢。

你要种什么花？

我要种树。

花不是美得多吗？树不美。

我喜欢树。

那时节，呵，肇丹叹一口气，眼睛背后就禁不住一阵热，推敲着泪腺。她仿佛见到自己，整个伏在父亲的背后，冒险似的尖笑着让父亲从笔直的梯子爬到天台。她从来没问妈妈，事情为什么会这样，就好像她天天忍着心板上的击戮，允许自己的眼睛望着妹头神采飞扬的脸。

夜似只怪脚兽，一伸足就把众物压塌。肇丹不时跑到门口，掀开帘子闭起一只眼，对着锁孔向外望，昏昏的门灯只照着一大滩的冷默。

她把书包拿出来整理，探手进去一摸，就碰到一个纸团。她想了很久才想起是妹头在休息节的时候递给她的。

肇丹，送给你的。

是什么？

回去再看。

她拆开纸团，心底有一丝的温暖与浓浓的好奇。一看，她像触了电般跳了起来，手上的小熊脸快乐地在空中翻了个滚，拍拍地跌回地毯上。肇丹几乎是痛恨地惊得魂不附体，她不用那夹子来夹指头试试它的紧，就已感到一阵夹心的痛。她的意识在瞬间跳到空白的盲点，掏心地吊挂。客厅的电话响声突然划破了受咀咒般的静止，她绷紧的神经被拉扯得更加紧，好一会儿后才回过神来。

肇丹奔进客厅里，一面暗叫着铃声别断，别断。她扑过去，真的怕铃声会戛然而止，仿佛一个唱高音的女子，忽然失了音，就会令人有断了气的压迫感。

肇丹，是我。爸爸。

哦。

肇丹的兴奋立刻降级三百度。她以为是妈妈，她决定

将一切说给她听。

肇丹，妹头告诉我你的事情了。你不要怕，我们会照顾你的。

你说什么？

我们决定了，你来跟我们住。反正你妈咪没时间照顾你，我想她会答应的。

天哪！

肇丹把玩着锁头的手用力一按，就把锁头扣上。她惊得说不出话来。他们要带走我，妈咪肯吗？发生了这样的事后，妈咪还要我吗？肇丹只觉头脑里装满了泪水，恐惧似枝伸长嘴的剑，轻轻一插，就把脑袋撬穿了。

那是真的了，每个人都相信我偷了东西。我没有呀！我没有！

肇丹缓缓地放下听筒，不再想听下去。泪水是擦也擦不干的泉眼，她披着满脸的泪，跌坐在地上。

你总是不肯承认，那很好，明天我总有办法让你知道不诚实的后果。

肇丹只感自己的心窝，火烧般的痛。她哭不出声音，她要妈妈。她要抓住她的手，她要牵着她的衣角。她等她回来。她要她。

电话始终没再响起，妈妈最近升了级，她不知道她的新电话号码。肇丹昏昏沉沉地坐着，只感到切齿般的难过。她想起她的补习老师，也许她会说几句笑话，她要听到人声，哪怕是一个咳嗽也好；也是人的。

肇丹拿起听筒，才看到锁已上扣，电话再也拨不出去

。那段日子补习老师常打电话到外地，一谈就是半个小时有多，妈妈还怕了，只好加一把锁，钥匙放在抽屉内。肇丹失望得很，抽搭着放下听筒。

她回到房里，冷静地处理地上的东西。一阵响声自门外响起，她侧耳听了一阵，不觉有异，脸色也变了。她蹑着足走向门口，掀开门帘子，闭起左眼，心口狂烈地跳着。她凑过脸去，触着门柄的冷，望出去，一只黑猫正举起左掌，让冷利的舌舔着。

肇丹的心陪同希望一起滚落。她后退一步，背倚着冷墙，轻滑到地面。哀伤的余韵还在体内徘徊，随着鼻子的抽动，西谷米般大的泪水就顺着滑湿的小脸，越过唇皮，一滴，一滴地，跌到手背上。

丹丹，记住妈咪的话，这世界上没有人能帮助你，只有你自己。

更多的泪珠滚了下来。

妈咪，你快点回来。妈咪，你为什么还不回来？

肇丹的动作开始粗暴起来。她扯着头发，衣服湿透了，两脚开始踢着门板。

妈咪，你快点回来，回来！

心里要说的话谷得要爆炸了，她一张口，哇地吐出伤音，大得使自己也吓了一跳。

肇丹只感到四周空气的重压，好像到处都有一只铁铐手，要将她扼住。她扶着墙去拿钥匙，开了通往天台的窄门。笔直的梯子高高硬硬地靠在墙边，她吊着身子，一级级地向着满天星子爬去。



策安赶到医院的时候，一切都已成定局。

在狂乱的恍惚中，她只听到一句话。

从这么高跌下来，就像西瓜堕地一样，哪里还有得扳回来的？

策安呆住，身体无以名状地痛了起来，像有人拿着一把刀子，在她身上割着剥着划着，居然割切到她的脸皮来，麻麻地只感一阵阵的利痛。

手术床远远地推过来，她跳过去，一掀，就翻了眼，往后就倒。



她替她整理衣物。

她不断地告诉自己，我的女儿，她出门去了。很快地，她就会回来了，然后泪水就搭搭搭地扒了出来，她就很气恼地用力擦脸，把眼皮擦得更红更肿。过后就浅笑了起来，为自己的哭泣感到好笑。我的女儿，呵，我的女儿，她出门去了。她出门去了，她还会回来。会回来？问号标得越来越大，爆开出像爆竹响，她就哭出声音到暗哑。

她在放衣间的内部摸到一个纸团，顺手一丢就抛到垃圾桶里。后来一想，慢吞吞地又掏了出来。她对着床头灯，把纸撕开，但绑得太结实了，引起她的好奇。纸撕得越多心就跳得越快，快把纸撕完了，她可以感到硬硬的硬手。她反而有点害怕了。

她呆视着，良久，才把最后一层纸撕开。

啊！

女学生偷东西，畏罪跳楼身亡

(本报五日讯) 一名女生为偷几个铅笔夹，而……

她紧握着小熊脸铅笔夹，并未感到手掌心的痛。只一眨眼，泪珠便成排成排地滚下来。

我的女儿，你还有什么事没有对妈咪说的？——还是我没机会让你对我说？——呵！

铅笔夹的尖角陷进她的掌肉里，她看着冒出来的血，不禁有一丝憎恶的快意。

你没听妈咪的话，你没听！

她发了狂般拿起铅笔夹就往身上捣，在腿上刮出一条长长的血痕子，不觉痛，连手背也刮出成河的血印。

你不要我！连你也不要我了！

她把铅笔夹撕开两边，奋力地摔在地上。泪眼迷濛中看到小熊的脸内贴着一张纸，她爬过去拿在手上看：

泪在红尘

余亭亭

霓虹闪烁。

小道边隐隐约约看到一个人影蹒跚地走着。忽儿像跌倒，忽儿像趴在地上，忽儿又像站了起来。风把她的长裙掀起，夜把她的脸给遮掩了一半，但仍不能掩饰她那浓妆的脸蛋儿和几许沧桑。

手里拿着金色的高跟鞋，一拐一拐地向前走。嘴里哼着模糊不清的老调。远处的狗吠声伴奏着，时而又可听到老鼠打架的吵杂声。地上玻璃洒了满地，她竟然踏而浑然不知。

夜…………对她不是入梦乡的时刻。

到了一间漆着红色大门的公寓前，灯光从窗里射出来，夹着震耳的打麻将声。她举起手要按门铃，又缩回了手。用力一踢，哈！门竟被踢开了。跌跌撞撞进了屋子，瞪了围着麻将桌的人一眼，就径自走进自己的房间。虽然她不理睬其他的人，但是他和她们都已开始交头接耳。有的还在咧着黄牙笑。

坐在床上，身上还是那件晚礼服。脸上泪珠串串地落了下来。她的眼茫茫地看着前方，思绪飞得好远、好远……

火车站前入山人海，像汹涌的大海把她推迫着。她差点窒息，好不容易挤出人潮。一件新奇的东西映入眼帘。高楼大厦，五颜六色穿梭不停的交通工具，她看呆了眼。哇！我终于来到响往已久的都市。心想着。

沿着街走又一边打着如意算盘。我要找到工作赚大钱、买大屋、买汽车，接着可把年迈的父母的生活改善过来，又可与心爱的他建立幸福的家庭。兴奋的心情把她的脚步变得又快又轻。

来了这儿整整两个星期，一分工作还未找到。当店员吗？薪水不够生活起居的费用。当推销员呢？口才不够好。当秘书呢？老板问：有LCCI打字文凭吗？有进过商业学校念簿记吗？一连串的发问，常使她变成木头人不懂得如何开口回答。

口袋里的钱一天比一天少，问苍天怎么办？老天爷问而不语。只敢每天花四角钱买面包充饥，房东婆天天看着她工作没着落，又斜着眼轻蔑地奚落了几句。美丽的憧憬开始化成泡泡，接着破灭了。她开始有点恨自己，恨自己的倔强，毅然踏出家门，并许下毒誓没有发达的一天，绝不回故里。这时，思乡病开始严重了。她的山、她的小溪、母亲和蔼的笑脸、爸爸的唠叨、弟妹们的嬉笑声、他的一切都叫唤着、叫唤她回乡。她天天皱着眉头，又开始无病呻吟了。肚子里敲锣打鼓，再加上乡愁，苗条的身材变成骨瘦如柴。红润的脸蛋几渐渐苍白憔悴了。她连找工作的力气都没了！她拿起削果刀，闭起眼，就往自己的手腕割下去。突然，一个念头闪过！不！不可以这样做！对不起家人，还有许许多多关心我的人。她又徐徐地放开了那把差点夺取她的生命的刀。

天无绝人之路，房东佬告诉她说有一间夜总会重金征聘公关小姐，工作轻松又常有佣金拿，生活可过得相当写意的。

那天，天气出奇的有点凉。她稍为打扮了一下，就出门去了。

夜总会前，有两条大汉拦住她再向前走。“喂！妳来干什么？”她慌张地不知所措，好一阵子才能镇定下来，轻声回答说：“我来应征公关小姐！”他们才肯放她进去。如果不是口袋空空如也，她一定抱头跑回去。

一个陌生人带领她进入经理室。经理是个脸带笑容却不说话的中年人。他上下望，从头到脚，又从脚到头，时而眼神落在某个部位来回徘徊。突然说：“你今晚就可上工了”。就这样子，她开始堕入深渊。

交碰的酒杯声、男女打情骂俏声、吵杂的歌声加上喜惹事的飞哥，在她眼中早已经习以为常。

每夜她把自己装扮得似花蝴蝶穿梭在人群中。陪笑的脸孔、甜蜜的声音，让她在这行业的名气蒸蒸日上，登上红星榜首。每当曲终人散时，又独自落寞地回到自己的公寓。

但是，她不忘的，每星期她必定写信给心爱的他，告诉他那高尚的职业是总经理的高级女秘书，还有其他种种快乐的点点滴滴。她也总不忘按时寄钱回家奉养父母。

日子一天一天地过。

一天晚上，她又独自步行回公寓，脚步声从背后传入她的耳里。她停步，脚步声也停下来。她觉察到有点不对劲，拼命地向前狂奔。未多久，眼前一黑，她如陷入深海

，昏迷过去了……。

醒来时，她发觉自己在一个古庙里。身上一件衣服都没有，赤裸裸地，她知道她失去了她最宝贵的东西，不禁痛苦地抽泣起来。

身体开始不舒服有好些日子。时常呕吐，到医生去检查，才发现已有四个月的身孕。这个杂种，我不要它，医生，把它拿掉。医生摇头叹息说：“我无能为力！”

孩子的诞生，使她的生活又改变了。孩子成为她生活的一部分，也加重了她的负担。

但她仍不忘有一天与遥远的他建立家园。

现在，空板凳有她的分，只因花容已退色。年轻的舞小姐把她的风光日子给挤了下去。

讥笑、酒、泪也成了她生活的乐章。

那天，遥远的他忽然来了。他发觉了一切。他竟然告诉她，他再也不要见她这个下贱的女人。头也不回，也不让她有解释的机会，跟她分手了。

一连连的打击，她精神崩溃了。就在今夜，她坐在床边，拿起削果刀，往自己的手腕割下。鲜血奔流，生命也随着流逝了。

隔天，报纸的头条新闻出现「过气红舞女××自杀身亡」。人们说：“平常事，自甘堕落”。

红尘泪，只有她往肚里吞，而其他的人却不知她的辛酸泪史。

黄泥下，只不过多了一副白骨。他们这样想。

红尘往事虚幻，
伤心断肠人谁知！？



希望在明天

寒 诗

下午三时的太阳，偏向西，依然浓烈得化不开。

咦！离办公室不远的那棵相思树下怎会有个人影？似乎是穿着校服又背着书包呢！

两个同事正叽哩呱啦的为两班六年级的学生补习，以便让学生们能够在 UPSR 考试里“大显身手”。

我的国文课早在一小时前就开始补了，三点，补足一小时，我松了一口气。

回办公室吧，同事都走光了！回家吧，这么早！

去看看相思树下的人到底是谁吧！我先是吃了一惊，田小明！五年级乙班的学生？为什么他还留在校园？

“田小明，放学这么久了，你为什么回家？”

他似乎也很吃惊，立刻站了起来，用一双惧怕的眼光看我。

“我……。”

“你不回家，你父母会担心的，你还不赶快回家？”

“我……我等我哥哥。”他把头垂得低低的。

"你哥哥都这么大了，还不会回家？"

"不是……不是的，我……我讨厌邻家的阿成阿美说我姐姐是我妈妈。"

我暗暗吃了一惊，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想继续追问下去，又觉不妥，只好说："我们是自己而活，别人的闲话大可不理，只要我们行得正，良心过得去，还怕别人的闲言闲语吗？以后，一下课，就快快回家去，知道吗？"

他点点头，也不知他真懂我的大道理还是似懂非懂。

田小明，在班上不是个很顽皮的学生，却喜欢在课堂上和同学讲话，功课不好，国文字写得像爪哇字，我改完他的作业簿也差点要吃"多舒"。听同事说，他的其他功课也不好，华语加插客家方言，讲得"半菜鸭"。

虽然如此，在举止、态度和言行方面，都不以为他头脑迟钝，而且长相不错，任人左看右看也不像是个低能学生。

晚餐时，我在餐桌上提起下午的事，老爸滔滔不绝的说："你们不知道啊！他父亲是个怪人，把自己的亲生妹妹娶来当老婆，现在他老婆被他赶跑了，如今他把他的女儿当老婆了，听说呀！他还会耍一点法术呢！人人都知道他做的好事。"

"什么，当真有此回事？难怪他的孩子个个都头脑迟钝，低能学生。"我惊出一身冷汗来。我以为只能在报章上读到这样的奇闻，没料到，竟然发生在我学生的身上，不可思议。

"到底是事实，别大惊小怪。"老爸似在熨平我激动的心情。

又过了几个星期，老妈子建议来个“班丹”海滩一日游。

在我们的车子往向西连驾去的半途中，老爸突指了路旁等候巴士的一中年男子和一年轻女子说：“哪！就是这人把大女儿当妻子的。”

我不看尚好，一看之下，非同小可，那年轻女子不是我当年的旧同学吗？还曾与我同坐过一年呢！只是她半途停学了。三年级之后，就不见她再来上课了，也不知是什么原因。

犹记得当年我曾问过年轻女子，我已记不起她的名字了。

“妳属什么生肖？”

“我肖鸭。”她肯定的说。

我听得一头雾水，在我的印象里，生肖纸上根本没有鸭嘛！我半信半疑，回家后跑去向老爸求证。

隔天，我很不高兴的指着她嚷：“妳骗我，生肖纸上没有鸭也！”

“是真的，我爸爸讲的。”

我更弄不懂了，当年年纪小，也不去多追究。

又曾经有一次，她在上国语节时同我讲话，结果被国语老师各鞭一下，我和她竟哭上好半天，直到下午（我们上课是上全日的），我们早已哭肿了眼睛，也哭够了，跑去厕所时，碰上国语老师，她含笑问我们哭够了吗？傻呼呼的我们竟然相视大笑起来，真够三八。

在我的印象里，她每天都带了一个大大的“饭格”。

每当被老师叫起来回答问题时，她总是傻里傻气的直看我，好像在等我给她答案，她总是不会回答，常常被罚站，也怪可怜的，我又不肯帮她，怕老师看见了骂我。

除此，她很喜欢滔滔不绝的讲话，还喜欢“车大炮”呢！有时也会连累到我也被老师骂，那时候真的有点讨厌她。

为了确定学生们的成绩进展，看看这两个月以来，我风雨不改的替六年级的学生补习，是否有了成果。

我印了一套选择题让学生们做。当晚我就把这些试卷改完了。唉！有一人零蛋，是田小丰，田小明的哥哥，我很气。

隔天早上，我当着大家的面前，在班上痛骂了田小丰一顿：“你是怎么搞的，五十题选择题，你竟然一题也没对？你的UPSR要怎么考？你父母送你上学做什么？你到底有没有听我的课？”

只见他把头垂得低低的，拿着试卷站着像块木头。

我不禁有点后悔如此责骂他。

“回位。”我缓和了口气。

却听见坐在我面前的李美华对张志豪悄声说：“小丰没理由吃鸡蛋，选择嘛！乱点也会有几题对。”我瞪了李美华一眼，她立刻住了嘴。

我开始讲课，田小丰似乎很用心的听讲，以后一直都如此。

UPSR考试真的接近了，只剩下两个月的时间预备了，我也作了最后的努力，拼命灌输学生们考试范围。

对于田小丰，我特地把他叫去办公室，劝解他作最后的努力。对他，我是不抱什么希望的，但，我还是尽自己的本份特别关注他。

"读书，得靠自己，老师是无法帮你的，虽然你并不很聪明，但，如果你能够多加努力的话，至少你会考得及格，懂吗？"

"是。"他回答得很简短，又低下头。

"你有什么难题吗？"

他抬眼看我，欲言又止。

"别害怕，你如果有什么困难，就说出来好了，别闷在心里。"我慈祥的鼓励他讲话。

"老师，我试过要考及格，但是不管我怎么努力，我还是考不及格，我是不是很笨？"田小丰讲的华语倒比田小明流利多了。

"千万别灰心，也许你的读书方法不对，说说看你怎样温习功课？"

"我大大声读啊！我的家好吵。"

"你可以搬来学校住宿呀！"我想想说。"

"可以吗？"

"当然可以，我会告诉校长，反正有一同学不住宿舍了，你可以代替他的位置。"

"谢谢老师。"

也许田小丰的话一点也不假，曾听一位住在我家附近的朋友说："他们家并不穷，每天晚上都放录影带放到深夜，音波又开得很大，叫孩子们怎么念书呀？笨归笨，有良

好的环境温习功课总比没有好。”也是实话。

自田小丰搬到学生宿舍住后，多多少少在功课方面有点许的进步，虽然并不及格，但我还是暗地里替他高兴。

我除了负责教六乙的国文外，也教音乐，每次我左手右手的抱着一大堆乐器时，田小丰会主动的说：“老师，我帮老师拿。”

我总会让他帮我提录音机。

田小丰是比田小明乖巧聪明多了。两兄弟都是天生的智力低能，我也无能为力。提起这两兄弟，同事们无不摇头，表示无药可救。谁之过？虽然如此，他两兄弟比起那些残废和白痴儿是幸运多了。

每年的最后一学期，心情特别复杂，三年了，这该是我第三次目睹一群天真活泼的小瓜，远离我的视线，想要无所感触亦不能。每天上课下课倒不觉得什么，一旦一批接一批的小瓜离去时，我都会有一分莫名的失落感，就像遗失了一件心爱的宝贝一样，很心痛。

在简单而隆重的毕业典礼上，听过校长和学生代表的致词以后，便是一连串的助兴节目，歌唱、舞蹈、演奏，还加插了一些有趣的游戏，师生一起同乐。

最后的仪式是所有在座的毕业生大合唱“毕业歌”，歌是我教的，分离在即，听来特别哀伤，是不是？有些同学已悄悄在擦眼睛了。该死的眼泪，竟不听话的流了下来。坐在我身边的同事老贝看在眼里，凑到我耳边说：“别哭嘛！哭肿了眼睛多难看，别人还以为我欺负你呢？”

给老贝气个哭笑不得。我抹去眼泪。

"这样才对，让学生和我们洒脱的分手吧！"

我点点头，老贝报于一笑于我。

就在我离开课室回办公室时，似乎有人在背后叫我。

"老师，等一等。"

我回过回头来。

"小丰，有什么事吗？"

只见他从背后拿出一束康乃馨，捧着送过来，我一时也呆傻了。然后接过，我能不收吗？看那一双祈求的眼光，我也不忍心让他失望。康乃馨，一直是爱心的代表作，要不然它不会成为母亲节最特殊的礼物了。

"谢谢你，小丰。"我真的好感动。

"老师，谢谢您这么多年来给我的鼓励和关怀，我会永远记住。"一时间，小丰似乎懂事多了，我也不禁脸红，我从没想过我在学生的心目中到底占了怎样一个地位，我只是在尽我的责任和本分。

"你快别这么说，老师也没帮上你什么，只希望你日后也能好好的求学，将来在社会上做个有用的人。"说完，拍了拍他的肩。

他点点头，又说："老师，您请珍重，再见！"然后拔腿就跑了，留下呆傻的我。

回到办公室，同事的眼光都集中在我手中的一束康乃馨上，忙追问何处得来的。

有"紧张大师"之外号的老张抬了抬近视眼镜说："我教了六年书，就不曾收过一朵花，就连花枝花叶也没有

"真死要脸，只有你送花给别人的分，那有你收花的分儿？"老贝糗他。

"我还以为你送小李的呢！"老张不服气的反驳。

这两个冤家，但却是办公室里的两个开心果。

"别吵啦！是田小丰送的，这束花，我是受之有愧。"

"他就没送我，我也关心他嘛！"老胡拨了拨她的长发，嘟起嘴说。

大家听了都忍不住哈哈的笑了起来。

十一月末，UPSR 成绩公布后，我跑回学校去查看学生的成绩，甲班考得还好，乙班的只半数的同学及格，是这样了。田小丰的成绩，也够差劲的了，不是C，便是D和E，很意外，他的国文能考获C，只是国语会话D，让我感安慰的是，他的成绩不至于完全E。

两年以后的一个周日早晨，我一人闲闲的在街上溜达。服装公司前那棵装饰得很美的圣诞树后，我看见了一张熟悉的脸，我停下脚步趋前去看个究竟。

"小丰？"

"李老师？"我们似乎同时叫起对方来。

"念书念得好吗？"

"早在一年前就不念了，我受不了学校里那些异样的眼光，他们都知道我们家的丑事，我也受不了老师们天天都骂我笨蛋，我受不了学校的一切。"他说得很激动，还涨红了脸。

"我们到对面的咖啡店坐着谈，好不？"我提议。

小丰点点头。他和我走在一起，我才发觉他长得比我还要高。

我们各叫了杯咖啡。

"小明还上学吗？老师已不在那所学校教书了。"还是我先开口。

"他也不念了，和我同在一间电单车修理公司当学徒，工资虽不多，但总比呆在家里受气好，耳根也清静。"小丰说得很平静，似乎在讲别人的故事。

"好不好，总是自己的家呀！"

"老师，您有所不知，左邻右舍的人都瞧不起我们，不许他们的孩子和我们来往，这些孩子见了我像见到鬼那样远远躲开了。"又做一个很无奈的动作。

"所以，你才到城里来生活？"

"一半一半，即然书读不好，总不能坐在家里盼老盼死。再说，能避开那些世俗的眼光和老爸的唠叨，就是再远，我也会去。"

我们各端起咖啡，喝了几口。

"我的家，已不像一个家了，我恨我父亲，我替他感到无耻，我一直都蒙在鼓里，至到有一天，一个多嘴的小孩子跑来我家玩时，不慎说溜了嘴，把我父亲做的好事全抖出来，我当然不相信，但，邻居们的眼光告诉我，那也许是真的。"他顿了顿。

又说："我鼓足勇气向父亲追问，他是承认了，但他自那时起，就开始讨厌我，处处为难我，对我冷言冷语，而我姐姐，也受到和我同样的遭遇，在我和朋友的协助下

，她也到城里来当店员了，虽然我们生活过得较清苦，但在精神上，我们是满足的。”

“那今后有什么打算吗？”

“有，我打算多当几年修理员，对了，老板从下个月开始，升我为头手，我想多吸收几年经验，将来自己开一间。”

“你有这个打算，老师也替你高兴。”

在城里挨了一年，小丰似乎成熟多了，他的辛酸经历，全部写在脸上，我再仔细瞧瞧他，有几分老成，像个二十好几的年轻人，真不敢相信，眼前的少年只有十五岁。

小丰朝我笑了笑，笑容里依然蕴藏了几分稚气。我除了同情他的遭遇之外，也不能怎样，虽然我很愿意帮助他。

“那你闲空时，又做些什么呢？有没有回家？”我是怕他误入歧途。

他皱了皱眉头说：“我的闲空时间多花在加班上，反正老板生意好，又有薪水拿。家，很久很久才回一次，我宁愿在宿舍睡觉也不愿意回家，我不想见到我父亲。”说完摆了摆手，作了个苦笑。

“但他总算是你父亲，不管他好不好，你应该学着原谅他。圣人也会犯错，何况我们人？”他没答腔，只是点点头。

“相信你父亲的晚景一定很凄凉，很孤单，你有空时，应该回去看看他。”虽然我曾经为小丰父亲的一切所作所为感到恶心和痛惜，也为小丰打抱不平过，但，毕竟他是小丰的父亲。

"你试试看吧！"语气很淡，我暗暗叹了一口气，小丰是须要很长的时间去医治他心口上的那道疤痕。

小丰看看腕表叫了起来："九点半了，我说好十点钟去看我姐姐的，老师，我得走了，很高兴能见到您。"说完便站起身来，向柜台走去。

我立刻跟在他身后说："老师付钱好了。"

"不，我付钱。"他坚持，收银员已在付回多余的钱了。

"谢谢你，小丰。"我只好这么说。

"别客气，要多久才能请老师一次嘛！"我终于从他脸上找到属于十五岁的笑容了。

"老师，再见！"

"再见！"我向他挥挥手。

我立在街边，目送小丰渐远去的身影，而阳光是那么的耀眼，这该是美好的一天。

小丰，祝福你，希望在明天。

漫长的道路

石 平

外面的夜晚是寂静的。

若不是一盏街灯的照耀，夜，除了寂静，尚有黑漆的感觉。

这街道上，似只存她一个人在徘徊。

她刚从庙里走出来。庙里的大圣爷所给她的指示——还是要等，耐心地等。

「大圣啊，我还要等多久呢？」

「妳不用担心，只要妳耐心地等；最终，他还是会回到妳的身旁的。」

刚才那位乩童说的话，一直在她脑海里迴响着。

她拖着疲惫的身影，向着回家的路而去。

她显得无助。

是的，她是无助。连她的娘家她都没有提起，还有谁知道她的烦恼呢！

她只有把这内心的烦闷寄托于神明，希望神明能给她一个指示。

来岁，凭你的美貌，还怕找不到男人吗？为什么一定要缠着阿良？」她忆起她如何的哀求。

「他什么都没有。人也快五十了，他还能给你什么呢？」

她想起无论她如何苦苦地恳求那女人放弃她的丈夫，但是，那女人丝毫无动于衷，还沾沾自喜地搂着她的丈夫。

她见此景，唯有转向背弃她的男人——阿良求情。

「良，回来吧！你带着她回来，我都无所谓，只要你回来。家里的孩子需要你啊！」

「妳不要再胡闹，快回去吧！我会回那儿就是了。」她感到绝望，哭声、哀求声也无法把这无情的男人唤醒。

想到这里，双眼已经沾满了泪水。

这些泪水，也不知流了多少回。

可怜的她，又能怎样？

除了求助于神明，她还能做些什么？

神叫她等，要她等。

但，内心的一股怨气，却无法吐出来。

她，只有以泪洗面。

她一步一步，拖着孤单的身影向前走。

这时，天似有感应，开始下着毛毛雨；这毛毛雨可是为她而下的吧！

她手上拿着两个大瓶子，里面装满着“圣水”。喝了它，能让人回心转意。

这“圣水”蛮管用的。前几次，她偷偷地给他喝了几次，似乎有见效。

但，前阵子喝完了，他又开始变了样儿了。她不得已，吩咐了小女儿替她看守几个小娃儿，自己又偷偷上这座「大圣庙」来。

望着这漫长又寂静的道路，她无奈地叹了一口气，昂首望天。

「大圣爷呀，还要喝多少瓶，他才会重回这残缺的家呢？」

「四个孩子都大了；老大、老二都出来做事了，老三也快要毕业了，他还求什么呢？」

此时，往事一幕幕地都涌进了她的脑里。

几个月前的一个夜晚，老二突然来到她的房间，猛摇着父亲问：「你到底要怎样？妈妈每天都为你流泪，我们也咽不下这口气！」

那天晚上，老二对她发下重誓，以后一定会好好地奉养妈妈。顿时，几个孩子都围抱着她号啕大哭。

那个女人太厉害了。她心里想。

不知给她丈夫下了什么降，让他神魂颠倒，为她着迷。

这时，他们三个人谈判的情形又历历重现于眼前。

「小姐，你就行行好吧，放了阿良。你还年轻，二十

她又开始回想起认识阿良的时候。她明知他是无业游民，以赌为生；但是，年少无知的她却那么「轻易」地嫁给他。

嫁给了他，注定了她一生的噩运；注定了她一生的劳苦。

注定了她今天必须走的路。

嫁给他，没有固定的收入。

为了维持生活，她替人看孩子；五个、六个小婴儿的哭声，就这样填满了她的空间。

她辛苦为了一家；为了给孩子有个温暖的家。

他却给这个家什么？给孩子什么？

或许过惯了无忧无虑的生活，他从不曾为这个家担忧过。

他不曾给予孩子关怀。

孩子多大了，读几年级了，他一概不知。

有时，甚至还把孩子的名字搞错。

她后悔过，但是又能怎样？

毕竟，离婚对没有受过教育的她来说太陌生。她所懂得，所学到的，只是默默地为这个家耕耘，默默地守着这个家。

几年来，她都承受着。

她只希望再过几年辛劳的生活，孩子们都长大了，就可以与他享享晚福。

可是，不知足的他，还与那女人生了一个小娃。这无非是自找苦吃。

要是那女人一狠心，抛下小孩，另寻新欢，那么，这把年纪了，又怎抚养孩子呢？

记得，那女人刚生产时，她好心想帮那女人做月，却被误认以为要陷害她；想帮小娃洗洗澡，却被误以为要陷害死小孩。

也因为这样，阿良和她的感情也更加疏远了。

在无奈、无助之下，她唯有向神明求助。

而神明给她的一条路，太远、太远了。

她必须耐心地、慢慢地挨向那漫长的路走；向那若隐若现的微光，一步一步地走。

书房传来叹息声

石平

夜深人静。

万物皆已入眠。

忽闻一声“唉”叹息声。

揉揉松懈的双眼，立身而坐在床边，带着疑问。

“何处传来的叹息声？”

“唉……”又一声！

“这可是从书房传出的吗？”心里自问。

于是，便带着好奇的心情步向书房走去。一片黑漆漆的，没有半点人影；窗是打开的，窗外的树叶在摇曳着。

“奇怪，什么都没有，何以传出叹息声？”

“莫非……”不，不可能的。他已经离开了，不可能是他；再说，他也不喜欢在半夜里啃书的。

“莫非他忏悔了，半夜里，游魂出来唉叹。”

“唉！”再一声的叹息声。

这是为了什么？

“明，既你已选择走这条路，又何必再回来呢？你真

的忏悔了吗？还是你要告诫世人莫步上你的后尘？”一连串的自问，不闻回答声，只见树叶的影子继续地在晃曳着。

明，一个聪明好动的小男孩。

他，拥有一副硕壮的体魄；也有用不完的精力。每天都可在球场上看到他。

羽球、足球、篮球、甚至水球，无一不精。可是他的精力却丝毫不肯用在学业上。

自从他被选为羽球县代表后，他的训练开始从不中断。

清晨五点，接受体能训练；七点上课。下午四点至七点，又开始技能练习。

每个星期一至星期五，不曾中断。

他鲜少关心功课，上课时间也成了他憩息的好时刻。

去年，他升上中五时，他便搬来宿舍，与我同房。

我曾好语相劝，只听他潇洒地回答：“怕什么，小考休小假，大考休大假。S.P.M.没什么，别担心我，明年成绩出榜时，你就知道你的担心是多余的！”

虽然话说如此，可是却不曾见过他休小假。期考来了，他依然故我，早晨训练，下午训练。

“明，你到底在忙什么？还有什么比考试重要。尤其，现在将面临紧要关头的时候。”我苦口婆心的劝导他。

“我知道。但是，我的比赛也快到了。到时，苦赢了，我将代表州到西马去比赛。那时，全部的费用皆由政府出，我也可趁机到西马玩玩。回来，还有两个月才参加考

试，应该来得及吧！

"明，你知道你搬来校舍住的原因吗？你说过要找一个适合的环境学书，可是，现在你却在糟蹋自己。"

"其实我为了逃避家里的压迫，才搬来这里。哪知道你和我父母亲一样！"他无可奈何地回答。

"我们始终是关心你的。"

"知道啦，我自有分寸。"这样的答案给了我几次。

记得他从西马回来后，开始进入书房了。

初时，还替他高兴。这匹马终于不再驰骋了，终于肯乖乖地回到书房来了。

后来，发现到他原来情窦初开，为认识不久的女朋友写信。

三两天，便见他与女友通电话。那分热忱却从不见他用在学业上。我看他真的投进了情网；在这紧要关头，坠入情网？……

"明，应该收收心了，好准备考试了。"

"知道啦，我自有分寸。"又是同样的回答。

一直到要接近考试时，他忽然变得失魂落魄，魂不守舍，原来他失恋了。

也好，让他可以专心于考试。

可是，过后不久，他还是依然故我，过着和以往一样的生活。

日子就这么一天一天的过去了。

大家带着战战兢兢的心情去面对人生的重要一关。也带着依依不舍的心情和同窗的同学分离；分道扬镳，踏入了社会。

我，因此也和他分离了，也没有了联络。直到成绩放榜那一天，大家又在校园里相聚。

他，名落孙山了。

可是他还是那么潇洒地向朋友祝贺，一点也不在意自己的失败。

那天晚上，我们聚于一堂。他偷偷地对我说："我好后悔没听你的话，现在家人为我准备了到外国深造的经费，而我……"

过后，我们便没有再见，我升上了中六。还是一样寄宿于学校。

不久，却传来他与世长辞的噩讯。

夺走他生命的是一瓶杀草剂。

不！

是他自己。

习习的凉风继续地吹着。

窗外的树叶继续地摇曳着。

"明，尘归尘，土归土，你自何处来，就回到那里去吧！"我唉声自叹。

"你既已选择了走这条路，就不该后悔，不该再到世

间来哀叹你的忏悔。”我静静地走回睡房去。

又闻一声“唉”叹息声！





继续圆起

主编

始终相信，文字终归是不死的凭据，在历史的重复和迭进中，傲然佇立。

于是出书，就是把隽永盛装在一个大方块里，叫人不得不顾惜。

是。藉着文字的魅力来倾诉我们的心意仍然是一条累卵石路，所以走得艰辛，但欢愉依旧。而前进与否，到底是眼前当关心的，因此，燃起就该不灭的《香灯》传说着的不必全是精品，而包容了生涩的笔触，在作跋涉的深呼吸。我们也就相信，积极的信念，应得的赞美、直接的鼓励和正确的评正都能帮助文笔的茁壮，发挥它的力量。

就让我们的文字继续圆起我们吧！

到底。

是为编后话。



编委会

名誉顾问：黄来群院长

顾问讲师：林依湛讲师

陈秀琼讲师

许庆平讲师

秘 书：蔡美玲

财 政：沈碧美

主 编：汤梅芳

助 编：沈丽玲

陈 麒

陈文世

何文年

廖顺忠

田瑞华

李优烈

官雪娇

陈丽萍

设计组组长：彭得铭

组 员：李淑华

杨赛君

郑春芬

蔡莲清

杨小慧

黄慧娟

校对组组长：彭成屏

组 员：刘丽娟

温爱娜

张秀凤

刘利聪

李高建

张美兰

黄秀才

甘美娟

募 捐 组：陈石平

查 账：张才儒

摄 影：陈 麒

特 别 委员：刘利青

何子瑜

李淑英

郑秀珍

王书梅

黄妙娟

封面设计

书名及释义：彭得铭

征信录 (恕不称呼)

(捐二百元者)

砂羅越江夏
堂黃氏公會

(捐一百元者)

陈 则 生
黄 广 杜
黄 庭 芳
金 福 临

Wong Sing Tiing

古晋佛教静修会
永富轮胎电池公司
砂师训(古晋/三马拉汉
/斯里阿曼省)同学会

古晋福建公会
古晋新生村中华公学
教职员
砂羅越客屬公會

(捐五十元者)

陈 月 华
田 德 美
刘 友 光
许 景 泉
卓 梅 丽
冯 嘉 和
蔡 国 富
张 瑜 寿
陈 育 忠
刘 顺 基
杨 炳 生
无 名 氏
蔡 裕 国
刘 榜 仁
周 婁 珍
陈 周 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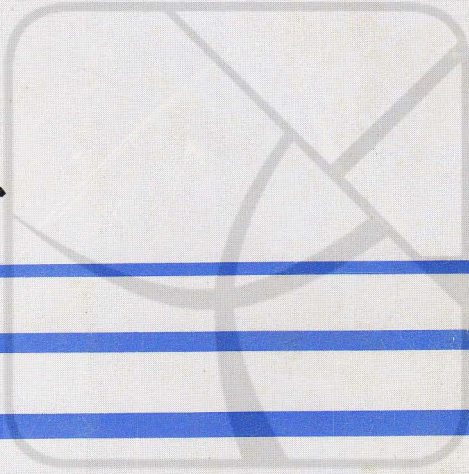
Joseph Wong

Soo Yii Teck

Wong Kung Chuo

贝南昌五金有限公司
合生栈贸易有限公司

看灯



美里聯華印務有限公司承印